

影响你一生的世界名人·十七

最具影响力的 文坛巨匠

(上册)

邢春茹 主编

辽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影响你一生的世界名人/邢春茹主编. —沈阳 辽海出版社,2007.3

ISBN 978 - 7 - 80711 - 716 - 2

I. 影… II. 邢… III. 名人 - 列传 - 世界 IV. K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6743 号

辽海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北京海德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50 × 1168 毫米 1/32 字数：1960 千字 印张：110
责编：于文海 陈晓玉 2007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396. 00 元 (全 20 册)

前 言

马克思曾经说过：“文学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反映的产物。”

文学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与社会、政治以及哲学、宗教和道德等社会科学具有密切的关系，是在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因此，它能深刻反映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特定时期的社会生活面貌。文学的功能是以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是用具体的、生动感人的细节来反映客观世界的。优秀的文学作品能使人产生如临其境、如见其人、如闻其声的感觉，并从思想感情上受到感染、教育和陶冶。文学是语言的艺术，是以语言为工具来塑造艺术形象的，虽然其具有形象的间接性，但它能多方面立体性地展示社会生活，甚至表现社会生活的发展过程，展示人与人之间的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和人物的内心精神世界。

作家是生活造就的，作家又创作了文学。正如高尔基所说：“作家是一支笛子，生活里的种种智慧一通过它就变成音韵和谐的曲调了……作家也是时代精神手中的一支笔，一支由某位圣贤用来撰写艺术史册的笔……”因此，作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也是社会生活的雕塑师。

文学作品是作家根据一定的立场、观点、社会理想和审美观念，从社会生活中选取一定的材料，经过提炼加工而后创作出来的。它既包含客观的现实生活，也包含作家主观的思想感情，因此，文学作品通过相应的表现形式，具有很强的承载性，这就是作品的具体内容。

文学简史主要指文学发展的历史进程，这跟各国历史发展是相辅相成的。历史的发展为文学的发展提供了时代背景，而文学的发展也形象地记录了历史发展的真实面貌。

总之，学习世界文学，就必须研究世界著名文学大师、著名

文学作品和文学发展历史，才能掌握世界文学概貌。

为此，我们综合了国内外最新的世界文学研究成果和文学发展概况，编撰了“世界文学知识大课堂”丛书。本套书系共计 20 册，包括《中国文学发展概论》、《中国文学大家》、《中国文学精品》、《世界古代文学发展概论》、《世界古代文学大家》、《世界古代文学精品》、《世界近代文学发展概论》、《世界现代文学发展概论》、《西欧现代文学大家》、《南北欧现代文学大家》、《中欧现代文学大家》、《俄苏现代文学大家》、《美洲现代文学大家》、《亚非现代文学大家》、《西欧现代文学精品》、《东南欧现代文学精品》、《中北欧现代文学精品》、《俄苏现代文学精品》、《美洲现代文学精品》、《亚非现代文学精品》。

本套书系内容全面具体，具有很强的资料性和系统性，是广大读者学习了解世界文学的良好读物，也是广大图书馆珍藏的良好版本。

本书由萧枫同志主编，参加编撰的还有宋涛、张林、李雪、胡元斌、窦俊平、廖海丽、聂丽、寻美琴、李娟、鹿清斌、王德雪、张立立等人，在此对他们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感谢！

目 录

荷 马	1
屈 原	5
司马迁	8
维吉尔·马洛	10
奥维德	13
李 白	15
杜 甫	17
白居易	20
韩 愈	23
柳宗元	27
李商隐	32
苏 轼	35
陆 游	37
辛弃疾	39
关汉卿	43
但丁·阿利吉耶里	46
施耐庵	49
罗贯中	51
万尼·薄迦丘	56
乔佛瑞·乔叟	59
吴承恩	62
米歇尔·蒙田	66
汤显祖	69
塞万提斯·萨维德拉	71

威廉·莎士比亚	76
约翰·弥尔顿	81
让·拉封丹	84
蒲松龄	88
丹尼尔·笛福	92
乔纳森·斯威夫特	95
曹雪芹	98
约翰·席勒	101
乔治·拜伦	104
华盛顿·欧文	107
弗雷德里克·司汤达	109
约翰·济慈	113
德·巴尔扎克	116
亚历山大·普希金	119
梅里美	121
维克多·雨果	125
汉斯·安徒生	127
尼古拉·果戈理	131
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	135
罗曼·罗兰	138

荷 马

荷马，古希腊盲诗人。相传记述公元前 12 ~ 前 11 世纪特洛伊战争及有关海上冒险故事的古希腊长篇叙事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即是他根据民间流传的短歌综合编写而成的。

荷马双目失明，四处漂泊，像中国的卖唱艺人似的，背着希腊古代的乐器——七弦竖琴，把自己的诗吟唱给大家听。他的诗在七弦竖琴的伴奏下，美妙动听，情节精彩，吸引了一批又一批的观众。他的诗有关希腊的历史事迹、神话和传说。他自己没有用笔写下那些锦绣珠玑般的诗句。他辞世了，但他的伟大诗篇却一代又一代地流传下来。他活着时，穷困潦倒，乞讨为生。他死后，却有九座城市争着说他诞生在他们城里。正如诗中说的：“九城争夺盲荷马，生前乞讨长飘零。”由于荷马史诗的巨大影响，人们把荷马所在的时代称为荷马时代。

荷马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每部都长达万行以上：《伊利亚特》共有 15693 行，《奥德赛》共有 12110 行，两部都分成 24 卷。荷马史诗的背景是发生在公元前 1194 ~ 前 1184 年这十年间的特洛伊战争。两部史诗相隔年代约在 50 ~ 100 年。伊里亚特的意思是伊里昂之歌，伊里昂是古代小亚特洛伊城的另一名称。《伊利亚特》大约写于公元前 9 世纪，但是史诗的故事则发生在公元前 12 世纪（相当于我国的商朝）。当时希腊联军和特洛伊发动了持续十年的战争。《伊利亚特》主要叙述战争中传奇式的情节，着重描绘了希腊英雄阿喀琉斯的伟大形象。《奥德赛》则以歌唱俄底修斯而得名。它讲的是特洛伊战争结束后，希腊诸英雄纷纷回国，只有俄底修斯因触怒海神，在回国途中遇到海上风浪，漂泊十年，遇到许多奇迹，最后回到故乡，打死了向他妻子求婚的人，恢复了自己的王位，一家人重得团圆。

荷马史诗是在民间的口头文学基础上形成的，它的原始材料是许多世纪里积累起来的神话传说和英雄故事，保存了远古文化的真实、自然的特色。荷马史诗同时也表明在远古地中海东部早期这个古代文化中心，它的文学曾达到相当高度的繁荣。史诗开始用文字流传下来之后，又经过许多世纪的加工润色，才成为现在的定本。这种特殊优越条件，是与古代爱琴海文明以及日后雅典和亚历山大里亚时代几百年间奴隶制文化的繁荣分不开的。它既是古老的民间流传的史诗，又是达到高度艺术水平的文学作品。

荷马史诗的内容非常丰富，无论从艺术技巧或者从历史、地理、考古学和民俗学方面都有许多值得探讨的东西。它在西方古典文学中一直享有最高的地位。从公元前 7、8 世纪起，就已经有许多希腊诗人模仿它，公认它是文学的楷模。两千多年来，西方人一直认为它是古代最伟大的史诗。

《伊里亚特》是以特洛亚战争为背景的。公元前 3000 年，爱琴海上的克里特岛处于新石器时代，到了公元前 2000 年中叶，已跨入青铜器的全盛阶段，克里特岛的诺萨斯等古城已出现了古希腊人称之为迷宫的宏大的米诺斯王宫以及精制的工艺品和线形文字。可见在公元前 2000 年所形成的克里特—迈锡尼文化已经在小亚细亚沿岸显示了古文明的繁荣，特洛亚城就是小亚细亚沿岸一个大的商业中心。当时，希腊人还未开化，但在后几百年间，希腊人便向他们学习了农业和航海，使用铜铸的武器，并且很快发达了起来。公元前 15 至前 13 世纪 300 年间，希腊人征服了爱琴人的几乎所有城市。自公元前 2000 年下半年至公元前 1000 年初叶，特洛亚人曾遭受了至少 9 次战争的破坏，《伊里亚特》所记载的大约是第六次战争的情况。结果是特洛亚陷落，爱琴人的古文明从此也就被希腊人继承下来了。

《伊里亚特》全诗约 15000 余行，写的是希腊人和小亚细亚的特洛亚人之间一场长达 10 年的战争。史诗所反映的时代，是原始公社解体，奴隶社会开始萌芽的时代，正如恩格斯所说：“在英雄时代的希腊社会制度中，古代的氏族组织还是很有活力

的，不过我们也看到，它的瓦解已经开始。”在社会组织方面，氏族虽仍然保持独立性，但为了共同的利益，又常常结成部落同盟。例如特洛亚战争就是这种部落联合的军事行动。部落之间战争的目的，是为了争夺土地，掠夺战利品。在社会经济方面，土地占有已开始出现，部落的大多数成员拥有小块土地，而氏族中的贵族则占有大片土地，但是完全的土地私有制还没有形成。同时从史诗中瓜分战利品，以俘虏为奴隶的情形，也已看出古希腊奴隶社会的胚胎，以及社会逐渐分化，产生阶级的先兆，而这些战利品也就成了氏族首领当然的私有财产。总之，《伊里亚特》是国家形成之前希腊社会的一幅全景图，是我们今天研究古希腊的政治、经济和军事的一部不可多得的珍贵的历史文献。

《伊里亚特》的故事发生在特洛亚战争的第十年，史诗描写的是前后不过 20 天的最后决战，而主要篇幅则是 4 天内所发生的事件。希腊和特洛亚双方 9 年激战，未分胜负。此时希腊军统帅阿伽门农和最勇猛的希腊将领阿喀琉斯之间发生了裂痕；阿伽门农夺去了阿喀琉斯在战争中掠到的女子，阿喀琉斯便愤然离开了战场，以后希腊人在战场上连连溃败，一直退到了海边，连船只也被特洛亚人烧着了。阿喀琉斯的部将、好友帕特洛克罗斯眼看希腊人就要全面溃败，便恳求阿喀琉斯让他上阵，阿喀琉斯将自己的铠甲借给他去作战。帕特洛克罗斯在战斗中被赫克托耳杀死，铠甲被剥走。阿喀琉斯这才感到痛悔，决心与阿伽门农言归于好，重上战场，与赫克托耳决一雌雄，为帕特洛克罗斯报仇。铸造之神赫淮斯托斯连夜替他赶做铠甲。在决战中，阿喀琉斯终于将赫克托耳杀死。阿喀琉斯为好友举行了隆重的葬礼。特洛亚老王普里阿摩斯也为儿子下葬举哀。

在古代史诗中，神话的因素占据极大比重，可说是神话与历史的结合，或神话历史化与历史神话化的产物。荷马史诗也不例外。它所描写的世界也是人神不分、神人相交的世界。其实，在人类社会的最初时期，历史与神话是不可分的，社会上一些杰出的英雄人物的活动，在人们的心目中，常被视为是一种超自然，也就是超人（神）的精神的体现。

荷马史诗中包含的大量希腊神话，对于保存和传播希腊人民最早的口头文学创作起了重要的作用。《伊里亚特》中所描绘的特洛伊战争，实际上是一场人与人、神与神的混合交战。史诗中的众神宙斯、波塞冬、雅典娜等都是直接干预战争，各自以不同身份出现，在战争中发挥作用。他们同情一方，支持一方，甚至直接参战，左右战争的局势，决定双方的胜负。英雄们在未知命运之前虽奋力抵抗，然而一旦得到了神的暗示和裁判，便采取积极而坦然的态度接受命运的判决。所以战争形势的变化不仅是双方实力的对比，而且是众神力量的较量。因此，史诗的情节具有一种规模广阔、波澜起伏、变幻奇特的神话色彩。

此外，史诗中人的神化和神的人化，处处显露出神话的胎记。史诗作者竭尽想象，赋予阿喀琉斯、埃阿斯、赫克托耳等英雄以无敌的力量，俄底修斯以无穷的智慧，这些人物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被神化了。在他们身上体现了无所不能的神的意志和精神。比如阿喀琉斯在朋友帕特洛克罗斯被杀死后上阵与赫克托耳作战，替朋友报仇一节，写出了他如何一以当百，所向披靡，而特洛伊人在他脚下纷纷倒下，这位沙场英雄在一举手、一投足之间便扭转了整个战局。

位居奥林匹斯山上的众神，也像人间的凡人一样，有其主宰者宙斯，他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起着扭转乾坤的作用；诸神之间相互嫉妒，他们贪慕虚荣，争强好胜，渴望复仇。这些有关神的描写，其实是人类社会的缩影，是“在人民幻想中经过不自觉的艺术方式加工过的自然界和社会形态”（马克思），是以古希腊的社会为背景的。荷马史诗中所包含的神话素材的现实性和人民性的社会基础就在这里。

屈 原

屈原，名平，又自云名正则，字灵均，战国时期楚国人。中国文学史上第一位伟大的诗人。他的卓绝诗篇《离骚》、《九歌》、《九章》、《招魂》、《天问》等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屈原和楚王本属同宗。但屈原年轻时，家道已经中落，加上和楚王的亲属关系已经比较疏远，因此起初屈原只做了楚怀王的文化侍臣。

由于屈原才华横溢，又有很好的口才，更重要的是他有理想、有远见，十分关心天下大事，因此大约在公元前 318 年——也就是楚怀王十一年时，屈原由文学侍臣擢升为左司徒，从一个普通官吏跻身于楚国的高级领导阶层，这一年屈原 22 岁。

屈原在外交上主张楚国应采取“合纵”的政策，即首先与齐国结成军事联盟，然后再联合燕、韩、赵、魏四国，共同抗击强秦。楚怀王起初采纳了屈原的建议。六国合纵虽然没有在军事上击败秦国，但给秦国很大的威慑，提高了楚国的地位。在内政方面，屈原主张彰明法度，举贤授能，进行改革。屈原的改革，由于触犯了旧贵族的利益，遭到了他们的强烈反对。这些旧贵族以令尹子椒和上官大夫靳尚为首，联合起来排挤打击屈原，而在背后支持他们的，则是南后郑袖。

这些人在外交上主张亲秦，对屈原的合纵抗秦的政策早已不满；同时他们看到屈原正在试图修明法度，生怕损害自己的荣华富贵，因此纷纷向楚怀王说屈原的坏话。一向自以为是的楚怀王听信谗言，很快就冷落了屈原，并在公元前 313 年将屈原降为三闾大夫。

屈原被楚怀王疏远后，亲秦派在楚国占了上风。公元前 304

年，楚秦订立了黄棘之盟，后来还互为婚姻，显然，楚国已完全投入秦国的怀抱。在此过程中，屈原竭力反对弃齐联秦的政策，但是他的进谏只能使楚怀王更加厌恶和疏远他。在这样的情况下，屈原遭到了放逐，离开了楚都郢，被迫前往汉北（今湖北省郢县、襄樊一带）。

在汉北，屈原完成了他的代表作之一《离骚》。《离骚》是长篇抒情诗，共 373 句，近 2500 字。诗中运用大量的比喻、神话，表现出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对后世有深远影响。

约在公元前 297 年，屈原返回郢都。由于楚怀王被秦国设计软禁，楚王室另立新君为顷襄王。新旧君主的交替并没有改变屈原的命运。对于一心为国的屈原，顷襄王不仅不重用，反而将他再次逐出郢都，流放到江南。这里的江南包括今湖北省南部和湖南省北部一带，当时大都是尚未开发的草莽之地，屈原在这里过着贫病交加的生活，写下了气势磅礴、构思奇特的长诗《天问》。

长年颠沛流离的放逐生活，使屈原的身体受到了极大的损害。最令屈原内心痛苦的是，楚王无道，国难临头，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屈原虽然用诗歌激励自己，鼓舞百姓，但是看不到改观的可能，楚国的土地正一片片被侵占，而自己也无法返回都城。他时常在沅水旁徘徊，思考怎样了结自己的余生。

公元前 278 年初夏的一天，屈原自沉于长沙东北的汨罗江，以身殉国，用死来实践他的誓言。传说当地的百姓为了怕鱼虾侵犯屈原的尸体，纷纷划着船往水里投粽子。又传说屈原投江的这一天是夏历五月五日。因此在每年的这一天人们都要用包粽子、赛龙舟的形式来纪念这位伟大的爱国诗人。

公元前 223 年，楚国终于被秦所灭，屈原生前最为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但是，屈原的爱国思想和他的不朽诗篇却一直流传至今，成为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屈原被联合国命名为“世界十大文化名人”之一。

《离骚》：屈原的代表作，是带有自传性质的一部长篇抒情诗。全诗共三百七十多句，近二千五百字。“离骚”的解释有两种，一种是遭受忧患，一种是离别的忧愁。全诗大致分为两个部

分。前一个部分，从开头到“岂余心之可惩”，首先自叙家事生平，认为自己出身高贵，又生在一个美好的日子里，因此具有“内美”。他勤勉不懈地追求自我修养，希望辅佐君王，兴盛国家，实现“美政”的理想。但由于“党人”的谗害和君王的动摇多变，使自己蒙冤受屈。在理想和现实的尖锐冲突之下，屈原表示“虽体解吾犹未变兮，岂余心之可惩”，显示了其坚贞的情操。后一部分极其幻漫诡奇。在向重华（舜）陈述心中愤懑之后，屈原开始“周流上下”“浮游求女”，但这些行动都以不遂其愿而告终。在最后一次飞翔中，由于眷恋祖国而再次流连不行。

《九歌》：也是《楚辞》中重要的作品，是祭神之歌，共11篇。《东皇太一》祭至尊之无神，《云中君》祭云神丰隆（又名屏翳），《湘君》《湘夫人》皆祭湘水之神，《大司命》祭主寿命之神，《少司命》祭主子嗣之神，《东君》祭太阳神，《河伯》祭河神，《山鬼》祭山神，《国殇》祭阵亡将士之魂，最后一篇《礼魂》是送神之曲。总的说来，《九歌》以描写爱情为主，但也表达了对神灵的赞颂和祭者的虔敬之情，还描述了阵亡将士的勇烈悲壮。

《九章》：是屈原所作的一组抒情诗歌的总称，包括《惜诵》《涉江》《哀郢》《抽思》《怀沙》《思美人》《惜往日》《橘颂》《悲回风》等九篇。内容与《离骚》基本接近，主要是叙述自己非凡事的身世、高洁独立的秉性、对国家命运的担忧和自己被排斥的遭遇，抒发一腔悲愤。

《天问》：是《楚辞》中一首奇特的诗歌。所谓“天问”，就是列举出历史和自然一系列不可理解的现象，对天发问，探讨宇宙万事万物变化发展的道理。诗中一共提出172个问题，大致次序是先问天地之形成，次问人事之兴衰，最后归结到楚国的现实政治，表现出屈原为国焦虑，失望而悲愤，却又孜孜不倦的求索精神。

司马迁

司马迁，字子长，夏阳（今陕西韩城南）人。我国古代伟大的历史学家，著名的文学家和进步的思想家。他所著的伟大的历史名著——《史记》，是我国最早的一部通史，成为我国封建社会史书的典范。

司马迁生活在西汉王朝的鼎盛时期，出生于一个官僚家庭。他的父亲司马谈是汉武帝时的史官，精通天文历法和黄老之学，并熟悉历代的朝章典故，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史学家和思想家。

生活在这样的家庭里，司马迁从小就得到父亲很好的教导。司马迁 10 岁的时候，已经读了大量的历代书籍。后来他还曾随当时的大学问家董仲舒、孔安国学习，受到他们的影响。到了 20 岁的时候，司马迁已经是一个知识渊博的青年。这一年，他停止了书本上的学习，怀着远大的抱负和对祖国的深沉热爱，开始全国性的漫游，进行实地考察。

司马迁走出长安，来到汨罗江畔，祭奠了伟大爱国诗人屈原沉江的处所；他登上了九嶷山瞻仰了舜的墓地；他亲临会稽，访问夏禹的遗址；涉迹姑苏，考察范蠡泛舟的五湖；在淮阴打听韩信的故事；去丰沛，参观萧何、曹参、樊哙的故宅。他察看过春申君的宫殿遗址，访问过孟尝君的封邑，还在孔孟之乡的邹鲁进行过研究。最后，他在实地察看了信陵君驾车迎请侯赢的夷门，发出感慨：信陵君“名冠诸侯，不虚耳！”此后便回到了长安。

在经历了这次开阔眼界、增长阅历的游历后，回到长安的司马迁不久就入仕作了郎中。这个职位虽然不高，是个整天跟在皇帝屁股后面转的差事，却能受到皇帝的宠幸，而且有机会跟着皇帝出巡。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司马迁代表汉王朝出使巴蜀以南，一直到了昆明，使他对西南地区的社会状况有了了解。

司马迁的游历和宦官生活，几乎使他的足迹踏遍了祖国大地。他通过接触人民，考察历史遗迹，广泛搜集史料，为以后编写《史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曾立志写一部通史，流传后世。元封元年（公元前 110 年），司马谈愿望未及实现，便去世了。临终前，司马谈嘱咐司马迁要继续自己的未竟事业，完成这一重任。司马谈死后三年，司马迁继任父职，做了太史令，开始筹备写作，用了四五年的时间，于公元前 104 年正式开始写作。他日以继夜地忘我劳动，几乎断绝了一切往来应酬，忘掉了自己的家庭和妻儿。不料，就在动手写书的第七年，大祸从天而降。这一年，司马迁由于替战败投降匈奴的李陵说了几句公道话，触怒了武帝，得了欺君大罪，被关进牢狱。

根据汉朝法令，死刑有两种办法减免：一种是用 50 万钱来赎罪；一种是受宫刑。司马迁是个小官，拿不出巨款抵罪，只好忍受宫刑。这种刑罚不仅摧残肉体，而且极大地摧残了精神。面对这一残酷的现实，司马迁甚至想以自杀来解脱。但是想到《史记》的写作尚未完成，对事业的执著使司马迁决心忍受这一奇耻大辱，继续完成这功垂千古的巨著。

太始元年（公元前 96 年），司马迁受大赦出狱。汉武帝又任命司马迁为中书令。司马迁并没有忘记在狱中的痛苦经历和宫刑的耻辱，他把心中对统治阶级的仇恨全部倾注到《史记》中去，直到他生命的最后一息。

司马迁从公元前 108 年开始阅读、整理资料，到正式写成，《史记》一共用了 18 年时间。这是他用毕生的精力，在忍受肉体和精神上极大痛苦的情况下写成的一部永远闪耀着光辉的伟大著作。

这部书叙述了从传说中的黄帝到汉武帝间三千年的历史，共 130 篇，52 万多字，其中本纪十二篇，书八篇，表十篇，世家三十篇，列传七十篇。《史记》是中华民族的宝贵文化遗产，具有极高的史学价值和文学性，被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维吉尔·马洛

普布里乌斯·维吉尔·马洛（约公元前70～前19年）。古罗马诗人。出生于北意大利小城曼徒阿附近的安迭斯村，父亲以种田和养蜂为业，比较富裕。幼年的农村生活对其创作影响很大，这在他的成名作品《牧歌》中反映得个性明显。由于《牧歌》的成功，维吉尔受到屋大维的赞赏和维护，此后一直过着尊荣和平静的生活。在生命中的最后十年，他开始创作大型史诗《埃涅阿斯记》。逝世时仍然没有完成。据说维吉尔逝世前，曾遗命烧毁《埃涅阿斯记》诗稿，但是，由于屋大维的命令史诗得以保存。

《埃涅阿斯记》，又被译作《埃涅阿斯记》，意思是关于“伊尼亚斯的史诗”。故事来源于意大利的民间传说、罗慕洛建立罗马城的传说和披拉斯乔侵入意大利的传说。古代罗马文化是在希腊文化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所以许多罗马著作都受希腊文化的影响，《埃涅阿斯记》也不例外，这部作品实际上模仿了荷马史诗。

《埃涅阿斯记》的前六卷模仿的是《奥德赛》，以倒叙手法描写了特洛伊王子伊尼亚斯在特洛伊灭亡后，夫妻离散，被迫流浪异乡，在海上漂流了七年之久，后来被风暴吹到了北非的迦太基，受到迦太基女王狄多的热情款待，在这里，伊尼亚斯回忆了特洛伊陷落的情境和他流浪七年的悲惨遭遇。多情的女王倾心相待，并与伊尼亚斯结婚，婚后神灵命令伊尼亚斯前往直意大利，在那里重建已被毁灭的邦国，但是必须离弃女王狄多。多情的狄多自杀身亡，而伊尼亚斯则来到了意大利，在神巫的引导下，游历了地狱，见到了自己死去的父亲，他的父亲为他显示了罗马光辉和伟大的未来。

《埃涅阿斯记》的后六卷模仿的是《伊利亚特》，描述的也是

战争。伊尼亚斯预见罗马的未来后，来到意大利的拉丁姆地区，在这里，他受到国王拉丁努斯的款待，同时，神灵命令他迎娶拉丁努斯的女儿。但是，因为鲁图丽亚国王图尔努斯早就向他的女儿求婚，这导致他们两个人之间的战争，天神也被卷入了这场争斗之中，最后，伊尼亚斯杀死了图尔努斯，《埃涅阿斯记》至此结束。

《埃涅阿斯记》的主题是关于一个伟大帝国的命运问题，中心是强调帝国的光荣是神意注定的结果。诗人歌颂了罗马的祖先建立国家的丰功伟绩，歌颂了罗马的光荣，并把罗马称霸世界的原因归结为神灵的意志。因此，作者特意安排伊尼亚斯游历可怖的地狱，借其亡父之口，宣扬罗马帝国万世不拔的基业。同时，为了给现世的罗马统治者屋大维罩上神圣的光环，作者把伊尼亚斯的儿子写成恺撒和屋大维的祖先，并宣称他们将把权力推向“八荒八极”，重现“黄金盛世”，从而为屋大维的统治制造了正统的光辉。

《埃涅阿斯记》宣扬了罗马民族的自豪感和爱国精神，特别强调了罗马建国的艰辛和来之不易，告诫人们要珍视帝国的和平，表现了作者强烈的爱国精神。

《埃涅阿斯记》塑造了一个伟大的伊尼亚斯的英雄形象。伊尼亚斯是一位具有高贵品质的英雄。因为他是罗马帝国的开创者，所以作者特意把他塑造成一个理想的政治领袖的形象。在战争中，他勇敢无畏，敢于接受任何的挑战；在待人处世上，他公正仁慈，诚恳大方，深受人们的喜爱；而且懂得克制自己的感情，是欧洲文学史上第一个理性重于感情的形象。

《埃涅阿斯记》文体风格严肃细腻，开创了欧洲文学史上第一部“文人史诗”的先河。虽然有模仿荷马史诗的成分，但在语言上，它具有自己独特的风格，完全是由维吉尔在书斋中创作出来的，据说，维吉尔对《埃涅阿斯记》的遣词造句极为讲究，一天只写三行诗。

所以《埃涅阿斯记》的语言严肃、哀婉、细腻，朦胧感十足。例如，作者在描写狄多和图尔努斯死的时候，笔触就极其细

腻，用深入的心理刻画表现了人物的情感。

史诗采用了大量的比喻来表现人物性格和故事情节。例如，把杀死特洛伊老王的皮洛斯比做春天里吐着舌头、试图攻击的毒蛇；把在空中疾飞的长矛比做黑色的旋风，在空中呼啸着，射向敌人。所有这些比喻为严肃的诗歌主题增添了许多生动之处。

奥维德

奥维德（公元前 43 ~ 约后 17 年），古罗马诗人。出生在罗马附近的小城苏尔莫。由于家境富裕，他从小就受过良好的教育，主要学习修辞和演说。18 岁时开始写诗。其诗明显带有亚历山大里亚风格。《恋歌》是他最早的作品，其余早期作品还有《列女志》、《爱的艺术》、《论容饰》、《爱的医疗》等。中期的主要作品是《变形记》和《岁时记》。《岁时记》的主要内容涉及罗马宗教节日及其有关的历史事件、传说、祭祀仪式和民间习俗等，遗憾的是诗人只写了前 6 卷就因流放而被迫中断。晚期作品主要反映作者被禁锢异地时孤独痛苦的心境以及对罗马的怀恋之情，主要有《哀歌》和《黑海零简》等。

《变形记》是奥维德一生最辉煌的杰作，全诗共 15 卷，大约 250 个故事，其中较长的有 50 个。全诗可以大致分为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即第 1 卷讲述了宇宙的建立。诗歌以宇宙由混沌变为有秩序开头，接着描述了人类开创时的四大时代。铁器时代的国王吕卡翁因冒犯天神朱庇特被变成一头狼，朱庇特对那些对天神不敬的人类极为不满，决定用洪水涤荡人世污秽。只有丢卡利昂和他的妻子幸存；他们听信神谕，一路上掷下地母的骨头，使地上重新长出人类，同时也生长了一种怪物蟒蛇。日神阿波罗杀死蟒蛇，又追河神女儿达佛涅，达佛涅为避阿波罗变成一棵月桂树。日神之子法厄同为显神威，冒险驾驶太阳车，不幸坠身火海。

第二部分是第 2 ~ 11 卷，讲述了各位神话英雄的故事，天神朱庇特忙于自己的感情游戏，他把心爱的美女伊娥变成母牛，自己变成白牛。他还和欧罗尼、达那尼、勒达等美女幽会。狩猎女神狄安娜把无意中闯入仙女洞的阿克特翁变成麋鹿，并让猎狗把他咬死，神后朱诺苦于丈夫朱庇特感情无常，把卡利斯忒、塞墨

勒变成了她嫉妒的牺牲品。玻俄提亚王的几个女儿不肯参加酒神节，酒神把她们变成了蝙蝠：诗人还讲述了文艺女神等其他神话人物的故事。

第三部分是第 12 ~ 15 卷，讲述了古希腊的历史故事，特洛伊王子帕里斯拐走斯巴达王后海伦，引起了持续 100 多年的战争；最终失败的特洛伊王子埃涅阿斯到达意大利，赢得拉提努斯国王的好感，并得到了他的女儿，但又引起了与图尔努斯的战争。最后，埃涅阿斯取得了胜利，由此奠定了罗马帝国的基础。

《变形记》写于公元 7 年。由于奥维德在公元前 1 年发表了《爱的艺术》，描写引诱私通术，与国王奥古斯都推行的道德改革发生冲突，在他写完《变形记》后，也即公元 8 年，被奥古斯都流放到托弥。

《变形记》结构上气势宏大，衔接巧妙。诗人集古希腊罗马神话故事之大成，以“变形”为中心层层展开各个故事情节。无论是神是人，最终不是变为兽类、鸟形，就是变成树木、花草或顽石。即使是希腊神话中的半神半人、半兽半人，乃至历史人物，都以变形为结局，生动有趣地穿插于故事之中，并在故事的结尾表明变形的意义：“一切事物只有变化，没有死亡”，这一思想就是诗人自己的观点。

诗人运用奇特的想像力和创造力，在总结前人成就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挥自己的才能，赋予了流传已久的传说故事以新的生命。比如刻宇克斯和阿尔库俄涅的故事，诗人以科洛夫的尼坎德罗斯变形记为材料，用三次变形把有关的几个互不相干的故事有机地联系起来，成为一个生动而优美的英雄故事。从而用爱情激发人的美感和对生活的希望。

奥维德对后世诗歌的影响主要在技巧方面，诗人有着杰出的修辞技巧与表达能力，比如乌利西斯和埃阿斯为争夺遗物而展开的辩论，辩词精炼、气魄宏大。在中世纪，奥维德被看成权威，但丁《神曲》中的故事多取自《变形记》。文艺复兴时的英国诗人乔叟、文学巨匠莎士比亚也深受奥维德影响，莎士比亚作品中的大多数典故都取自奥维德。

李 白

李白，字太白，号青莲居士。出生于碎叶，5岁时举家迁至绵州昌隆县（今四川江油）。唐代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他的诗歌善用比喻夸张的手法，想象奇特丰富，因之被人称为“诗仙”。

李白自小很佩服先秦时候的游侠，因此也喜欢练习剑术。有一段时间李白对学习产生懈怠的心理，于是离开学堂回家。在回家的路上，他看见一位老太太正在磨一根铁杵，李白很奇怪，就问老太太究竟要干什么，老太太看了李白一眼，回答说要磨成一根针。李白听了深受感动，下决心回去完成自己的学业。自此李白博览群书，接受了儒道两家的思想。

大约在26岁时，李白离家开始他的漫游生活，畅游祖国的大好河山。李白以豪迈奔放的热情、驰骋天外的想象，把自己对锦绣自然热爱的情感，艺术地倾注于诗中，写出了一首首绝唱千古、无与伦比的绝妙篇章。

天宝元年（742年），李白来到京城长安，把他写的《蜀道难》进呈给担任太子宾客一职的贺知章。贺知章读后赞不绝口，说这样的文章应当是下凡的仙人所写，于是送给李白“谪仙”的美誉。由此，李白名声大振，倾动京城。

唐玄宗闻之李白的盖世才华，将他召入宫中，并且赐官供奉翰林。李白一身傲骨，看不惯深受玄宗宠爱的杨贵妃和玄宗身边的红人太监高力士。有一次，边境小国派使者来大唐朝贡，所奉上的蕃文国书满朝文武没人能够看懂，更别说写回文了。玄宗想到了声名卓著的李白。当大臣将李白找来时，发现李白已喝得酩酊大醉。在金銮殿上，李白吐了一地。玄宗命人取来自己用的毛巾给李白擦拭，又亲自给他喂醒酒的汤。等李白稍微清醒一点，就答应为玄宗写回文，不过提出条件，要杨贵妃为他捧着砚台，

高力士为他脱掉靴子。正值用人之际，唐玄宗想也没想就答应了。李白当下饱蘸浓墨，洋洋洒洒写下了《答蕃书》一文。李白的这些行为虽然没有遭到玄宗的怪罪，但是却深深得罪了杨贵妃和心胸狭隘的高力士。

唐玄宗尽管赏识李白的才华，但他所需要的只是让李白当个宫廷诗人，在他和杨贵妃饮酒观花的时候，叫李白赋诗几首以助兴。在这种情况下，李白的政治抱负不得施展，再加上受到高力士等人的排挤打击，一身傲骨的李白越来越觉得在长安待不下去了。于是，李白在长安住了不到两年，就离开了这个是非之地，再次开始了自由自在的漫游生活。

李白漫游大江南北，行踪飘忽不定。744年，李白在洛阳结识了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从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天宝十四年，安禄山在范阳起兵叛乱，“安史之乱”爆发了。为了躲避战乱，李白不得不向南方逃亡。在流亡的途中，李白目睹了哀鸿遍野、民不聊生的情景，写出了《战城南》、《猛虎行》、《奔亡道中》等反映社会现实的作品。

肃宗至德元年（756年），永王李璘奉父亲玄宗之命，起兵讨伐安禄山。李白在浔阳（今江西九江）受聘为永王的幕僚。不料肃宗怕兄弟争位，宣布永王是叛逆，用武力镇压。第二年，当李白在流放途中，走到夔州白帝城这个地方的时候，突然得到朝廷因为旱灾大赦天下的消息。欣喜若狂的李白立即放舟东下，并写下了有名的《早发白帝城》，以表达自己的心情。但是被赦之后的李白仍无立足之处，流落在洞庭、金陵间。762年，他在贫病交加中，死于族叔当涂县令李阳冰家，享年62岁。

李白的一生，自由不羁，才华横溢，是继屈原之后又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李白的诗，能摆脱排律格调等形式上的束缚，吸收民歌流畅的语言，倾吐自己复杂的思想感情，具有积极昂扬的精神，对后世影响极大。他的诗还被译成多种文字，成为世界文学宝库中的浪漫主义经典。

杜 甫

在唐代诗人中有两人的成就达到了诗歌创作的顶峰：一个是登上浪漫主义之巅的“诗仙”李白；一个是登上现实主义之巅的“诗圣”杜甫。

杜甫，字子美，因做过“检校尚书工部员外郎”的官职，后人又称他为“杜工部”。祖辈本是襄阳人，后来迁居到了河南巩义。他的祖父是唐初的著名诗人杜审言。杜甫从小受着严格的诗书教育，学习非常刻苦。7岁开始学习写诗，到了14岁，就已经能够写出很好的诗了。20岁以后，他曾三次出门游历，南到现在的江苏、浙江一带，北到河北、山东都有他的足迹。33岁那年，杜甫在河南洛阳遇见了当时已经是很有名的诗人李白，李白比杜甫大11岁，两人一见如故，建立了兄弟般的友谊。这次见面，给杜甫很大的影响。第二年秋天，他们在山东分手，不久，杜甫到了京城长安。

杜甫的家族世代为官，到他这一代就衰落下来了。杜甫很小就有高远的政治理想，他抱着“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理想，期望为国家作一番事业。到长安后，杜甫参加了科举考试，想通过科考走上仕途，从而实现自己的伟大理想。可怜生不逢时，当时朝廷的权相李林甫是一个忌贤妒能的人，他向皇帝报告说参加考试的人没有一个称得上是人才的。并大拍皇帝马屁，说“野无遗贤”。不得已，杜甫只好找其他的途径。后来，杜甫又向达官显贵呈送自己的诗文，希望能得到他们的赏识，找到仕进的阶梯，结果是“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当时朝廷腐败，政治黑暗，统治阶级越来越奢侈腐化，杜甫虽然到处奔走，仍没有结果，生活越来越艰难。这时，他看到了社会的种种矛盾，思想上也更同情劳苦大众。

公元755年，杜甫凭着自己的才学，总算谋到了一个右卫率府胄曹参军的小官。但不幸的是安史之乱马上爆发了。在叛军攻陷长安时，杜甫一度成为了战俘，被关押在长安。不久，杜甫在别人的帮助下，历尽艰险终于逃了出来。一出来，杜甫马上打听到了皇帝的所在，于是衣衫褴褛地赶到了肃宗殿前。这次肃宗让他做了左拾遗。不久，因为营救已被皇帝罢免的宰相，杜甫惹恼了肃宗，被贬为华州司功参军。面对如此黑暗的现实，杜甫极为失望，愤而辞掉了官职，带着家小向西流转到了成都。在浣花溪旁，杜甫盖了一座草房，领着妻儿在里面居住。这就是有名的杜甫草堂，也称浣花草堂。在后来的日子里，杜甫除受人举荐做过几年的参军外，一直都是颠簸流离地过着日子，相当凄惨，从著名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我们可见一斑。

半生的流离之苦使杜甫对当时的历史有了刻骨铭心的认识。统治阶级的腐朽，劳动人民的困苦，杜甫都有亲身的经历。在大量的诗作中，杜甫大胆地揭露了统治集团的穷奢极欲、荒淫无耻的生活。历代传诵的名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就是对当时黑暗社会的极好描写。为剿灭叛军，唐王朝大肆拉夫征兵，使人民群众遭受了深重的灾难，连老人都不能幸免。杜甫在逃亡的过程中亲眼目睹了这些，并把这些情况写成《新安吏》、《潼关吏》、《石壕吏》和《新婚别》、《垂老别》、《无家别》等诗篇。这些诗篇采用了乐府体，通过对话和独自，把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逾墙走，老妇出门看。吏呼一何怒，妇啼一何苦。听妇前致词，三男鄯城戍，一男附书至，二男新战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长已矣！室中更无人，惟有乳下孙。有孙母未去，出入无完裙。”这是一幅多么悲惨的图画！老妇的控诉，悲惨凄凉，字字是泪，句句如血。“夜久语声绝，如闻泣幽咽。天明登前途，独与老翁别。”诗人的心与人民的心是相通的。

杜甫的诗，在风格上沉雄浑厚，感情真挚，语言锤炼凝重，达到了诗歌艺术上的一个高峰，尤其是他的七律诗更是成为后来人们做诗的典范，影响极为深远。

杜甫一生只断断续续做过几年小官，政治生涯也颇为短促，但作为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他时时关心着政治，关心着社会，关心着人民。他最初的理想就是要“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后来又在《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一诗中写道：“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直到他的晚年，也还是不改初衷，“不眠忧战伐，无力正乾坤”，正是这一心情的真实写照。他的政治理想虽然不能实现，但在他的诗歌中却有十分真切的反映。正因为如此，他的诗才伟大，才被人们称赞为“诗史”，他也被人们称赞为“诗圣”。

杜甫虽然一生潦倒，悲惨地离开了人世，但他对中国诗歌的贡献却永远为后人所称道。在我国现实主义诗歌的发展中，杜甫占着特殊重要的地位。《诗经》是我国现实主义诗歌的开端，中经汉乐府民歌、建安时期、初唐四杰等等，到杜甫时总结并发扬了我国现实主义这一优秀传统，并把它发展到了古代诗歌现实主义的高峰。他的现实主义创作精神，直接引导了中唐白居易倡导的新乐府诗歌改良运动，并一直影响到清代。这也就难怪韩愈会感叹“伊我生其后，举颈遥相望”了。

白居易

白居易是杜甫之后，唐朝的又一杰出的现实主义诗人，也是唐代诗人中作品最多的一个。

白居易字乐天，自号香山居士。他的先祖是太原人，后来迁居到了陕西。他的父亲是一个小官。白居易的幼年生活很不稳定，为躲避藩镇割据带来的战乱，他和家人到处流离。这一段生活经历，使白居易能够有大量机会接近劳动人民的生活，了解他们的痛苦，对社会现状也有了深刻的认识。

很小的时候白居易就酷爱学习，十几岁就能写出不少好诗，引得了别人的不少赞扬。为了使自己的诗文有更好的发展，十五岁时白居易带着自己写成的诗文到了长安，去向前辈诗人顾况请教。顾况看到白居易这个名字，感觉没什么印象，知道是个新手，笑着说了句“长安米贵，居大不易”的话。可是一打开白居易的诗稿，顾况就被其中的诗文深深地吸引住了。尤其是读到“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诗句时，不禁拍案叫绝，感叹地说道：“能写出这样的诗来，居又何难？”顾况马上把自己发现的这个年轻才俊介绍到了当时京城的诗界，白居易这个名字也开始渐为人们所知晓。

到京城几年后，白居易考中了进士，经过选拔后走上了仕途。元和年间，他在皇帝身边作了一个谏官。利用自己接近皇帝的机会，他不断向皇帝进言，要求改革弊政，发展生产，减轻人民负担。这使他遭到了许多达官显贵的仇视，在与他们进行斗争的同时，白居易写了大量政治、社会讽谕诗，深刻地揭露社会的黑暗，无情抨击贪官污吏的无耻行径。所有这些做法，使白居易与朝中的许多官员关系紧张，他们时刻要对他实行报复。公元815年，机会来了。这年，宰相武元衡被刺客刺杀了。许多人都

知道这是藩镇头领策划的事件，碍于他们的强横，都不做声，主张大事化小。可是白居易对此义愤填膺，不顾自己的身份向皇帝上书要求严惩凶手。这时的白居易官居东宫赞善大夫，本没有上述言事的权利。他的仇敌趁机抓住这一点对他大加攻击，说他越职言事，是藐视朝廷规矩。无奈白居易人微言轻，被贬到了江州，作了一个司马。

经过这次变故，白居易深受打击，政治热情消沉了许多。后来，他又先后做过杭州、苏州刺史，在任上大修水利，整顿吏治。据说现在西湖的白堤，就是白居易在杭州做官时主持修建的。白居易为官清廉，了解人民疾苦，处处为人民着想，很受爱戴。到后来，白居易作到了刑部尚书，但那时的他对做官建一番功业似乎已经兴趣不大了。

白居易在自己的一生中写下了不少的诗歌，是唐朝诗坛上作品最多的诗人。就是流传到现在的诗歌，也有三千多首。白居易曾经将自己的诗歌分为四类：讽谕、闲适、感伤、杂律。他本人最得意，价值也最高的是讽谕诗。这些讽谕诗，是和他的兼善天下的政治抱负一致的，同时也是他的现实主义诗论的实践。其中《新乐府》五十首、《秦中吟》十首更是有组织有计划的杰作，真是“篇篇无空文，句句必尽规”，具有高度的人民性和丰富的现实内容。他的讽谕诗主要包括了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广泛地反映人民的苦难。这其中有同情农民的作品，如《杜陵叟》；也有哀叹妇女命运的悲歌，如《上阳白发人》、《后宫词》等。二是深刻地揭露统治者的罪恶，如《卖炭翁》、《红毡毯》等。白居易认为，诗歌应该反映社会现实，他所说的“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表达的就是这个意思。白居易所做的大量讽谕诗在当时就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为人们广为传颂。

在感伤诗里面，最为人们所知的就是《长恨歌》和《琵琶行》了。《长恨歌》是白居易的代表诗作之一，也是中国文学史上最著名的叙事长诗之一。这首诗的前半部露骨地讽刺了唐明皇的荒淫误国，后半部用充满同情的笔触写唐明皇的入骨相思。这样，诗的主题思想便由批判转为对唐明皇与杨贵妃坚贞专一爱情

的歌颂。不过，歌颂和同情中仍暗含讽意。这是一首主题思想具有双重性的长诗，取得了很高的艺术成就，特别是后半部运用了浪漫主义的幻想手法，大大增强了该诗的表现力。人物形象生动，语言和声调优美，抒情写景叙事水乳交融，也是《长恨歌》的艺术特色。

《琵琶行》是中国文化界人人皆知的名篇。诗中虽有较浓重的感伤意味，但比《长恨歌》更具现实意义。诗人既表达了对“门前冷落车马稀，老大嫁作商人妇”的琵琶女的悲惨命运的同情，同时也寄托了对自己遭贬的悒郁、愤懑之情。“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这流传千古的诗句，将琵琶女的命运和自己的身世紧紧地联系在一起。这首诗叙述层次分明，描写细致生动，比喻新颖精妙，被历代文人所称颂，诗语言确实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地。

白居易诗歌的一个重要特点是语言的简洁明白，相传他每写完一首诗，都要亲自读给一些不识字的老妈妈去听，征求她们的意见，看她们能不能听懂，只有在她们都听懂了，白居易才满意。也正因为这样，他的诗才得到了广泛的传播，在当时就是家喻户晓了。

韩 愈

韩愈，字退之，河南河阳（今河南孟县）人。祖籍昌黎，所以自称“昌黎韩愈”，后人称“韩昌黎”。唐代伟大的文学家、古文运动的领袖。

韩愈出生于一个小官吏家庭。他3岁丧父，由长兄韩会抚养，后韩会也去世，就由大嫂抚养。少年时代孤苦伶仃，促使韩愈发奋苦读，认真学习儒家典籍。

19岁时韩愈到长安应举，由于没有背景，屡试不第。后来在贞元八年（792年）才中了进士。此后的吏部考试又是三试不中，韩愈只得到汴州、徐州任观察推官，过了四年不得志的幕府生活。

为了谋求仕途上的成功，韩愈不得不奔走于达官贵人之间，上书献文，歌功颂德，说了很多违心的话，这些都表现了韩愈卑躬屈膝庸俗的一面。幼年的贫苦生活，使韩愈执著于功名利禄，但是他心中仍有正直知识分子为天下的一面。当他做了监察御史后，直言进谏，关心百姓疾苦，结果被贬为阳山令。

韩愈是唐代古文运动的积极倡导者。他曾向古文先驱梁肃学习，后与柳宗元、刘禹锡等互相讨论辩，共同推动了古文运动的蓬勃发展，打破了魏晋以来作文在体裁、结构、技巧方面的模式，适应了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的需要。

韩愈提倡“文以载道”。他的大部分文章具有丰富的现实内容：同情劳动人民，暴露统治阶级的罪恶，歌颂英雄人物，探讨为文之道，为受压抑的寒士鸣不平，在古文运动的实践上获得了巨大成功，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

韩愈与柳宗元这两位文学大师，在古文运动中互相支持。韩愈作《毛颖传》，以寓言形式讽刺当时的执政大臣，柳宗元给予

热情赞扬；韩愈也向人推崇柳宗元的文章，先后写了《柳子厚墓志铭》、《柳州罗池庙碑记》，称颂柳宗元的文学贡献和政绩。

在顺宗任用王叔文集团进行永贞政治革新运动时，韩愈站在豪门世族的立场上反对改革，他还对柳宗元参加革新运动提出批评。在这场政治运动中，韩愈是站在阻碍进步的守旧立场上的。

但是作为一个有着关心黎民思想的正直官吏，韩愈在很多时候是进步的。韩愈在平刘辟之乱后写了《元和圣德诗》来表达他维护统一的愿望。在兵部侍郎府内，他勇敢地完成平定镇州王廷凑叛乱的任务，表现了临危不惧、积极维护国家统一的精神。韩愈还具有爱民的思想。他在做阳山令时，爱民如子，以至“民生子多以其始字之”。在潮州时，他感于鳄鱼为害百姓，写《祭鳄鱼文》，表达了对人民的关心。韩愈在从潮州迁为袁州刺史时，解放奴隶 700 多人。这些都表现了韩愈为天下苍生的政治理想。

韩愈曾和柳宗元作过一场唯物论和唯心论的论辩。柳宗元作《天说》批判韩愈不能赏功罚过的唯心论天命观。这一点上，韩愈的思想是错误的。

但是韩愈提倡灭佛，又是他思想上的光辉之处。元和十四年，韩愈上《论佛骨表》反对宪宗迎佛骨入宫内供奉，他认为这样只能危害社会，不能求得长生。这下触犯了宪宗，几乎要将韩愈杀头，幸亏裴度等救援，韩愈才免死贬为潮州刺史。韩愈的这一行动在中国哲学史上留下光辉的一页。

韩愈一生，总的来说是瑕不掩瑜。他领导古文运动所做的贡献，他为民爱民的精神，他勇敢辟佛的行为，使他成为一位历史上的伟人。但其中最为显著的是他在文学上的成就，他是唐宋八大家之一，古文运动的领袖，被苏轼誉为“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他在文学史上是一座高峰。

韩愈的散文诗歌创作，实践了他的理论，所做赋、诗、论、说、祭文、杂文等各种体裁的作品，都有很高的艺术成就，《昌黎先生集》中，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内容：

一是论说文，论说文在韩愈散文中占有重要地位。其中一种类型，是以明儒道、反佛教为主要内容的长篇和中篇。如从现实

的政治、经济观点着眼的《原道》、《论佛骨表》，从哲学观点立论的《原性》，从传道授业角度说理的《师说》等。这类文章，大都格局严整、层次清晰。又一种类型，是一些嘲讽社会现状的杂文。短篇如《杂说》、《获麟解》，比喻巧妙，寄慨深远；长篇如《送穷文》、《进学解》，用东方朔《答客难》、扬雄《解嘲》的问答形式和幽默笔触，表现自己的坎坷遭遇，嘲讽社会上的庸俗习气，构思奇特，锋芒毕露。再一种类型，是论述文学思想和写作经验的，体裁多样，如书信体《答李翊书》、《与冯宿论文书》，赠序体《送孟东野序》、《送高闲上人序》等。《送孟东野序》是韩愈为好友孟郊送行而写的文章。在文中，韩愈表达了对朋友的不幸遭遇的同情，而且以自然界和人世间的大量事例，说明了“不平则鸣”的道理。作者还劝孟郊要珍惜自己的才华，字里行间表现了对统治者不善于用人的委婉批评。

二是叙事文，叙事文在韩愈散文中也占有很大比重。其中一种类型，是学习儒家经书的，如《平淮西碑》用《尚书》和《雅》、《颂》的体裁，歌颂唐王朝平安藩镇叛乱的业绩。另一种类型，是继承《史记》历史散文传统的，如《张中丞传后叙》刻画英雄人物形象，叙事、议论、抒情相融合，为公认的名篇。此外，学习《史记》、《汉书》而不用议论的，如《试大理评事王君墓志铭》、《清河张君墓志铭》等，亦为一种类型。为友情深厚的文学家而作，能突出其不同特色的，如《柳子厚墓志铭》、《贞曜先生墓志铭》、《南阳樊绍述墓志铭》等，又是一种类型。

三是散文，抒情文中的祭文，表现骨肉深情，用散文形式写，突破四言押韵常规的，如《祭十二郎文》，是一种类型；表现朋友交谊、患难生活，用四言韵语写的，如《祭河南张员外文》、《祭柳子厚文》，又是一种类型。此外，书信如《与孟东野书》，赠序如《送杨少尹序》等，也都是具有一定感染力的佳作。

韩愈另有一些散文，如《毛颖传》、《石鼎联句诗序》之类，完全出于虚构，具有小说意味，但和当时一般传奇小说仍有区别。《毛颖传》多少带有作者的身世感慨，《石鼎联句诗序》被有些人认为是讥讽当时宰相之辞。这类作品，时人“大笑以为怪”，

而柳宗元独以为奇（柳宗元《读韩愈所著毛颖传后题》、《答杨诲之书》）。柳宗元也写了几篇类似的文章。

四是诗歌，韩愈的诗也有独特成就，向来亦称大家。其艺术特色，主要表现为奇特雄伟、光怪陆离。如《陆浑山火和皇甫用其韵》、《月蚀诗效玉川子作》一类诗，不仅是“怪怪奇奇”的几幅“西藏曼荼罗画”（沈曾植评《陆浑山火》诗语），而且具有深刻的时代现实内容。那种雄奇境界，也存在于不少写景诗如《南山诗》、《岳阳楼别窦司直》，抒情诗如《孟东野失子》等作品中。另外还有一些反映社会现实、关心政治得失、同情人民疾苦的作品，长篇如《赴江陵途中寄赠……韩林三学士》，继承杜甫《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北征》的传统；短篇如《汴州乱》，接近白居易、张籍的风格。一些写景咏物诗如《山石》、《南溪始泛》、《杏花》，一些抒情诗如《题驿梁》、《答张十一功曹》，也都具有不事雕绘、本色天然的特色。

柳宗元

柳宗元，字子厚，祖籍河南解县（今山西运城县解州镇），生于长安。柳宗元是唐代著名文学家、哲学家、古文运动的积极倡导者。

柳宗元所属的河东柳氏，是中国北方一支著名的士族，但到柳宗元所在的时代，其势力已渐衰微。柳宗元从小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他刻苦勤奋，见解开阔，13岁时就写下了《贺平李怀光表》这样难写的文体。这篇文章气势不凡、措辞练达。小小柳宗元出手不凡，马上获得“奇才”的赞誉。

贞元九年（793年），柳宗元与好友刘禹锡一同考中进士，三年后又中博学宏词科，由此步入仕途。

这一时期柳宗元仕途顺畅，在文坛上也颇负盛名。他家学渊源深厚，所写文章纵古论今，气势宏大，当时的士人仰慕其文名，纷纷登门求教，柳家常常门庭若市。

永贞元年，唐顺宗重用王叔文主持政务，推行新政。王叔文领导“永贞革新”，打击宦官和豪强，以维护唐王朝的统治。这一革新运动和柳宗元的实行仁政民本的政治主张相吻合，于是他便积极投身其中，与刘禹锡等成了推行新政的核心人物。但是新政严重触及了宦官、官僚和藩镇的利益，在他们的联合反对下，新政仅历时100多天就告失败。柳宗元等八人因此被贬为边远各州司马，史称“八司马事件”。

元和元年（806年），柳宗元举家来到人烟稀少、野兽出没的任所——永州。新政失败造成的心理创伤，再加上水土不服、生活艰苦，柳宗元抑郁寡欢，疾病缠身。但是，险恶的环境和政治上的不得志，使他有机会接触到最下层的劳动人民，他写下了名篇《捕蛇者说》，借以抨击官府横征暴敛给人民带来的灾难；他

还写下了游记散文《永州八记》，通过精妙的文字，表达了作者对生活的热爱，对后世有着极大的影响。

在永州十年的贬谪生活中，柳宗元移心写作，发愤著述，身体力行地投入古文运动。他和韩愈一起，努力把文体从骈体中解放出来，着意用散文文体进行各种体裁创作的活动，从而奠定了唐宋实用散文的基础。

柳宗元用散文体写的论文，重要的有《贞符》、《时令论》、《断刑论》、《封建论》等。他还与韩愈、刘禹锡等人进行学术交流和学术讨论，创造出新文体创作的氛围。

柳宗元还创造性地使寓言成为一种独立的文学形式，他用散文体写就的寓言《三戒》（《临江之麋》、《黔之驴》、《永某氏之鼠》），具有非常高的品位，是我国古代寓言的珍品。

柳宗元以其在散文领域取得的全面的划时代的成就，和韩愈一起被世人并称为“韩柳”，视为散文史上的两座丰碑。他的创作，为中国文化史谱写了光辉的一页。

元和十年（815年），柳宗元结束贬官生涯，被召回京师。但因为政敌的排挤，他被派往更偏远的柳州任刺史。

在柳州任上，柳宗元废除奴俗，对已经沦为奴婢的，自己出资为他们赎身。他还发展生产，凿水井，修城池，广植树，使柳州的经济得到了发展；他还发展教育，兴办学校，改变了柳州落后闭塞的状况。全国各地的学子钦慕柳宗元的才名，不远千里前往柳州向他请教。

元和十四年（819年），柳宗元已病入膏肓，在京师朋友的努力下，唐宪宗同意将他召回京师，但在诏书到达柳州之前，这位文学大师含冤而逝。柳宗元以其在文学上的造诣，被后人尊为“唐宋八大家”之一；又因为柳宗元有德于民，柳州百姓在他死后为他修建了“柳公祠”和衣冠冢，以寄托人们的哀思。

柳宗元的《河东先生集》共45卷，外集二卷。包括论说、寓言、传记等五类文体。

论说包括哲学、政论等文章，以及议论为主的杂文。其特点是笔锋犀利，论证精确。《天说》为哲学论文的代表作。《封建

论》、《断刑论》、《晋文公问守原议》、《桐叶封弟辩》、等为政论的代表作。

寓言继承《庄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等春秋时期的传统，并有新的发展。多用来讽刺、抨击南昌当时社会的丑恶现实，推陈出新，造意奇特。善用各种动物拟人化的艺术形象以寄寓哲理或表达政治见解。代表作《临江之麋》、《黔之驴》、《永某氏之鼠》组成的《三戒》，其中《临江之麋》讽刺了那些仗势欺人的走狗，他们只要没有靠山，就成了一群无用的废物，任人摆布。《黔之驴》讽刺了那些外强中干的人，没有真才实学，却要四处炫耀。《永某氏之鼠》则讽刺了那些利用社会或者个人的关系作掩护，从而肆无忌惮、无恶不作的人。他们就像老鼠一样危害着整个社会的稳定与人民生活的安全。另外，《黑说》等篇嘲弄贪婪无厌、虚声惑众的人，同样嬉笑怒骂，因物肖形，表现了高度的幽默讽刺艺术。

传记文继承《史记》、《汉书》的传统而有所创新。一种是写英勇正直的上层人物的，如《段太尉逸事状》，刻画了段秀实勇于与强暴者斗争和真切关心人民疾苦的动人形象，又描写了骄兵悍卒的无赖形态和虐民罪行，文章写得生气勃勃，向来与韩愈《张中丞传后序》并称。另一种是写下层被压迫人物的，如《梓人传》、《种柯郭橐驼传》、《童区寄传》、《宋清传》、《捕蛇者说》等，以进步的政治立场和深厚的同情心，反映和歌颂了这些人物的才能、遭遇、高尚品格、抗暴精神，在真人真事的基础上有夸张有虚构，似寓言又似小说。

山水游记是柳宗元最为脍炙人口的作品，在中国文学史上具有独特的地位。在这些游记，均写于贬谪永州以后，而永州之作更胜于柳州之作。著名的“永州八记”：《始得西山宴游记》、《至小丘西小石潭记》等即其典范。这些作品，画廊式地展现了湘桂之交一幅幅山水胜景，继承郦道元《水经注》的传统而有所发展。

骚赋也是柳文中具有特色的部分。柳宗元在政治斗争中失败，长期贬谪，悲愤激情，有与屈原相通之处。《惩咎赋》、《闵

生赋》、《梦归赋》、《办山赋》、《吊屈原文》等篇。都是用《离骚》、《九章》的体式，或直接抒情，或借古自伤，或寓言寄讽，幽思苦语。

诗歌的数量较少，只存 140 多首，都是贬谪以后所作。如《首春逢耕者》、《溪居》、《饮酒》等篇，思想内容与陶诗相近，语言也较为朴素。除外，柳诗还有以慷慨悲健风格擅场的，律诗如《登柳州城楼寄漳汀封连四州》是唐人七律中的名篇，《得卢衡州书因以诗寄》、《岭南江行》、《别舍弟宗一》诸篇，通过对南方奇异风物习俗的描绘，抒写贬谪生活中的哀怨之情，在唐律中独具一境界。绝句如《江雪》、《长沙驿前南楼感旧》、《与浩初上人同看山寄京华亲故》、《柳州二月榕叶落尽偶题》、《酬曹侍御过象县见寄》等篇，写景抒情，或幽峭奇辟，或韵致悠扬，在唐人绝句中不可多得。

柳宗元是唐代古文运动的主要倡导者之一，杰出的散文家、诗人，也是一位著名的思想家。他以无神论思想和进化的历史观，批判了“天人感应”和“圣人”创造历史的谬说，在我国哲学史上具有重要意义。柳宗元的文学理论与韩愈的主张基本相同，但各有其特殊的贡献。他提倡“文者以明道”，要求形式为内容服务，而这个“道”却不专宗儒家一说，主张把百家之说“通而同之”。他强调发挥文学“辅时及物”的社会功能，鲜明地提出“文之用，辞令褒贬，异扬讽喻而已”。他特别重视作家的创作思想和社会实践问题，认为“文以行为本，在先诚其中”，明确指出那种“不知耕农之勤苦，物役之艰难”而“专弄文墨”的人，在文学上绝不会有成就。此外，柳宗元对作家的写作态度、继承与创新、文学源流、艺术风格、写作技巧、语言运用等问题，都有许多具体而深刻的见解。

柳宗元的散文创作以寓言、传记、游记和骚赋的成就最高。寓言在先秦诸子散文中只是用作比喻的片断，柳宗把它发展成为更独立、更完整、更形象的文学样式，推上了中国文坛，并以短小精巧、尖锐泼辣的艺术手法，嘲讽了朝野上下形形色色的丑恶现象。他的传记文大多取材于劳动人民，对他们的不幸遭遇和聪

明才智表示了深切的同情与热烈的歌颂。许多不同职业的下层人民群众的形象进入文学传记，是柳宗元对后世的一大贡献。他的山水游记对自然美的刻画精微，洞察幽深，达到了“漱涤万物，牢笼百态”的美学高度，在借景抒情，寓情于景，以自然境界之美映衬个人品德之美，对比官场丑恶现象等方面，远远超过了以往的山水名手，为中国的游记散文奠定了稳固的基础。他的骚体文继承了屈原的优秀传统，愤世嫉俗，讽事喻理，构思巧妙，文辞优美，使这种久已沉沦于宫廷庙堂的文学样式焕发出了新的光彩。

李商隐

李商隐（约 813 ~ 约 858 年），晚唐成就最高的诗人。字义山，号玉谿生，又号樊南生，祖籍怀州河内，后移居郑州荥阳。史称李商隐“五岁诵经书。七岁弄笔砚”。卷入“牛李党争”，随着两党的得失而时起时伏，不能施展自己的才华。但这种苦难生活也成就了诗人，使得他在诗歌领域创造了后人难以企及的高峰。晚年的诗人朦胧地感到唐朝前途无望，思想逐渐崩溃。就是在这个时期，李商隐创作了大量意境朦胧的无题诗和咏史诗，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其作品辑于《李义山文集》。

《李义山文集》又称《樊南文集》，主要收录李商隐的诗歌。

李商隐的诗歌反映了晚唐时代人民生活极端贫困，政权内部矛盾重叠、危机四伏的现实情况，特别是对诗人自己身世的吟唱，表现出知识分子的苦闷和悲愤。具体内容可分为以下三个方面：

记录唐朝由盛转衰的过程，揭露统治者骄奢昏聩和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斗争。比如《行次西郊作一百韵》描写了一幅农村凋敝凄凉的场景：“高田长榘枿，下田长荆榛。农具弃道旁，饥牛死空墩。依依过村落，十室无一存。存者皆面啼，无衣可迎宾。”在《随师东》中则反映了讨伐叛镇李同捷的三年战争所造成的“几竭中原”和“积骸成莽”的灾难性后果。《龙池》和《骊山有感》讽刺了唐玄宗霸占儿媳的丑行，《马嵬二首》、《华清宫》、《思贤顿》则批评唐玄宗宠信安禄山、李林甫，沉溺于声色，不理朝政。

对自己凄凉身世的讴吟。比如在《无题》（“何处哀筝随急管”）中，诗人借贵族少女早婚和贫家老女不能出嫁的对比，反映了寒士怀才不遇的哀怨；《无题》（“重帷深下莫愁堂”）和

《深宫》两首诗借浓香的桂叶比喻寒士们的卓著学识和才华，以菱枝、萝荫比喻他们的地位低下，缺乏提拔他们的上级官员，而以狂飙、风波比喻摧残他们的黑暗势力，深刻婉曲地宣泄了他们内心的痛苦和愤懑。

爱情诗《无题》（“相见时难别亦难”）就是其中的代表作品。这首诗描写了一种为外力所阻隔而无法实现的爱情，但又是一种宁愿为此承担一切痛苦和牺牲的爱情。“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晓镜但愁云鬓改，夜吟应觉月光寒。蓬山此去无多路，青鸟殷勤为探看。”诗人将那种割不断的思恋，无法舍弃的追求，百折不挠的意志，在绝望中燃烧的不熄的希望之火，表现得淋漓尽致。

李商隐的一生都生活在政治的夹缝之间，当时牛李党争，给普通官员的政治生活带来了极大的障碍。诗人也想报效祖国，但迫于政治压力，有口不能说，只能用他的诗歌曲折隐晦地表达出来。

李商隐诗歌最主要的艺术特色就是善于以委婉曲折的手法表达层次复沓的思想内容，这也使得他的一些作品难以让人理解，《无题》就是这一类诗的代表。诗人把讽刺的内容与委婉清丽的形式结合起来，表达自己的理想与对社会政治的看法。李商隐还善于用白描的艺术手法描写清新优美的诗作，并十分重视用典。在《楚宫》中，“枫树夜猿愁自断，女萝山鬼语相邀”这句诗就采用屈原诗句的意思而自铸伟辞。

李商隐以真实的爱情体验为基础，着力于情感心理的细腻刻画和意境的精心创造。他所描写的爱情，都是悲剧性的爱情，在与客观现实环境的冲突中，在恋爱者之间的情感纠葛中，主人公的理想追求、忠贞品质、执着意志和缠绵情思得到极为动人的表现。不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过去时代对人性的压迫和摧残，也成为人类崇高美好情感的悲歌和颂歌。“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这感伤凄恻而又深情绵邈的诗句，是李商隐爱情诗的最强音。它所表现的超然感官满足、追求心灵契合的审美情趣，提高了古代爱情诗的美学品位。它所特有的浓厚的悲剧情

调，包蕴着深刻的社会与人生内涵。这种情调，与诗人在现实压迫下理想抱负不得实现而又执着不舍的情形有某种相通或相似之处。但纵然如此，它也首先是爱情诗，是靠那缠绵悱恻、固结不解之情来打动人心的。

李商隐是一个富有独创性的诗人。前人曾用“包蕴密致”、“深情绵邈”、“沉博绝丽”等词语描述其独特风格。在李杜诗歌的高峰之下，中唐诸家异彩纷呈的诗歌中，李商隐诗以这种深细婉曲和典丽精工开辟了朦胧诗的新天地，为中国古典诗歌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他还创造性地以骈文人诗，讲究对偶声律、隶事运典。给予后世极大的影响。

苏 轼

苏轼，字子瞻、和仲，号东坡，眉山（今属四川）人。北宋著名文学家、书画家，“唐宋八大家”之一。

苏轼出身于书香门第，其父苏洵和其弟苏辙都是著名的文学家，父子三人都属唐宋“八大家”，世人合称“三苏”。

苏轼的母亲程氏，贤惠多才。苏轼从小就受着良好的家庭教育，与弟弟苏辙一起诵习诗文，博览经史。少年时的苏轼才华过人，十来岁就写出了“人能碎千金之璧，不能无失声于破釜；能搏猛虎，不能无变色于蜂虿”这样的警句。

年轻时苏轼更是才思敏捷，千言立就，随物赋形，洒洒洋洋。嘉祐二年（1057年），与苏辙同科进士及第。当时文坛领袖欧阳修对苏轼的文章给予高度的评价，“惊喜以为异人”，苏氏父子文名在京城广为传播。此后苏轼历任凤翔府推官、开封府推官，正式步入仕途。

神宗初年，王安石任参知政事，推行新法。王安石变法遭到了以司马光为首的守旧大臣的激烈反对。苏轼虽然不像守旧派那样以为新法概不可行，但在如何改革的具体问题上与王安石产生分歧，对变法做了全面批评。他写了《上神宗皇帝书》以及《再上皇帝书》和《拟进士对御试策》，抨击新党求治太急，并借试进士策之机讥讽时政。因此，苏轼被贬为杭州通判，以后又徙至密州、徐州、湖州等地。

豁达的苏轼对匆匆人生早已看透，对于宦海浮沉，他宠辱不惊，潇洒看待。他每到一地，不追求奢华的铺张，只求寄情山水，陶冶性情。在任上，苏轼嫉恶如仇，同情民间疾苦，民众由此得享太平。

元丰二年（1079年），苏轼一片赤诚写《湖州谢表》，忠告

神宗要亲贤臣、远小人，但是就是这种忠直之言也使他卷入了一场排斥和打击异己的文祸之中。苏轼被御史台（又称“乌台”）诬陷为大不敬而被捕入狱，后经多方营救才免于一死，被贬为黄州团练副使，这就是北宋有名的文字狱“乌台诗案”。

贬官黄州五年，苏轼在文学史上获得了极大丰收。他以如椽之笔，把自己忧郁与放达、人世与脱俗的矛盾心境一一寄于诗文，写下前后《赤壁赋》、《念奴娇·赤壁怀古》、《酒仙歌》等千古奇文。

哲宗继位后，旧党上台，苏轼被重新起用。一直升至翰林学士。但是耿直的苏轼认为王安石新法中也有一些合理部分，不同意司马光尽废新法，又一次开罪了旧党。

苏轼历朝都在唱反调，既得罪新党，也疏远了旧党，结果被排挤和打击。苏轼只得连上章疏，请求外放，终以龙图阁学士出任杭州太守。

第二次任官杭州的苏轼率领军民修水利、掘水井，改善人民生活，他还治理西湖，将清理出的湖底淤泥筑成西湖岸边的长堤，植柳其上，后人称为“苏堤”。

此后，苏轼宦海浮沉，出京入京，十分频繁。旧党当权，他转任颍州、扬州；新党上台，他为官英州、惠州，最后被贬到海南岛儋耳。苏轼遭到新旧两党排挤，但他达观高雅，并不为之屈服。苏轼贬官岭南整七年，终获准北归，不幸在途中染病逝于常州，享年 65 岁。

苏轼一生，饱经磨难而其心不改，钟爱百姓且诗文丰富。他为后人留下诗作数千百，词作三百余，散文近千篇，皆堪称绝妙。他还工书、善画，与蔡襄、黄庭坚、米芾并称“四大家”。一代文豪苏轼以其卓绝千古的诗、词、散文、书法成就，对后世产生了极大影响，必将百世留芳。

陆 游

陆游，字务观，号放翁。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南宋爱国大诗人。

陆游幼年时，正逢金兵焚掠江南，他时常听父老议论国事，见父辈言及形势危及时愤激慷慨的情形；对此他深受感动，从小就萌生了抗金之志。由于他长于兵间，有“儿时万死避胡兵”的惨痛经历，有与人民同患难、共命运的童年，因而产生了热爱人民的思想。他关心国家和人民的命运，爱好学习，喜读兵书，立志以身许国，恢复中原。

绍兴二十四年（1154年），陆游应进士试得第一名。但因为他的议论抗金，得罪了权相秦桧，最终被除名。

秦桧死后，陆游才得以恩荫出任宁德（今属福建）主簿。由于政绩斐然，并且抗金需要人才，后被召用为大理寺司直兼宗正簿。

宋孝宗即位初期，有志恢复中原，陆游被特赐进士出身，参与起草抗金文献，协助抗金名将张浚筹划北伐。不久，张浚在政治斗争中失势，抗金失利，陆游受此牵连，因鼓动抗金的罪名被免职。

陆游一生中被罢官多次。每被罢官后他就去闲居，但他抗金报国、收复失地之志始终不渝。应四川宣抚使王炎之召，已是中年的陆游至其幕中助理军务，后赴边防重地南郑（今属陕西）。陆游练兵习武，意气昂扬，跃跃欲试，壮志如云。然而在主和派把持下的南宋朝廷偏安一隅，不思进取，王炎不久就被调离出川，陆游马革裹尸的愿望也随之付诸东流。壮志未酬的陆游寄情山水，以排遣自己的愁绪。后来陆游还曾在蜀帅范成大幕中任参议官，但未能获得一展才华的机会。

陆游虽不能横槊上阵杀敌，但他以诗人自命，用千钧笔抒发雷霆之志。他一生力主抗击金兵、恢复失地，屡遭投降集团排挤打击，郁郁不得志，但他将一腔热情倾注到了诗歌创作中，创作了大量爱国主义诗作。

“衣上征尘杂酒痕，远游无处不消魂；此身会是诗人未？细雨骑驴入剑门。”以诗言志，充分表达了诗人念念不忘国事的心情。他在另一首诗中还写道：“平生嗜酒不为味，聊欲醉中遗万事。酒醒客散独凄然，枕上屡挥忧国泪。”爱国之情溢于言表。

陆游在礼部郎中任上，见满朝官员文恬武嬉，这位爱国诗人又按捺不住满腔忠诚，向皇帝提出加强国防的建议，结果以莫须有的罪名被免职。看到国家衰败，陆游感慨万分：“诸公可叹善谋身，误国当时岂一秦？”对卖国求和的投降派进行了猛烈的抨击。

陆游被罢职后长期在家乡山阴闲居，他接近下层人民，写下了《秋怀》、《春晚即事》、《游山西村》等反映农家生活和田园风光的诗篇。

陆游虽已年老体弱，但爱国热情丝毫不减。他积极支持韩侂胄的北伐计划，但不久韩侂胄北伐失败被杀，陆游也受到牵连。然而陆游依然爱国赤心如一，晚年弥留之际，仍留下了千古绝唱《示儿》：“死后原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

陆游一生，创作诗作数万首，存世九千余，居古代作家首位。诗大都抒写抗金报国、光复中原的情怀，风格雄浑，感情真挚，在中国爱国主义诗歌中占有突出地位；他的农村诗以清新秀丽见长，富于生活气息，词则兼有豪放、婉约的风格。

辛弃疾

辛弃疾，字幼安，号稼轩，历城（今山东省济南市）人。南宋时期著名的爱国词人，他发扬苏轼豪放风格，作品内容更加广阔，后人并称“苏辛”。

辛弃疾出生于南宋高宗绍兴十年，那时济南已经被金朝占领了12个年头。由于父亲去世得早，辛弃疾是由祖父抚养成人的。深受祖父的影响，辛弃疾自幼就立志抗金复国，并进行了切实的行动。

金的残酷统治，使北方人民纷纷举起义旗。久怀复国壮志的辛弃疾也组织两千多人揭竿而起，后来加入了耿京的义军，并在军中担任掌书记。

义军的一个头领张安国在辛弃疾前往南方和南宋政权联系时，杀害了义军首领耿京，并投降了金朝。闻此消息，辛弃疾决心捉拿张安国，他率领50人，骑马深入敌后，在5万人的军营中活捉了叛徒张安国，并率领反正的士卒，击退追赶的金兵，日夜兼程，进入南宋境内。这一事件，轰动了朝廷上下，鼓舞了民心士气，博得了爱国人士的称赞。

不过，南宋统治者只求偏安一隅，根本不愿接受辛弃疾等主战派的意见，因此，辛弃疾回归南宋后并未被重用，只被授予一个闲职。但是辛弃疾十分关心国家的命运，一直注视着时局的发展。他根据自己多年的实践经验，具体分析了宋金对峙形势，就抗金复国的战略部署，写成著名的《御戒十论》进奏孝宗赵昚。由于主和派在朝廷掌权，《十论》并未被孝宗采纳。

现实的挫折未能使辛弃疾放弃恢复中原的理想。他后来又写成《九议》送给主战的右丞相虞允文。但是南宋政府在投降派把持下，辛弃疾的积极进取的战斗纲领一再受到冷落。

辛弃疾在南宋朝廷历任湖北、江西、湖南安抚使，后罢官在江西上饶长期闲居。

任职地方的辛弃疾办事果敢，刚正不阿，得到百姓和一些正直的人的赞赏，但也引起一些官僚顽固派的嫉恨和反对。在浮浮沉沉的仕途中，辛弃疾被接二连三地降职罢官。民族和国家的兴亡，总在拨动他的心弦。在沉重的压力下，他使用“词”来作武器，抒发心声。

辛弃疾的词以爱国主义为基调，充满着战斗精神。在词中，他强烈要求恢复国家统一，揭露批判了南宋统治集团苟且偷安、投降误国的嘴脸，他还热情歌颂抗战派人物和人民的抗金斗争。在闲暇生活中，他还抒写了有志无成的苦闷，以及农村动人的风光。

辛弃疾现存词 620 多首，数量上超过了他的前辈和同时代的作家；在思想内容和艺术成就上都取得十分杰出的成就。代表作有《永遇乐》（千古江山）、《破阵子》（醉里挑灯看剑）、《水龙吟》（楚天千里清秋）等，并有《稼轩长短句》存世。

1203 年，辛弃疾 64 岁的时候，传来了朝廷起用的任命。因为现实的形势迫使南宋需要采取北伐的政策，所以才起用了一直坚持抗金的辛弃疾。

辛弃疾先后任浙东安抚使、镇江知府，积极筹备北伐。为了掌握敌情，他多次派人去金侦察，并把搜集来的情况汇集记录，以作日后北伐之用；但是由于与当权者意见不一，辛弃疾又在北伐前夕被剥夺了一切官职。严酷的现实，使辛弃疾为国献身的理想破灭了。

虽然后来朝廷再次起用辛弃疾，但他已重病在身，无法实现抗金复国的抱负了。1207 年 9 月，辛弃疾悲愤地“大呼杀贼数十”，凄然地离开了人世。

辛弃疾的代表作《稼轩长短句》又名《辛弃疾长短句》、《稼轩词》，共 20 卷。辛弃疾的词主要表现他恢复中原的雄心壮志，还有不能施展抱负的满腔忠愤和满怀郁懣。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

表达渴望祖国山河统一的愿望。在《满江红》中，诗人表达了他对故乡的思念，其中就包含着对广阔中原地区的怀念：“层楼望，春山叠；家何在，烟波隔。把古今遗恨，向他谁说？蝴蝶不传千里梦，子规叫断三更月。听声声枕上劝人归，归难得！”正是由于这种思念之情，常使作者心情激荡，“举头西北望浮云，倚天万里须长剑”，表达了词人提戈跃马、澄清中原的雄心。在《破阵子》中，那位“醉里挑灯看剑”的壮士，其实就是词人自己的写照，“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展现了作者当年在抗金战场上叱咤风云的英雄气概，剖露了统一河山、立功沙场的理想抱负。

辛弃疾还表达了他对昏暗庸弱的南宋王朝的愤慨，对他们置国家于不顾的行为进行了无情的揭露和鞭挞。词人把破坏统一大业的主和派比做吸入鲜血的蚊子，“一饷聚飞蚊，其响如雷”；比做昏暗的尘土，“俯人间，尘埃野马”；比做遮蔽光辉的浮云，“快上西楼，怕天放浮云遮月”。在《摸鱼儿》中，词人则忍不住严厉地斥责他们“君莫舞，君不见、玉环飞燕皆尘土”，警告那些势焰正炽的当权者和胡作非为的人是没有好下场的。

描绘江南农村的秀丽风光，表现宁静朴素的农村生活。在《鹊桥仙·己酉山行书所见》中，词人为我们展现了当时农村欢歌笑语的劳动场面。则表达了词人对官场风雨的厌恶和对自由朴素之美的向往。

辛弃疾是著名的爱国词人，在报国无路、恢复中原无望的情况下，将全部才情倾注于词，在词的题材、意境、风格、技巧上都取得了成就，是南宋最杰出的词人。

辛词向以豪放著名，题材广泛，内容丰富，大多写得悲壮激昂。词中“他年要补天西北”（《满江红·建康史帅致道席上赋》）的报国宏愿，“马革裹尸当自誓”（《满江红·汉水东流》）的战斗誓言，都贯注着慷慨激烈的悲壮苍凉的感情，体现出豪爽的英雄本色。

辛弃疾创造了雄奇阔大和瑰丽奇伟的意境。辛弃疾的战斗经历、报国宏愿，以及过人的才识、胆略、豪气，使他在词里所表

现的往往是阔大的场面、飞动的形象。比如，他写群山是“叠嶂西驰，万里回旋，众山欲东”（《沁园春·灵山齐庵赋》）；写江潮是“截江组练驱山去，鏖战未收貔虎”（《摸鱼儿·观潮上叶丞相》）；形容雪景是“千里玉鸾飞”（《水调歌头·观雪》）；描绘长桥是“千丈晴虹”（《沁园春·再到期思卜筑》），不仅色彩鲜明，动态宛然，而且画面开阔无比。

对理想的热烈追求，也使辛弃疾常驰骋在浪漫主义想象中，以梦幻的形式表现对理想生活、光明世界的向往，如在他的《太常引·建康中秋夜为吕叔潜赋》中，转动的金波、重磨的飞镜、乘风升天行的神游、斫却月中桂的壮举，构成一幅奇异瑰丽的艺术境界。

在语言运用上，辛弃疾亦有着高超的能力，他打破词与诗文的界限，善于融诗文人词。如《贺新郎·甚矣吾衰矣》中“白发空垂三千丈”把李白诗用于词中，浑成自然。另外，他的词语不仅豪放，而且语言或慷慨，或清丽，或委婉，风格多样，不拘于一体一式。

辛词中用赋体叙事或直抒其情的作品不少，但更多的是熔描写、叙事、抒情为一炉，纵横挥洒，笔墨飞舞，充分显示出笔力跌宕不羁的特点。然而，遭忌受谗的孤危地位，又常使他满腔愤郁不能尽情吐诉，只能隐约其辞，曲折而言，采用比兴手法，于芳菲凄婉之中，寄悲怨愤激之情。

南宋的大多数词人都受辛弃疾的影响，形成了一个贯穿整个南宋时期的辛弃疾词派。清朝陈维崧，还有近代的梁启超，也都明显受到辛弃疾创作风格和爱国激情的影响。

关汉卿

关汉卿（约 1230 ~ 约 1300 年）号已斋叟，大都（今北京）人。中国古代戏剧创作的代表人物，生平事迹不详。元代钟嗣成的《录鬼簿》说他任过元末太医院尹。南宋亡之后，他不愿做官，便出入歌楼、戏场之中，为人倜傥不羁，滑稽多智，具有坚强不屈的性格。在元代杂剧作家中，他的创作活动开始得比较早，是元代杂剧界领袖人物。著名的女演员珠帘秀也和他是好朋友。他对人民疾苦甚为了解，爱好各种艺术形式。他擅长歌舞，精通音律，不但创作了大量为人民所喜爱的戏剧，而且能粉墨登场，亲自表演。他一生共创作六十三个剧本，保留至今的只有十五个。

关汉卿的主要作品有《窦娥冤》、《救风尘》、《望江亭》、《单刀会》等。其中《窦娥冤》被誉为世界十大悲剧之一。关汉卿一生创作了六十余部杂剧，他是我国戏剧的创始人，数量超过了英国的“戏剧之父”莎士比亚，被称为中国的莎士比亚。1838 年《窦娥冤》的英译本在海外广为流传，1958 年，世界和平理事会把关汉卿与达·芬奇等同列为世界文化名人。北京也隆重举行了关汉卿戏剧活动 700 周年纪念大会。关汉卿的作品代表了元杂剧的最高成就，位于本色派之首。

元代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朝代。蒙古人用他们的精兵铁骑征服了大半个欧亚大陆，吞并了腐朽的南宋王朝，统一了中国。蒙古人依种族将全国的人民分为四等：第一等是蒙古人；第二等称色目人，包括西域各族；第三等称汉人，指黄河流域原来受金国统治的人民；第四等是南人，即南宋统治下的人民。当时汉人和南人的地位低下，不能做官，很多事情都受限制。

元代的知识分子境遇更惨。他们与普通民众一样常常被掳掠为奴隶。因元代初年不设科举，士人失去了进身的机会，又没有谋生的能力，很多人混入勾栏瓦肆，成为戏子。

蒙古人十分蔑视汉人与南人，所有州县官员都由蒙古人或色目人充任，有的甚至世袭为官。然而蒙古人中有政治才能的人并不多，他们对于政治的理解，只停留在防止反叛与聚敛赋税上，统治的黑暗可想而知。官员颠倒黑白，社会道德败坏，民众生活的水深火热之中。当时社会的黑暗催生了《窦娥冤》这样描写与抨击社会现实的作品。

《窦娥冤》是中国古典戏曲悲剧中的典范，历来为人们所称道。窦娥短暂而不幸的一生，深刻地揭露了元代社会邪恶势力横行的情况。该剧强烈地表现了受迫害、受压迫阶层的人民对社会恶势力的反抗精神和对正义者取胜的热切渴望，它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所触及的社会内容之广泛，震荡思想感情之强烈，为其他元剧所不可比及。

该剧从元代产生到今天，仍活跃在艺术舞台上，久演不衰，为广大群众所喜爱；窦娥形象也在人们心中历千古而不灭。她的淳朴善良，坚贞不屈正是中国女性的典型代表。正如近代文论家王国维所说，《窦娥冤》“即列之于世界大悲剧中亦无愧色也”。（《宋元戏曲考》）

楚州（今江苏淮安）穷苦书生窦天章家境贫寒，终日苦读以求取功名。一日，家中因无米下锅，他借了蔡婆婆二十两纹银，第二年连本带息合为四十两，窦天章无力偿还。窦天章有一七岁的女儿，名叫端云，生得俏丽可爱。蔡婆婆很喜欢她。窦天章为了还债和筹措上京应试的旅费，只好同意将女儿端云送给蔡婆婆做童养媳。

窦天章走后，蔡婆婆待端云也如亲生女儿一般，并改了小名，起名为窦娥。窦娥十七岁时与蔡婆婆的儿子结婚，可惜不到两年，丈夫得病去世，窦娥成了寡妇。婆媳俩从此相依为命。窦娥的贤惠孝顺在邻居间传为美谈。

一日，蔡婆婆向城南开药店的赛卢医要债。这赛卢医乃江湖

庸医，一直靠行骗为生。赛卢正要给蔡婆婆下毒手时，被路过的张驴儿父子撞见。蔡婆婆被救下，赛卢医逃走。这张驴儿乃楚州的流氓，当他得知蔡婆婆家只有她们婆媳二人时，便要她们婆媳配与他们父子。蔡婆婆没有同意。张驴儿便要用绳索勒死蔡婆婆，以相威胁。为了保全性命，蔡婆婆只得将张驴儿父子带回了家。窦娥得知情况后，反对婆婆的承诺，坚决不同意嫁给张驴儿。而张驴儿见窦娥年轻貌美，便下了决心一定要得到窦娥。

一日，蔡婆婆生病，张驴儿以把柄在手威胁卖药的赛卢医，卖给他毒药，企图用毒药毒死蔡婆婆，使窦娥失去了依靠，答应嫁给他。哪知恰好蔡婆婆作呕难受，让张驴儿的父亲吃了那药。老头儿当场，便一命呜呼了。张驴儿当即诬赖是窦娥毒死其父，并以窦娥答应嫁给他作为不告官的条件。窦娥认为自己是清白的，宁愿见官，也不屈服张驴儿的要挟。

没有想到的是，楚州太守桃机竟是个昏官，他只听张驴儿巧辩之词，认定窦娥有谋害之罪，对窦娥实行严刑逼供。又下令拷打蔡婆婆。窦娥不忍婆婆为她受皮肉之苦，只好屈招，因而被定为死罪，第二天斩首。在押赴刑场的路上，窦娥痛感满腹冤屈无处申诉，她指天骂地，控诉自己的深重的冤情和世道的不公正。她请求监斩官带她走后街，怕前街的婆婆见了伤心。不料婆婆前来送行，她又再三叮嘱婆婆多保重。临刑时她对天发誓：我死后，一、血溅白练；二、六月降雪；三、三年大旱。果然，这三桩誓愿刑后一一应验，上天也证明了窦娥的冤屈。

窦娥的父亲窦天章功成名就做了官，四处打听窦娥的下落。窦娥托梦给父亲，痛诉冤情。窦天章立即替女儿主持公道，此案得到复审，张驴儿巧言难辩。沉冤得雪，张驴儿得到了应有的惩罚，窦娥冤屈终于真相大白。

但丁·阿利吉耶里

但丁·阿利吉耶里（1265～1321年），意大利最伟大的诗人，也是世界最杰出的诗人之一。他出生在佛罗伦萨一个属圭尔费党的小贵族家庭，少年时学习过语法、修辞、数学、音乐等功课，并自学写作诗歌，而且很快显露出非凡的艺术天才。但丁青年时代的作品主要有爱情诗，他把这些诗献给心爱的女子贝雅特里齐。贝雅特里齐被诗人视为上帝派到人间、启迪他灵魂的天使。成年后，但丁潜心研究神学与哲学，他认真阅读波伊提乌、西塞罗、亚里士多德，以及托马斯·阿奎那的作品，并开始创作隐喻训世诗。通过丰富的创作实践、广泛的阅读和深刻的研究，但丁打下了系统而坚实的文化基础，为后来创作的升华准备了必要条件。政治斗争对但丁的性格与思想的形成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但丁青年时代积极从事政治斗争，加入了圭尔费党，并参加了反对吉伯林党的战争。胜利后，佛罗伦萨的圭尔费党分裂成“黑”“白”两大政治派别。当时的教皇博尼法齐乌斯八世为把自己的势力扩展到托斯卡纳地区插手两派斗争。但丁反对教皇干涉佛罗伦萨内政。由于“黑派”赞成教皇的干涉，企图借助教皇的力量打倒“白派”，但丁不得不向“白派”靠拢。1301年，在教皇的唆使下，法国军队南下意大利，帮助“黑派”夺取佛罗伦萨政权；但丁与其他“白派”领袖被流放。流放生活开拓了但丁的眼界，他的视野从佛罗伦萨的派别之争转向维护整个天主教世界的安宁和秩序。他决心与教皇及其支持者斗争到底，并发誓将满身荣耀地返回故乡，否则永远在外，死不回头。这一决心是推动但丁后半生努力奋斗、完成文学巨著——《神曲》的巨大动力。1321年9月13日，但丁客死于拉文纳城。

《神曲》是一部“俗语”隐喻训世叙事长诗，以较通俗的三

行诗体写成。全诗分《地狱》、《炼狱》、《天国》3部，每部33歌，加上序曲，一共100歌，14000余行。序曲中，但丁设想自己35岁那年迷途于一个黑暗的森林（隐喻整个人类的迷途），并于黎明时遇见3只野兽：豹，象征淫欲，狮子，象征傲慢，饿狼，象征贪婪（天主教三大美德——禁欲、谦逊、贫寒的死敌）。但丁无法战胜这些恶敌，走出森林。这时，古罗马诗人维吉尔（象征帝国与理性）出现了，他受但丁已死去的青年时代的恋人贝雅特里齐的委托，前来解救但丁，引导他走出迷途，并游历地狱和炼狱。然后，再由贝雅特里齐（象征神学、教会以及上天的恩赐）亲自将但丁引入天国，瞻仰上帝、天使、众圣及天国光彩景象。《地狱》、《炼狱》、《天国》三部以《地狱》篇最为丰富多彩，动人心弦，最能使人联想到人生的悲惨。地狱是一个可怕的、同时又充满了人情味的王国，那里的幽灵在黑暗与绝望中挣扎。他们仍被人世间的感情和欲望所迷惑，眷恋着以往的生活。但丁设想北半球是大陆，地狱的入口在大陆的中心点耶路撒冷，最底层是地心。地狱的形状仿佛一个从上向下逐步缩小、并有很多台阶的体育场，它共分九层，外加地狱前庭。未受基督教洗礼者、贪色者、饕餮者、贪婪者和挥霍无度者、愤怒者、异端教徒、强暴者、骗子、叛徒等的罪恶灵魂，按照生前罪孽大小，分别在各层接受不同的惩罚。但丁对《炼狱》的描写远不及《地狱》那样生动，《炼狱》没有《地狱》那么多与人间生活紧密联系的具体故事。这是因为在炼狱中，人的感情已经淡漠，人世间的感情已逐渐遥远。《炼狱》的气氛不再是可怕的、使人压抑的，而是温和的、平静的。尽管惩戒仍很严厉，但人们知道，经过痛苦之后，便是上天安排好的永恒的幸福。但丁所设想的炼狱是一座位于南半球大海之中的高山，它恰与北半球的地狱相对称。炼狱分七级，加上炼狱山脚和山顶的“伊甸园”共九层。生前犯有过错、但临终时忏悔了罪过、可以得到宽恕的灵魂，按人类七大罪过倾向（即傲慢、嫉妒、愤怒、怠惰、贪财、贪食、贪色），分别在各层接受改造，然后升上山顶的“伊甸园”，再在“莱特”河和“崖屋诺爱”河中洗涤净身后，升入光明的天国。《天国》

比《炼狱》更缺少对具体人物的生动描写，因为它的主要目的是宣扬天国的整体和谐和众圣所享受的神奇的安宁，所以不可能再有人的感情波澜和对尘世生活的眷恋。但丁以托勒密的天文学理论为依据，将天国分为月亮天、水星天、金星天、太阳天、火星天、木星天、土星天、固定星群天和水晶天九重，并形成九个透明的、围绕着固定的地球旋转的同心圆圈。九个圆圈的运转，一圈比一圈快，因此，离地球最远的第九重天转动得最快。天国中的灵魂全部居住在九重天之上的天府。他们按照在人间所建立的功德，分成各个等级，不同程度地接受上帝的光辉，享受瞻仰上帝圣容的幸福。为了使人们分清天国的等级，天国居民们下到九重天之中，与但丁会面，并向他介绍天国的神奇状况，讲解许多深奥的道理。

施耐庵

施耐庵，其生平事迹，旧籍记载绝少，传说亦多参差。一说他原籍苏州，后迁淮安。我国元末明初著名文学家。所著《水浒传》是我国古典文学名著，深受人们的喜爱。

相传施耐庵出身船家，从小对水上生活比较熟悉。施耐庵自幼聪明好学，才华出众，19岁中秀才，29岁中举人。35岁考中进士后，曾在浙江担任钱塘县官两年。由于当时是在元朝末年的残酷统治下，农民起义风起云涌，施耐庵深感自己与当道的权贵不合，决定归隐，闭门著书。农民起义领袖张士诚和朱元璋都曾请他出山，但他坚决不应聘。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年）冬，朱元璋与张士诚交战，他为避战乱，迁到老家兴化白驹场西十八里的地方定居。在他住的村子的西头有一芦苇荡，占地十余亩，当中芦苇繁茂，每到秋冬季节，野鸭成群飞来。荡口直通河溪，沟河交叉。荡中有一土墩，高露水面。施耐庵即以此为梁山水泊，他坐小船到此，登临土丘，以体验其境界，并开始从事《水浒传》的创作。最后终于完成巨著《水浒传》。

明洪武初年，施耐庵的好友刘基在明为官，封诚意伯。他钦慕施耐庵的才识，曾亲自到白驹场访施耐庵，想找他入朝为官，但被习惯自由生活的施耐庵谢绝了。不久施耐庵因病去世，享年约75岁，葬于家乡施家桥。

《水浒传》这部脍炙人口的巨著，是在群众创作的基础上加工完成的。成书之前，水浒故事已在民间广泛流传，有人为之写作，有人为之画赞。宋末元初，水浒故事已经为杂剧、话本所广泛采用，如元刊《大宋宣和遗事》话本，记叙了从杨志押送花石纲到征方腊的比较完整的水浒故事。施耐庵把有关水浒的故事、人物通过加工整理，使之更加精练生动，创造出一部描写农民起

义的优秀作品。

直到今天，水浒故事的题材仍在京剧和各种地方剧目中占据很大的比重。《水浒传》的艺术成就，也被后世优秀作家们学习、继承。充满反抗意识的《水浒传》对后世人民群众为反抗封建统治阶级而进行的斗争，也产生了深远影响。有些农民起义军往往从《水浒传》中吸取斗争的经验。因此，对人民群众来说，《水浒传》不但是精神食粮，也是斗争的武器。

《水浒传》之所以成为我国文学史上影响巨大的佳作，还在于作者通过对各阶层人物及他们之间关系的描绘，把一幅活生生的北宋社会生活的图景逼真而又清晰地呈现在读者面前。在这幅图景面前，可以看到社会各阶层的情况及当时的风土人情等。

过去，封建统治阶级视《水浒传》如洪水猛兽，把它列为“禁书”，遭受到他们的痛恨、诬蔑和禁毁。但它在人民群众中间却流传不绝，这足以证明它影响的深度和广度，证明了它是一部深受广大人民群众欢迎的作品。施耐庵的名字也伴随着《水浒传》的影响而在我国长期地流传着。

作为我国第一部长篇现实主义小说的《水浒传》，不仅在我国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并早已走出国界，被列入世界名作之林。作为世界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是当之无愧的。它的作者施耐庵同罗贯中、吴承恩、曹雪芹这几位大文学家一起作为对我国社会影响极大的人物也是当之无愧的。

罗贯中

罗贯中，名本，字贯中，别号湖海散人，山西太原（一说钱塘）人。元末明初著名文学家。他的杰作《三国志通俗演义》（即《三国演义》）是我国长篇章回小说的开山之作。

罗贯中生活的元代中后期，是一个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更加尖锐的时代。罗贯中抱着不与元朝统治者苟合的态度，置身于下层人民之中，从群众文化里汲取营养。

罗贯中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是在杭州度过的。在杭州定居，对他后来成为小说家、戏剧家有重要的影响。

元朝时的杭州是南方的贸易港口、经济中心，这里的市民文化相当发达。元代后期，杂剧作家大多集中在杭州。在这样一个环境里，罗贯中细心观察和揣摩着，其卓越的文学才华在民间艺术园地里得到锤炼、升华。

《隋唐五代史演义传》是罗贯中的早期著作之一，它的艺术成就不能同他后来的作品所达到的高度相比，但它由逐年叙述历史事件向着塑造人物形象的转变，是我国长篇叙事作品逐步成熟的表现，这也是罗贯中对我国古典长篇章回小说艺术发展的贡献。

在元末轰轰烈烈的农民大起义爆发后，一直关注现实社会问题的罗贯中作出了一生中最重大的政治决定：投身起义军，担任了起义军领袖张士诚的谋士。

罗贯中不是一个循规蹈矩的传统知识分子，据史书记载，他曾经“有志图王”。从罗贯中加入张士诚的义军来看，他是有自己的政治抱负和雄心的。直接投身于武装斗争的洪流，使罗贯中强烈地感触到时代的脉搏。

通过罗贯中的杂剧《宋太祖龙虎风云会》这部著名作品，我

们可以窥见他的政治抱负和社会理想。在《风云会》一书中，作者塑造了一个文武双全、智勇兼备、胸怀天下、心念万民的圣君形象——赵匡胤。由此可见，他理想中的明君应该是这样的。也正是基于此，当他发现现实中的张士诚不是这样一个圣主时，罗贯中离开了张士诚，结束了他短暂的政治活动。

结束了农民军生活的罗贯中把满腔的热切倾注到文学中，通过小说创作出丰富的文学形象表达他对人生、对社会的见解。

据传，罗贯中曾写过《十七史演义》，但可惜的是，流传至今的仅剩下《三国志通俗演义》、《隋唐两朝志传》、《残唐五代史演义传》、《三遂平妖传》等数种。其中，最为著名的是《三国志通俗演义》。

罗贯中的《三国志通俗演义》是在长期流传的三国故事的基础上创作的。但是，他不是简单地将原有的三国故事连缀成篇，而是以自己的思想为指导，构建出全新的三国世界。

罗贯中从民间故事中汲取养分，注重去伪存真、去粗取精。在这部小说中，他成功地处理了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的关系，借助艺术表现，赋予历史人物以血肉，因此前人称这部小说是“七分实事，三分虚构”，应当是很恰当的。

在《三国志通俗演义》中，罗贯中以其宏大的手笔、惊人的艺术表现力，为我们描绘了气势磅礴的战争场面以及形象鲜明的各色人物。《三国志通俗演义》的问世，标志着中国文学史上一个新的里程，把我国的长篇小说艺术推向了成熟。

罗贯中在明初生活了十多年后于75岁时逝世。在中国文学史上，他是一位占有显著地位的文学家，他的《三国志通俗演义》与《西游记》、《红楼梦》、《水浒传》并称为中国四大古典名著，经久不衰，有着永恒的艺术魅力。

《三国演义》是中国章回小说的开山作品，它是由我国宋代和元代的讲史话本发展而来的。讲史话本是一种通俗文学，是说书人讲书的底本。每次开讲之前，说书人要用题目向听众揭示故事的主要内容，这就是明代以后章回小说回目的起源。

到了元末明初，城市经济的高度发展，资本主义萌芽的出

现，为明代文学创作的繁荣提供了新的因素和有利条件。适应市民文化娱乐需要的通俗文学特别昌盛，从而孕育了章回小说的诞生。

《三国演义》同其他稍后一些的章回小说一样，是在民间长期流传，经说书人或戏曲艺人补充，内容逐渐丰富，最后由作家加工改写而成的。它们的篇幅比讲史更长，主要是供读者案头阅读的。

初期，一部作品分为若干卷，每卷又分若干节；到了明代中期以后、也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各种版本的古代章回小说：每部小说明确地分为多少回，回目也由单句最后发展成为工整的对句。

《三国演义》的故事很早以前就已经在民间流传了。宋元时代通过艺人的表演说唱，三国故事更为流行，元代以三国故事为题材的平话小说《全相三国志平话》中“拥刘反曹”的倾向已很鲜明，刘、关、张等人都富有草莽英雄气息。可见从晚唐到元末，在民间流行的三国故事，内容愈来愈丰富，为以后《三国演义》的创作提供了充分的历史条件。

罗贯中在杂记、遗闻佚事、野史小说、民间传说及民间艺人创作的话本、戏曲的基础上，运用正史陈寿的《三国志》及其注释材料，结合他在创作上的才华，融会贯通，重新创造，写成了这部规模宏大、影响深远的古典历史名著《三国演义》。

演义是以一定的历史事件为背景，以史书及传说的材料为基础，增添一些细节，用章回体写成的小说。它要求所写的故事和人物要生动形象，细节可有所虚构，但基本情节不能违背史实。

有关三国的故事很早就流传于民间。据杜宝《大业拾遗录》记载，曹操谯水击蛟、刘备檀溪跃马等故事，在隋炀帝时期的水上杂戏中就有。刘知几《史通·采撰》记载，唐初时有些三国故事已“得之于道路，传之于众口”。李商隐《骄儿》诗说：“或谑张飞胡，或笑邓艾痴。”晚唐时，三国故事已经到了童叟皆知的程度。

宋代通过艺人的表演说唱，三国故事更为流行。根据《东京

梦华录》载，北宋时已出现了“说三分”的专家霍四究，同时皮影戏、傀儡戏、南戏、院本也有搬演三国故事的。这时的三国故事已有明显的尊刘贬曹倾向。苏轼《东坡志林》记载：“王彭尝云：涂巷中小儿薄劣，其家所厌苦，辄与钱，令聚坐听古话。至说三国事，闻刘玄德败，频蹙眉，有出涕者；闻曹操败，即喜唱快。”

宋元时代三国故事更是经常被搬上舞台。金元演出的三国剧目有《三战吕布》、《赤壁鏖兵》、《隔江斗智》等三十多种，在这些剧本中，继续表现出“尊刘贬曹”的倾向。由此可见以三国故事为题材的白话小说，可能很早就产生了。

现存早期的三国讲史话本，有元至治年间所刊《三国志评话》，不仅拥刘反曹的倾向十分鲜明，而且刘、关、张等人都富有草莽英雄气息，张飞的形象最为生动，诸葛亮的神机妙算也写得很突出，但情节与史实相违，民间传说色彩较浓；叙事简略，文笔粗糙，人名地名多有谬误，显然没有经过文人的修饰。

与此同时，现存三国故事的戏剧目即有四十多种：桃园结义、过五关斩六将、三顾茅庐、赤壁之战、单刀会、白帝城托孤等重要情节。此后罗贯中“据正史，采小说，证文辞，通好尚”，创作出杰出的历史小说《三国志通俗演义》。它在民间文学的基础上加入了文人心愿。充分运用《三国志》和裴松之注等史籍所提供的材料，重要历史事件都与史实相符；又大量采录话本、戏剧、民间传说的内容，在细节处多有虚构，形成“七分实事，三分虚假”的面目。

《三国演义》洋洋七十余万字，结构宏伟，人物众多，情节错综复杂，生动地反映了从黄巾起义到西晋统一这九十多年中，各封建统治集团间的政治、军事斗争，再现了三国时期的历史面貌。但《三国演义》不是历史书，而是一部文学巨著。作品中那些脍炙人口的故事，像桃园结义、古城会、三顾茅庐、借东风、群英会、空城计等几乎是家喻户晓的；那些闪烁着艺术光辉的典型人物，如诸葛亮、刘备、关羽、张飞、赵云、曹操、周瑜等，几乎是老幼皆知的。在中华文学史上，像《三国演义》、《水浒传

传》、《西游记》、《红楼梦》等长篇巨著，都是长期深受读者喜爱的优秀作品。

《三国演义》描写战争的艺术非常高超。全书描写上百次各种类型的战争，但都不重复。从单刀匹马的厮杀到千军万马的混战；从战场上的斗智斗勇到营帐里的用计设谋，写得有虚有实，各具特色。小说在金戈铁马的争斗中，又不时穿插描写大江明月、饮酒赋诗、山林贤士等抒情场景，从而使故事有张有弛，跌宕起伏，扣人心弦。能够把战争写得如此有声有色，千变万化，这在世界文学宝库中，也是不多见的。

作品构思之雄伟、活动场面之广阔、人物形象之鲜明、艺术水准之高超，在世界古典小说中均无与伦比。统治者因该书“拥刘抑曹”的正统倾向而大加推崇，并从中汲取统治之术；布衣百姓则从中领略军事智慧，并对故事情节津津乐道；农民起义领袖却奉该书为军事宝典，从中学习战略战术；饱经世故之人又视该书为谋略宝库，潜心钻研保家安身之道。该书中的故事和人物深入人心，在社会上产生了极其广泛而深刻的影响。

同时，随着中外文化的交流，《三国演义》也远播于海外，被译成朝、越、日、英、法、德、俄等几十种文字传遍世界各大洲。俄国汉学家称赞该书是“一部真正丰富人性的杰作”；法国学者认为“在历史小说中，《三国演义》是最著名的一部”；在崇拜英雄的美国社会，人们夸奖“《三国演义》是描写英雄业绩的一部早期的杰作”；英国学术界一致推荐《三国演义》为“史诗般的作品”；在日本，《三国演义》拥有最广泛的读者群，甚至超过日本原创小说。

万尼·薄迦丘

万尼·薄迦丘（1313～1375年），意大利著名作家，和但丁并为双星，代表了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文学的最高成就。他是私生子，从小在小市民的生活中长大，但勤奋好学，多才多艺。他是一个人文主义者，同时也是意大利文艺复兴运动的先驱。作品很多，有传奇、史诗和短篇故事集等，如《菲洛柯洛》、《大鸦》和《十日谈》。《十日谈》是他最出色的作品，也是欧洲文学史上第一部现实主义巨著，开创了欧洲短篇小说这种独特的文学题材的先列。

故事发生在1348年。美丽的佛罗伦萨突然遭遇了一场恐怖瘟疫！要命的瘟疫在整个城市肆虐，人们惶惶不可终日。这时候，有七个年轻美丽的女郎和三个举止文雅的小伙子一起逃到了城外。在城外小山上的一间别墅里，他们开始了新的生活：每天载歌载舞，逍遥自在，自得其乐。在差不多十天的生活中，他们以轮流讲故事的形式作为游戏的主题。每人每天讲故事，故事总计100篇，按天数定名为《十日谈》。由以下选取的几则故事，可见其内容之一斑。

第一天第二则故事：“天主不怕人糟践”——有一个信奉犹太教的犹太人，喜欢探究神的法力。一次，他在好朋友的倡议下，去罗马探究神的伟大法力。然而在罗马，他看到的却是罗马教廷教会的腐败和奢靡堕落。他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但是，令人惊奇的是，回到家乡后，这个犹太人却立即改变了自己的宗教信仰——他信奉天主教了！朋友不得其解，问他为什么？犹太人的回答是：天主教的神的法力真是太伟大了！不管他的信徒们、他的僧侣们如何糟践他，他都没有任何不悦的反映。我找到了我要信奉的神了。

第三天第一则故事：“哑巴和修女”——体格健壮、英俊潇洒的马塞托假装哑巴，成了一个女修道院的园丁。然后，就有故事不断发生了：院里的修女们终于耐不住寂寞了，于是每天夜里偷偷地来找他睡觉，偷偷地品尝男人的滋味。来找他的修女们越来越多，以至于最后，院长也来找他了。白天要干活，夜里还是要劳累。年轻的马塞托终于受不住了。有一天，他开口向修女们求饶。聪明的修道院院长于是趁机对外宣布：神的力量太伟大了！奇迹在我们这里发生了！

第五天第九则故事：“爱到最后一只鹰”——费德里柯爱上了一位漂亮的夫人，于是他开始百般讨她的欢心，甚至为此耗尽了所有的家产，除了一只鹰！但是，夫人还是不为此而动心。费德里柯快要绝望了！有一天，夫人去看望他，已经一贫如洗的他没有东西招待夫人，只好把自己最心爱的鹰杀死来款待夫人。费德里柯这种对爱执著的精神深深地打动了夫人那一度冰冷的心，终于，她接受了他的求婚，并带着丰厚的嫁妆和他结婚了。

第九天第二则故事：“内裤头巾”——一天半夜，某修道院院长被人叫醒，要他去惩罚本院一个犯了色戒的修女。好笑的是，当天夜里，院长本人正和一个教士偷欢！于是，慌慌张张中，她把教士的内裤当作头巾戴在了头上。偷情的修女为了自己的利益，当着众多修女的面，指出了院长那奇怪的头巾！不得已，院长只得宽恕了她，并允许她继续回去寻求快乐，使得其他修女羡慕不已。

《十日谈》曾一度被认为是败坏道德的“淫书”，不仅宗教教会对它大为批判，连庄重、保守的社会正统思想也对它采取否定的态度。其实，《十日谈》的产生有文艺复兴这一特殊时代和民族背景。早在“序言”里，薄迦丘就申明：他的小说是献给她们的，——而不是献给他们的。

正是在这本小说里，薄迦丘率先举起了人性解放和人本主义的大旗。作者要批判的正是宗教绝灭人性的禁欲主义和对人性的压抑。作者通过“故事”，对教会的黑暗和罪恶进行了无情的揭露和嘲讽。这正满足了当时新兴的市民阶级要求摆脱束缚、获得

自由的愿望。

就艺术而言，作者“讲故事”的本领是一流的。他反潮流而行之，采用佛罗伦萨方言来“讲故事”，故事极力崇尚爱情。却又简单、幽默、风趣，令人难忘；同时，每一个独特的故事又连成一个有机的整体。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作者以其贴近市民的文风，开创了欧洲现实主义小说的先河。

《十日谈》发表后，广受欢迎，到 16 世纪，就已经发行了 87 版！作者鲜明的反对教会压迫、倡导人性的思想，直到今天还闪烁着光芒。

乔佛瑞·乔叟

乔佛瑞·乔叟（约 1340 ~ 1400 年），英国著名作家和杰出诗人，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开山鼻祖。年少时极爱诗歌，为了积累经验，曾经尝试担任各种职务，从事各种工作，因此具有丰富的生活阅历。他率先使用“君王诗体”进行写作（《百鸟会议》）。同时还尝试着用十音节双韵诗体进行创作，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名作《坎特伯雷故事集》正是用这种诗体写成的。

乔叟的作品主要有：诗体小说《特罗伊拉斯和克莱西斯》、《百鸟会议》、《声誉之堂》和《坎特伯雷故事集》等。乔叟善于描写人性共有的特点，所以他的作品在全世界范围内都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他的作品对文学巨匠莎士比亚和狄更斯有着深刻的影响。

故事发生在很久以前的一个 4 月早晨。包括诗人在内的一大群香客聚集在伦敦泰晤士河南岸一间名叫塔贝的客栈，准备前往心目中的圣地：坎特伯雷，去朝拜殉教圣人托马斯·阿·贝克特的圣祠。于是故事拉开了序幕，作者先对每一位朝圣者的形象进行描绘。连乔叟在内，共 31 个人，来自英国社会不同的阶层。他们是：骑士和他的儿子（一个见习骑士），以及随从仆人——一个自耕农。接着是教会来的代表，领头的女修道院院长，以及侍候的她一个尼姑和三个教士；一个和尚和一个托钵僧。以下依次商人、大学生、律师、自由农民（他是一个富有的中等农民）、衣帽商、木匠、纺织匠、染坊工人、制挂毯的工人、厨师、水手、医生。还有代表“新女性”的巴斯城的太太，僧侣阶层的底层人物——乡村牧师，乡村牧师的弟弟——一个农夫；磨坊主，粮食采购员，田产经营者，教会法庭的差人，教会经售赎罪券的人。

吃完晚饭后，店主人哈里贝利德建议他们在去坎特伯雷以及回来的路上各讲两个故事，看谁的故事讲得最精彩，并许诺给优秀者奖励一顿免费的佳肴。按照计划，他们的故事约有 60 个，但是，最后却只有 23 个。故事主要有以下四种：

1. 传奇故事：如骑士、巴斯城的太太和见习骑士讲的故事等；

2. 道德故事：如律师、大学生、女修道院长、第二个尼姑、乔叟自己、医生、乡村牧师和经售赎罪券的商人等讲的故事；

3. 滑稽故事：如磨坊主、田产经营人、厨师、托钵僧、教会法庭差人、商人、教士的仆人和水手等讲的故事；

4. 寓言故事：如跟随尼姑的教士和粮食采购员的故事等。

讲得最好的故事如下：

1. 骑士讲的故事。这是关于派拉蒙和阿色提爱同时爱上艾米利亚的悲剧故事。

2. 经营赎罪券的商人讲的故事。这是关于死神总会降临贪财者身上的故事。

3. 教士讲的故事。这是非常著名的已经家喻户晓的动物寓言故事——狡猾的狐狸和虚荣的公鸡的故事。

4. 商人讲的故事。这是关于老夫少妻的家庭故事，又名“一月和五月”的故事。

5. 自由农民讲的故事。这是关于忠贞爱情的故事。

后来，他们终于到达了坎特伯雷，大清早参加到朝圣的行列，在那里做礼拜，献祭礼，并且买了一些纪念品，然后返回客栈，大吃大喝一顿，各自回家。他们的朝圣早就被人们忘记了，却留下了乔叟记录《坎特伯雷故事集》，并永垂不朽。

《坎特伯雷故事集》是乔叟追求现实主义的艺术精品，在西方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的地位是独一无二的。首先在故事的选取上，每一个故事都是一个单独的个体，都有其自身的独特之处；作为读者，我们可以根据自己的喜好随意挑选，随意翻阅，反正不会丧失故事的完整性。同时这些单独的故事又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它们共同体现了作者对现实主义的追求。

其次，作者在人物刻画方面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范例。乔叟采用的是十音节双韵诗体，即后来垄断英国新古典时期诗坛的“英雄双韵体”，使得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如对巴斯城太太的描写：她的圣歌唱得十分美好，抑扬顿挫在她的鼻中旋转；而她的法语说得非常悦耳，悉依直直弯弯的音符诵读，因为巴黎的法语对她陌生；据说她用餐时全神贯注；她既不让一点东西掉出口外更不许酱油沾湿她的手指。又如对牛津大学学生的刻画：在外还有一个牛大的学子，很久以前就已通情达理。他的马儿瘦瘦，犹如火炬。而他也不胖，据我估量。在这里，我们已经能看出一些莎士比亚的叙述风格了。还有就是作者对生活的敏锐洞察和细心把握。故事集里的故事大都取材于人们的现实生活，或者是对真实生活的文学抽象，而作者在“讲故事”时，也不是只局限于一种表现手法，而是根据不同的“故事”，选用不同的文学手法。

吴承恩

吴承恩，字汝忠，号射阳山人，淮安府山阳县（今江苏淮安）人。明朝著名文学家。他的作品除了家喻户晓的《西游记》外，还有一本《射阳先生存稿》。

吴承恩出生于一个小商人家庭，祖上曾做过小官，到他父亲吴锐时，家道已中落，只能靠做些小本生意维持生活。

少年吴承恩天资聪颖、机智善辩，据说他读书一目十行，过目不忘，还写得一手好文章。

吴锐很注意对儿子的培养和教育。首先，他很注意言传身教，虽然他是个小商人，但他酷爱读书，常用古代优秀人物的事迹鞭策自己，这给少年吴承恩以很大影响。其次，吴锐做生意时力求买卖公平，童叟无欺，这种正直厚道的品德给了吴承恩最直接的人生教育。

少年吴承恩除了勤奋好学之外，还有一个不同于其他孩子的特点，就是他特别喜欢神仙鬼怪、狐妖猴精一类的事情。他经常瞒着父母看一些《玄怪录》之类的野史小说。这些经历对他创作《西游记》有着不可低估的影响。步入青年时代的吴承恩，变得狂放不羁轻世傲物，他因此而受到了社会上的一些非议。

封建社会的知识分子大都要过科举这一关，少年时代被誉为神童的吴承恩在嘉靖十年和嘉靖十三年连续两次乡试都以失败而告终。这位誉满乡里的才子，因此经受了很大的精神压力和社会压力。一再的科场失意，吴承恩对科举制度产生了明显的不满情绪。

这时的吴承恩开始深刻地考虑社会人生的问题，并且用自己的诗文向不合理的社会抗争。他用自己的作品发表对现实社会的看法，或褒或贬，无不显出作者鲜明的爱憎。

嘉靖二十九年，吴承恩被淮安府呈为贡生，但进京选官又空手而归。这样的情况下，吴承恩只得以贡生的资格进入太学读书，当上了一个年纪不轻的太学生。

倭寇对中国东南沿海的侵扰从元末明初时就已开始了。嘉靖三十八年，倭寇逼近吴承恩的家乡淮安，淮安人民奋起抵抗。吴承恩投笔从戎，协助沈坤组织了一支富有战斗力的民兵乡勇，吴承恩是这支队伍的参谋。他积极进行宣传工作和组织工作，出谋划策，设计布防，为抗倭斗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

吴承恩曾作过两年的小官，后罢官回到淮安。

吴承恩晚年主要靠给人写寿启、墓志铭等应酬文字换取报酬来生活。这个时候他虽已是暮年，但锐气不减当年，他早就有把满腹神怪故事写成一本书的欲望，这时终于有时间来实现了。

经过深思熟虑，吴承恩选择了当时广泛流行的唐僧取经的故事作为主题来创作《西游记》。吴承恩以此为主线，参照我国古代其他神话故事和他在现实中搜集到的“神怪”故事，运用天才的想像力，将它们创造性地组合，终于完成了我国神话巨著——《西游记》。

《西游记》是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是一部在中国文学史上产生过巨大影响的长篇神话小说，是中国古代神魔小说的代表作。它那令人回肠荡气的宏伟结构，是吴承恩在对传统题材改造的基础上创作而主张直抒个人性灵的诗人和小品文学家，以及大量表现市民感情的小说和戏曲：如此繁荣的文学现象如一股规模巨大的洪流，和西方的文艺复兴运动遥相呼应。吴承恩在《西游记》中所表现出的蔑视皇权的精神，也正是当时思想解放潮流在文学创作上的缩影。当时，明代统治阶级腐朽没落，社会矛盾日趋尖锐，是政治上十分黑暗的时期。吴承恩对这种政治腐败和世风堕落十分愤慨，在这样的社会现实中，作者笔下斩邪除妖的英雄人物出现了。他敏锐地感受到与封建专制制度相矛盾的时代气息，因而形成了他创作的思想基础。

《西游记》的故事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演变过程：《西游记》所写的唐僧取经故事是由玄奘的经历演绎成的：唐太宗贞观元年，

和尚玄奘不顾禁令，偷越国境，费时十七载，经历百余国。只身一人前往天竺（今印度）取回佛经六百五十七部。玄奘向其弟子辩机口述西行见闻，并由他整理写成《大唐西域记》。他的弟子慧立、彦琮又写成《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记述玄奘取经事迹：为了宣传佛教并颂扬师父的业绩，他们不免夸张其辞，并插入一些带有神话色彩的故事，如狮子王劫女为子、西女国生男不举，迦湿罗国“灭坏佛法”等。此后取经故事即在社会上广泛流传，愈传愈离奇。在《独异志》、《大唐新语》等唐人笔记中，取经故事已带有浓厚的神奇色彩。南宋的说经话本《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开始把各种神话与取经故事串联起来，书中出现了猴行者：他原是“花果山紫云洞八万四千铜头铁额猕猴王”，化身为白衣秀士，来护送三藏：他神通广大、足智多谋，一路杀白虎精、伏九螭龙、降深沙神，使取经事业得以“功德圆满”。这是取经故事的中心人物由玄奘逐渐变为猴王的开端——猴行者的形象源于我国古代的志怪小说、《吴越春秋》、《搜神记》、《补江总白猿传》等书中都有白猿成精作怪的故事。而李公佐的《古岳渎经》中的淮涡水怪无支祁的“神变奋迅”和叛逆性格同取经传说中的猴王尤为接近。书中的深沙神则是《西游记》中沙僧的前身，但还没有出现猪八戒。到元代，又出现了更加完整生动的《西游记子话》，其主要情节与《西游记》已非常接近。由宋至明，取经故事也经常出现在戏曲舞台上。宋元南戏有《陈光蕊江流和尚》，金院本有《唐三藏》，元代吴昌龄有《唐三藏西天取经》杂剧，元末明初有《二郎神锁齐天大圣》杂剧和杨景贤的《西游记》杂剧。在吴承恩创作《西游记》以前，取经故事已经以各种形式在社会上广为流传。

吴承恩就是在这些传说、平话和戏曲的基础上，创作出这部规模宏大的长篇神话小说《西游记》的。

《西游记》在我国文学史上取得了很高的地位，它创造了一个神怪世界。明清两代，以它为蓝本的神话小说层出不穷，舞台上改编的西游故事也不可胜数。《西游记》还早早地流传到国外，在国际上也享有很高的声誉。

《西游记》完成不久，吴承恩就离开了人世。作为一个杰出的文学家，他给人们留下了丰厚的文化遗产，除了《西游记》外，他还留下了大量的诗、词、散文。

米歇尔·蒙田

米歇尔·埃康·德·蒙田（1533～1592年），出生于法国加斯克涅郡。先后当过法院顾问和市长。他出身新贵族，祖先是波尔多的富商，从小便学会了拉丁语。在阅读古希腊、罗马作品时不断写心得、作笔记。性格中庸。喜欢平静的田园生活。所以在做了15年文官后，辞官回乡，过着悠闲的隐士生活，经常闭门读书思考。此外，蒙田还热衷于旅行，曾去过欧洲的许多地方，这些都为他后来的创作提供了条件。有《随笔集》行世。

《随笔集》在我国多加缀人名称为《蒙田随笔》，它是一部散文作品，同时也是一部哲学和社会政治著作。共分三卷，107章。各章长短不一，内容也丰富多样。每篇一个题目，独立讨论一个问题，但彼此之间又有一定的联系。《随笔集》主要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蒙田主要讨论了他对宗教与战争的看法。他认为“自以为是，是人类天生的最大弱点”，人类还不如动物那样互相忠诚、友爱。所有的人都自以为自己在寻找真理，并总想让人信仰和屈服于自己，但事实只是证明了自己的无知，离真理愈来愈远，并容易导致战争。在宗教方面，他认为应尊重各个宗教以及宗教内部的各个教派，而不要去迫害所谓的异教徒和新教徒。要么就不要宗教改革，如果已经改革了。就应该给予它一席之地。

第二部分阐述了他教育的意见。蒙田认为，“只有怀疑才能判断和认定”。他从怀疑论出发，批判了经院宗教神学教育对儿童身心的摧残！他反对过度信奉书本知识，不主张过度记忆，反对对学生的种种约束和惩罚。而主张让青少年充分发展他们的智力和特长，让他们从实践中获得真知，让他们多与人交往，多旅

行。

第三部分主要描述了自己的特点和思想。蒙田说，“我本人就是我的作品内容”，写作就是为了“描绘我自己”，“叙述我的生平和事迹”。从中我们可以体验到他父亲的情况，他从小所接受的教育，他的性格特点与弱点，还有他在法院和担任市长的工作经历，他的住宅与书房，他的兴趣与爱好。总之，我们可看到一个活生生的蒙田在与我们倾心交谈。

第四部分主要阐述了他以“人”为本的人文主义思想。他说“在一切形式中，最美的形式是人的形式”，只有提高自身的品质与修养才能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他还表达了对现实生活的热爱，并全身心地投入其中，去接受生活中的幸福与磨难，因为这都是大自然为人类所创造的。

1570年，蒙田辞去在波尔多高等法院中的位置，紧接着在下一年退隐庄园塔楼上的一个小房子里，把自己全部的时间都用在读书、思考与写作上，《随笔集》就主要写于这一段时间。

《随笔集》最大的特点就是作者用温和而朴实的语调，向读者阐述自己在生活中所体验到的真理与思想的火花。他没有板起面孔向我们说教，而是承认自己的无知。正因为如此，读《随笔集》就像是与一个老朋友谈心，但从中却能悟到人生的哲理，可以体会到蒙田是一个多么真诚，并热爱生活、懂得生活的人。

《随笔集》看上去似乎十分松散，但我们却可以从中体会到一个贯穿始终的主题，那就是用一种自我反省的方式全身心地生活。虽然这些文章都是由生活中的点滴感悟连缀而成，每章也没有严谨的结构，但作者正是通过这种形式，表现他的创作风格与独特思想。因为他认为人类知识是有缺陷的，也没有完美的写作样式与风格。正是这些看似零散的思想在我们阅读的时候，却汇集成一条思想的清泉，滋润着每位读者的心田。

蒙田在写作中大量引用古代和当时作家的言论，有的还来自于民间的传说故事。比如在《论闲逸》中，他引用了维吉尔、贺拉斯和马尔施亚的诗，这样就增强了他作品的说服力和对现实的批判性；也反映了他的博学——无论是天文地理、草木虫鱼，都

可以在其随笔中找到相关的论述。在文学史上，蒙田这种“自我解剖”式的写作方式开创了一种崭新的文学领地，直接启迪了18、19世纪表现个性的文学的出现，使这种随笔式的文学样式确立了在文学领域中的独特地位。在思想上，蒙田那种对褊狭和盲目的批判，对人类自身破坏潜力的清醒认识，指引着一代又一代的人走向高尚。

汤显祖

生于公元 1550 年，卒于公元 1616 年。中国明代戏曲作家。字义仍，号海若、若士，别署清远道人。临川（今属江西）人。汤显祖于出身书香门第，12 岁时即已显出非凡的文学才华，21 岁中举。曾多次参加进士考试，因拒绝首相张居正的延揽而落选。直至万历十一年（公元 1583 年）始中进士。在南京先后任太常寺博士、詹事府主簿和礼部祠祭司主事等职。汤显祖对明朝的社会现实有较清醒的认识，他一生蔑视封建权贵，常得罪名人，拒绝与当时执掌朝政权贵周旋。万历十九年上《论辅臣科臣疏》，因抨击朝政，被贬为广东徐闻县典史。万历二十六年弃官回家，自建玉茗堂，专心从事戏曲创作。

汤显祖在古文诗词上有很高深的修养，他的古文长于议论，颇有“好辩”特色。他的书信写得很富感情，文笔流利，为后人所推崇。他还长于史学，修订过《宋史》，惜未完稿。

汤显祖的主要创作成就在戏曲方面，代表作是《牡丹亭》（又名《还魂记》），它和《邯郸记》、《南柯记》、《紫钗记》合称“临川四梦”或“玉茗堂四梦”。

《牡丹亭》情节取白话本《杜丽娘慕色还魂》，描写杜丽娘和柳梦梅的爱情故事，但与话本相比，《牡丹亭》不仅在情节和描写上作了较大改动，而且主题思想有极大的提高，表现青年男女对自由爱情生活的追求，显示了要求个性解放的思想倾向，反对封建礼教和封建家长对青年一代婚姻自由的束缚。此剧在艺术上采用浪漫夸张的手法，让杜丽娘魂游后园，和柳梦梅再度幽会。柳梦梅掘墓开棺，杜丽娘起死回生，两人结为夫妻。这样浪漫主义的写法，使此剧别具一格。《牡丹亭》文词以典雅著称，剧中的《惊梦》的几支曲子一向为人称道，《牡丹亭》有着极为

感人的艺术力量。《牡丹亭》问世后，盛行一时，使许多人为之倾倒。

《紫钗记》是由汤显祖 28 岁时作的第一部传奇《紫箫记》改写而成。男女主角李益和霍小玉明显来自唐代蒋防的传奇小说《霍小玉传》，但情节略有不同。

《邯郸记》是根据唐代沈既济的传奇小说《枕中记》改编。《南柯记》本事根据唐代李公的传奇小说《南柯太守传》改编。汤显祖的作品在当时和后世都有很大影响。《牡丹亭》中个性解放的思想倾向，影响更为深远，从清代的《红楼梦》中也可看出这种影响。汤显祖在艺术思想上重性灵反对复古摹拟，重内容反对格律束缚，为“临川派”的领袖，他还留下两千两百多首诗歌和文赋。

塞万提斯·萨维德拉

塞万提斯·萨维德拉（1547～1616年），西班牙伟大的作家、戏剧家、诗人。1547年10月9日生于马德里附近的阿尔卡拉—德埃纳雷斯镇。祖父胡安·德·塞万提斯，是个破落的贵族，当过律师。父亲罗德里戈·德·塞万提斯，是个潦倒终生的外科医生，长年在瓦利阿多里德、马德里、塞维利亚等地行医。塞万提斯本人由于家贫，只上过中学，以后跟着父亲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1569年充当胡里奥·阿克夸维瓦红衣主教的侍从，前往意大利，游历罗马、威尼斯、那不勒斯、米兰等地，并阅读了大量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品。1570年从军，1571年10月7日，参加抗击土耳其军队的勒班多海战，英勇冲上敌舰，身负重伤，左手致残。1572年4月伤愈，重返军队，10月又参加纳瓦里诺海战和占领突尼斯的战役。1573年，随军驻防那不勒斯。1575年6月，携带统帅和总督的保荐信同弟弟罗德里戈一道回国。船至马塞海面，遭到土耳其海盗袭击，被虏至阿尔及尔。由于兄弟二人身带重要信件，海盗们便索取高额赎金。但是，塞万提斯家里经济拮据，无力拿出全部赎金，只好先赎出罗德里戈。1580年5月，神甫胡安·希尔和安东尼奥·德·拉·贝里亚前往阿尔及尔营救俘虏，塞万提斯才得以回国。从1582年开始，塞万提斯陆续写了几个剧本。1584年写出悲剧《努曼西亚》和田园牧歌小说《伽拉苔亚》第一卷。1585年6月13日，父亲病故。家境更加贫困，塞万提斯于1587年上书国王请求差务，结果被委派到无敌舰队上担任军需。他在负责采购粮油工作中，受乡绅诬陷，1593年被控非法征收谷物而入狱。获释后，曾上书国王，要求去美洲殖民地服务，未果。直至1603年，始脱离税吏工作。在这十余年间，他往返跋涉于城乡之间，目睹人民的疾苦和社会的黑暗，对他后

来的文学创作产生很大影响。1602年，塞万提斯开始写作长篇小说《堂吉诃德》。1603年，他迁至瓦利阿多里德的下等公寓，那里楼下是酒馆，楼上是妓院。就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中，他完成了《堂吉诃德》的上卷。1605年，该书在卡斯蒂利亚出版。一年之内，再版6次。上至宫廷，下至市井，街谈巷议，到处传诵这本书。然而作者贫穷如故，且屡遭不幸：1605年6月27日，公寓门前有人被刺，塞万提斯涉嫌下狱。1611年8月，他又为女儿陪嫁事被控告，出庭受审。同年，法院又责令他偿还当税吏时所欠公款。不久，妻子去世。塞万提斯仍然顽强地坚持文学创作。1613年，他相继完成长诗《帕尔纳索斯游记》和《训诫小说集》，并继续《堂吉诃德》的下卷写作工作。与此同时，有人化名阿隆索·弗尔南德斯·阿维利亚纳达，发表了《堂吉诃德》下卷的伪作。塞万提斯赶忙加快写作速度。1615年，《堂吉诃德》下卷问世。1616年4月19日，他虽然已经卧病在床，还写完了最后一部长篇小说《贝雪莱斯和西吉斯蒙达历险记》的献词。4月23日，因水肿病在马德里逝世。

《堂吉诃德》全名为《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拉·曼却》，上卷叙述拉·曼却地方的穷乡绅吉哈达，因阅读骑士小说入迷，企图仿效古老的游使骑士生活，他拼凑了一副破盔烂甲，改名为堂吉诃德，骑上一匹叫做驽辛难得的瘦马，物色了一个挤奶的姑娘作为意中人，决心终生为她效劳。他第一次单枪匹马外出，受伤而归。第二次找了邻居桑丘·潘沙作为侍从，一同出游。由于他头脑中充满了骑士的奇遇，竟把风车当做巨人，把旅店当做城堡，把羊群当做敌人，把理发师的铜盆当做魔法师的头盔，把苦役犯当做受迫害的骑士，把赶路的贵妇人当做落难的公主，把皮酒袋当做巨人，不分青红皂白，乱砍乱杀，干了无数荒唐可笑的蠢事。但他仍然执迷不悟，直至几乎丧命，才被人救护回家。下卷叙述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第三次出游。堂吉诃德的邻居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为了医治堂吉诃德的精神病，故意怂恿他再次外出，然后自己也扮成骑士，准备打败他，迫使他放弃荒唐的念头，回家养病。不料交手后反被堂吉诃德打败。参孙

于三个月后重新找到堂吉诃德决斗，终于打败了这位奇情异想的骑士。根据事先商定的条件，堂吉诃德在一年之内不许摸剑，不许外出，只可在家休养。堂吉诃德回到家中便病倒在床，临终时才恍然大悟，痛斥骑士小说的毒害，并嘱咐外甥女不得嫁给骑士，否则将得不到遗产。此外，下卷中还穿插了一些有趣的故事，如：桑丘设计欺骗主人，说魔术师把美人杜尔西内娅变成了村妇；公爵夫妇如何捉弄堂吉诃德主仆二人；桑丘当了总督，如何治理海岛。堂吉诃德还有些惊险的遭遇，如：看到大板车上“死神召开的会议”；与狮子相逢；蒙古西诺斯地洞的奇遇；干涉驴叫的纠纷；富翁卡玛丘婚礼；“悲戚夫人”的奇祸，等等。下卷与上卷相比，反封建的思想更趋成熟，对人物的刻画更为深刻，对社会弊病的揭露更为彻底。

塞万提斯写作《堂吉诃德》的宗旨是“把骑士小说那一套扫除干净”，但是，这部作品的社会意义远远超出对骑士小说的嘲讽和抨击，而成为16世纪末至17世纪初西班牙封建社会状况的真实全面的反映。小说中出现将近700个人物，有贵族、教士、地主、市民、士兵、农夫、囚徒、强盗、妓女等等。描写的生活场面十分广阔，从贵族的城堡到外省的小客店，从农村到城镇，从平原到深山，从大路到森林，展现了一幅完整的社会生活画卷，暴露了正在走向衰落的西班牙王国的各种矛盾，谴责了贵族阶级的荒淫腐朽，对人民的疾苦表示深切的同情。此外，小说还广泛地触及了当时政治、经济、道德、文化和风俗等方面的问题。堂吉诃德这个人物已经成为世界文学中的一个著名典型。他的性格是复杂的。他一方面脱离现实，终日耽于幻想，对自己的力量缺乏足够的估计，屡遭失败；另一方面，他的动机纯真善良。立志铲除世间的恶魔，反对压迫，除强扶弱，充满了无私无畏的精神。凡是骑士以外的问题，他的议论清醒而深刻，明确而富有哲理。作者塑造了一个令人可笑、可叹、可悲而又可敬的人物形象。堂吉诃德这一性格上的矛盾，反映出作者的人文主义思想与西班牙现实之间的矛盾。堂吉诃德清廉公正的社会理想，不可能通过复活骑士制度予以实现。马克思曾经说他“误认为游侠

生活可以同任何社会经济形式并存，结果遭到了惩罚”。因此，塞万提斯在嘲笑骑士制度的同时，以理想化的骑士精神来反对没落的封建阶级。他揭露了西班牙的丑恶现实，然而他的理想却是回复到古代纯朴的社会中去。小说中的另一个重要人物桑丘·潘沙，虽然处于仆人的地位，却与堂吉诃德相辅相成。主人耽于幻想，仆人处处求实；主人急公好义，仆人胆小怕事。在下卷里，桑丘的性格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他在当总督时，断事公平合理，为官清廉正直，为百姓做了许多好事。他的政绩充分说明了他所具有智慧和才能；作者通过这个人物体现了对民主精神的追求。在创作方法上，塞万提斯关于运用典型化的语言和行动刻画主角的性格，反复运用夸张的手法强调人物的个性，大胆地把一些对立的艺术表现形式交替使用。既描写平凡的生活琐事，也叙述奇特丰富的想像；既有朴实无华的真实生活，也有滑稽夸张的虚构情节，既有发人深思的悲剧因素，也有引人发笑的喜剧成分。尽管小说结构还不够严谨，有些细节前后矛盾，然而不论在反映现实的深度和广度上，还是在塑造人物的典型性上，都比欧洲在此以前的小说前进了一大步，标志着欧洲长篇小说的创作跨入了一个新阶段。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十分欣赏和推崇塞万提斯和《堂吉诃德》。马克思认为：“塞万提斯和巴尔扎克高于其他一切小说家”。恩格斯赞扬塞万提斯是一位“具有强烈倾向的诗人”。列宁在他的著作中常常引用塞万提斯作品中的人物和事件阐明观点，嘲笑和揶揄论战中的对手。欧洲的著名作家也都对塞万提斯给予高度评价。德国大诗人歌德在 1795 年对席勒说：“我感到塞万提斯的小说真是一个令人愉快又使人深受教益的宝库”。英国作家司各特认为：“《堂吉诃德》的作者所运用的严肃的讽刺手法是一种特殊的天才，很少有人能够企及”。1821 年，英国大诗人拜伦写道：“《堂吉诃德》是一个令人伤感的故事，它越是令人发笑，则越使人感到难过。这位英雄是主持正义的，制服坏人是他的唯一宗旨。正是那些美德使他发了疯”。德国大诗人海涅认为：“塞万提斯、莎士比亚、歌德成了三头统治，在叙事、戏剧、抒情这三类创作里分别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法国大作家

雨果写道：“塞万提斯的创作是如此地巧妙，可谓天衣无缝；主角与桑丘，骑着各自的牲口，浑然一体，可笑又可悲，感人至极……”俄国批评家别林斯基说过：“在欧洲所有一切著名文学作品中，把严肃和滑稽，悲剧性和喜剧性，生活中的琐屑和庸俗与伟大和美丽如此水乳交融……这样的范例仅见于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

威廉·莎士比亚

威廉·莎士比亚（1564～1616年）是西方文学史上最杰出的诗人和戏剧家；《哈姆莱特》是他的代表作。他的诗和剧，近400年来被译成世界各国的文字，一直传诵不衰，在世界各国的舞台上一直被搬演着。

莎士比亚诞生于英国的英格兰中部，艾汶河上的斯特拉特福镇。那儿风景优美，有山陵、河流、森林和平原，被称为“快乐的英格兰”。莎士比亚在那里度过了愉快的童年，每年都可以观看从伦敦来的剧团的巡回演出，在他幼小的心灵里播下了戏剧艺术的种子。他进过文法学校（中等学校），学习了一些拉丁文和希腊文，接触了一些古典文学作品。他14岁时，因为家庭破产，只得辍学自谋生计。据说他当过屠户的学徒，小学教员，也帮过父亲做生意。他目睹地主、商人强行“圈地”养羊，夺去农民的土地，使之流离失所；目睹手工业工场使个体手工业者和小本商人失业、破产。在那大鱼吃小鱼的环境里，他的家庭破产并非稀奇的事。他的祖辈务农，他父亲务农兼营手套生意，破产使他感到切肤之痛。镇中有个乡绅名叫路西爵士的，有钱有势，除了“圈地”养羊外，还圈了山林作为鹿苑，以供打猎取乐之用。那时英格兰的青年多喜欢荷枪在山林中打猎，生性好动的莎士比亚也不例外。有一次，他猎取了一只小鹿，路西爵士硬说是偷他的，把他鞭打了一顿。他气愤之极，写了一首诗贴在乡绅的门口，独自流浪到伦敦去了。当时英国青年人流浪是非法的，被抓住要受鞭打、割耳、打烙印，他只得在路上找些临时工作，可能参加过巡回演出的剧团，扮演小丑。他在“十四行诗”的第一百一十首的开头说：“唉，我确曾经常东奔西跑，扮作小丑供众人赏玩。”他大约于1585年左右到达伦敦。那时英国首都刚刚在郊

外建立了剧场，他进了一间剧场去当勤杂，替观众们看管马匹，接触到社会各阶层的人，后来当上一名雇佣演员。1590年，他开始编剧，升为股东演员，得以与爱好戏剧的大学生们往来，扩大了知识面，接受了人文主义思想；又和宫廷贵族们交游，得以熟悉宫廷和上流社会的生活。他敏感，眼光锐利，对社会生活进行观察、分析、研究，积蓄了丰富的创作素材。他在20多年中，共写出长诗两篇，“十四行诗”154首，戏剧37部。他的剧作多借用人民所喜闻乐见的史传和民间故事，而富于现实的生活气息，有血有肉；加上绚烂的文采、清新的风格和进步的思想，博得观众的喝彩。他的收入富裕了，在故乡购置巨宅和地产，并为他的家族弄到一个世袭“纹章”绅士的地位。44岁时他就归居故乡，在那里过了八年和平舒适的生活。在当时，他仅只是一个名伶，被人蔑视，那时还没有写传记的风气，当然就更不会有人为一个“戏子”立传了。直到尼古拉·罗在1909年才发表了莎士比亚的传略，因此我们今天对他的生平只能根据一些传说和一鳞半爪的史料加以推测。他的同行晚辈本·琼生（1572~1637年）了解他，在1623年，即莎士比亚死后7年编印出莎士比亚戏剧集，在题词中称他为“时代的灵魂”，说他“不只属于一个时代，而是属于一切时代”。这篇题词是莎士比亚的同时代人所留下来的有关莎士比亚评论的最重要的一篇文献。

莎士比亚所生活的时代，史称“文艺复兴”时期，就是欧洲中古时代的后期。因为欧洲中世纪封建主阶级排斥了古代希腊、罗马的文明，另起炉灶；僧侣们垄断了教育权，实行愚民政策，提倡禁欲主义，叫被压迫的劳动人民“不识不知，顺帝之则”，叫他们一心向往天上，放弃现世的权利，一任封建主和僧侣的剥削榨取。到了中古的后期，生产力逐渐发展了，产生了城市和市民阶层，资产阶级的前身，要求发展资本主义因素，发展工商业。新航路和美洲的发现，扩大了商品的流通和海外掠夺，助长了资本原始积累的速度。因此人们的眼界扩大了，不满于中世纪的神权、蒙昧主义和禁欲主义。正在这时，保存古籍的中心，拜占庭的名城君士坦丁堡陷落了（1453年），许多学者携带古希腊

文物逃往西欧，古典文化的光辉，使西欧人士极为惊讶，纷纷起来学习希腊文，号召复兴古典文化——包括唯物主义哲学、自然科学和反映现实生活的文艺；反对当时天主教会唯心主义的旧思想、旧文化。当时新思想、新文化的特征是“人文主义”，就是以人为重，肯定人有享受现世幸福的权利，反对神权主义、禁欲主义和蒙昧主义。那时进步的文艺就是贯彻人文主义思想的文艺，莎士比亚就是该时期新文艺的最高峰。

莎士比亚的剧作可以分为三个时期：初期（1590～1600年）以历史剧和喜剧为主；中期（1601～1607年）以悲剧为主；晚期（1608～1612年）以传奇剧为主。《哈姆莱特》就是他中期所写的悲剧之一。

《哈姆莱特》大约作于1601年，它是莎士比亚最主要的作品。一因它是作者戏剧艺术达到了最成熟期的作品；二因它最能代表作者的思想，表现人文主义者在危机时期的思想状态；三因作者在这个剧本里对当时的政治局势表现出了比较明确的主观态度。它的故事情节是这样的：

哈姆莱特是一个丹麦王子，在德国威登堡大学受人文主义的教育。因为父王突然死去，怀着沉痛的心情回到祖国；不久，母后又和新王——他的叔父结婚，使他更加难堪。新王声言老王是在花园里睡觉时被毒蛇咬死的。王子正在疑惑时，老王的鬼魂向他显现；告诉他，“毒蛇”就是新王，要他为父复仇。王子是人文主义者，认为这个复仇是整个社会的问题。他说自己有重整乾坤的责任。他考虑问题的各个方面，既怕泄密，又怕鬼魂是假的，怕落入坏人的圈套，心烦意乱，忧郁不欢，只好装疯卖傻。同时，奸王也怀疑他，派人到处侦察他的言行，甚至利用王子的两个老同学和他的情人。王子趁戏班子进宫演出的机会，改编一出阴谋杀兄的旧戏文叫他们去演出，来试探叔父。戏未演完，叔父坐立不安，便仓皇退席。这样，奸王的做贼心虚完全暴露，他更加害怕隐私被揭发。御前大臣波洛涅斯献计，让母后叫王子到她私房谈话，自己躲在帷幕后边偷听；王子在谈话中发现幕后有人，以为是奸王，便一剑把他刺死。奸王便用借刀杀人法，派他

去英国，并叫监视他去的两个同学带去密信一封，要英王在王子上岸时就杀死他。但王子警觉，半路上掉换了密信，反叫英王杀掉那两个同学，他自己跳上海盗船，脱险回来。回来后，知道情人奥菲利娅发疯落水溺死。奸王利用雷欧提斯，密谋在比剑中用毒剑、毒酒置王子于死地。结果，哈、雷二人都中了毒剑，母后误饮了毒酒，奸王也被刺而死。王子嘱托好友把他的行事始末根由昭告世人，被葬以军人礼式。

这个情节是借用丹麦 8 世纪的历史事件来反映英国 16—17 世纪之交的政治形势的。正如作者借主角的口所说的“是这一个时代的缩影”。他说：“这是一个颠倒混乱的时代，唉，倒楣的我却要负起重整乾坤的责任！”他说世界是“一所很大的牢狱，里面有许多监房、囚室、地牢；丹麦是其中最坏的一间”。这里说的是丹麦，指的是英国。因为当时的英国是资本原始积累最典型的国家，全国到处是乞丐、流浪人，朝廷还颁发血腥法令，禁止乞讨、流浪，使他们走投无路，除受饥挨冻之外，还要遭到鞭打、割耳、打烙印、绞死，简直是人间地狱！

《哈姆莱特》这出悲剧用丰富、生动的情节，隐蔽地表露一个重要的思想：文艺复兴的后期，中央政权稳定了，转而形成君主专制的政体。国王撵开资产阶级，独裁独断，独吞利益；在政治上违背了进步的措施，让旧封建势力卷土重来，尔虞我诈，搞得国内乌烟瘴气。在这种颠倒混乱的时代里，资产阶级人文主义者看在眼里，恨在心里；一般劳动人民更不堪封建和原始积累的剥削、压榨，于流离失所中，有一种“穷则思变”的倾向，但又感到忧虑彷徨。在这样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时候，就是 1648 年资产阶级革命的前夕，人文主义者的代表哈姆莱特觉得“黑云压城城欲摧”，虽有志奋起除灭奸王，重整乾坤；又觉得重任难当，踌躇莫决，在苦思熟虑中，心情沉痛而陷入忧郁。由此看来，这出悲剧的冲突正合于恩格斯给拉萨尔的信中所指出的：“这就构成了历史的必然要求和这个要求的实际上不可能实现之间的悲剧性的冲突”。

主角哈姆莱特是文艺复兴末期人文主义者的形象。他一向认

为人是“多么了不得的杰作！多么高贵的理性！多么伟大的力量！多么优美的仪表！多么文雅的举动！在行为上多么像一个天使！在智慧上多么像一个天神！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但经极大的变故之后，便使他对人世不发生兴趣。他生在一个开明君主的宫廷，从小学到大学都受人文主义的教育，抱有远大理想，成了国内有新思想的模范青年，进步人士所瞩目的新时期的代表。但经过这一巨大的打击，一时找不到重整乾坤的办法，暂且佯狂，以免打草惊蛇。他的爱情对象奥菲利娅在他佯狂之后便叹息道：“啊，一颗多么高贵的心是这样殒落了！朝臣的眼睛、学者的辩舌、军人的利剑、国家所瞩望的一朵娇花；时流的明镜、人伦的雅范、举世注目的中心，这样无可挽回地殒落了！”

哈姆莱特的性格特点是忧郁、优柔寡断，但这不是一成不变的。他本来无忧无虑，明朗、爽快、进取、生气蓬勃，犹如夏日清晨的空气。到了父死母嫁，坏人当权，全国成了牢狱之后，他痛恨嗜血的、荒淫的恶贼，狠心的、奸诈的、悖逆的恶贼。他一想除灭奸王和整个恶势力，重整乾坤而又一时不得重整的方案和条件，沉入苦思焦虑，才变成忧郁。第一、二幕描写他由苦思到忧郁的经过；从第三幕起，写他逐步克服忧郁的心情，他觉悟到“决心的赤热的光彩，被审慎的思维盖上了一层灰色，伟大的事业在一种考虑之下，也会逆流而退，失去行动的意义”（三幕一场）。审慎的思维是应该的，但不可以畏首畏尾，失去行动。他决心起来行动，排演戏中戏，证实奸王的罪行，他的性格也便由优柔寡断、转变为果断，由忧郁转变为明快。刺杀御前大臣于幕后，改写密信，跳上海盗船，决斗，刺死奸王等一系列的行动，再也不见忧郁了。临死时重托密友宣传他的故事和心愿，遗嘱让福丁布拉斯继立为王，也是因为他有雷厉风行的性格。

约翰·弥尔顿

约翰·弥尔顿（1608～1674年），17世纪中叶英国最杰出的诗人。出身清教徒家庭，从小受到良好教育，爱好文学、音乐。1620年入剑桥大学学习，研究古代文学和人文主义文学，并开始写诗。后前往意大利旅行，与当地的人文主义者交游甚广，并拜访了被天主教囚禁的伽利略。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爆发后，积极投身革命。后因积劳成疾，双目失明，但以顽强的毅力写作，并取得了卓著成就。代表作品为长诗《失乐园》（1667年）、《复乐园》（1671年）以及诗体悲剧《力士参孙》（1671年）。

《失乐园》是一部长篇史诗，取材于《圣经旧约·创世纪》，共12卷，共一万多行，用无韵体写成。《失乐园》生动反映了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失败后革命者的生活、情绪和斗争精神。也体现了诗人愤世嫉俗、向往自由的反抗精神。通过亚当和夏娃的堕落，指出人类不幸的根源在于缺乏理性、放纵情欲、易受外界的影响。同时作者也借古讽今，暗示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所以失败，是由于革命者道德堕落，骄奢淫逸。

天使卢西佛无法忍受上帝至高无上的权威，率众天使反叛，失败后被堕入地狱。卢西佛被更名为撒旦，失败的天使们也被称作魔鬼。撒旦拒不认输，集合众多堕落天使召开魔头会议，发誓报仇。

大家因报仇方式发生争执，群魔副首领皮尔塞尔说，曾有预言，上帝将创造一个新的世界，其中将有一种叫人的生物，他建议由此寻找可乘之机报仇雪恨。撒旦挺身而出，担负起这艰难危险的任务。

魔王的女儿“罪恶”和儿子“死亡”为他打开地狱的大门，撒旦飞进了没有时空之分的一片混沌之中，发现了刚刚创造出来

的新世界。撒旦来到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居住的伊甸园，惊叹于人类完美的形体和幸福的情景，他偷听亚当和夏娃的谈话，决心引诱他们堕落以实现向上帝的报复。上帝命亚当和夏娃不准偷食乐园中智慧之树的果子，而撒旦化成一只蟾蜍在睡着的夏娃耳旁操纵她的梦境，告诉她智慧之果的好处。早晨醒来，夏娃告诉亚当她在梦中非常想吃智慧树的果子，因此十分苦恼，亚当安慰了她。

上帝看到人类灾难已近，就派拉非尔去训诲二人不得违反天条。拉非尔走后，撒旦化作一条蛇，向夏娃恭维，并告诉她它之所以会说话是由于吃了一棵树上的果子。夏娃让它带她去看，发现就是那棵智慧树之果，夏娃摘下果子吃了，觉得味道鲜美，于是带了一个去给亚当。亚当见了，大惊失色，但想到夏娃如此爱他，两人应共命运，所以也吃了。果然他们立刻变得聪明起来，也知道了羞耻，于是找东西遮住身体。

上帝闻之大怒，判夏娃受分娩之苦且永远服从于亚当，且亚当必须终身劳作，汗流浹背，他们源于尘土，最终归于尘土。撒旦获得了成功。他回到地狱，派他的儿女“死亡”和“罪恶”为使节长驻人世。为了惩罚人类，上帝还造四季以代春天，造了狂风暴雨、冰雹严寒、洪水地震，还让世间万物互相侵吞。上帝派迈克尔把亚当和夏娃逐出乐园。

亚当和夏娃为自己的不幸而哭泣，迈克尔向他们展示未来的情景：一代代的生死过后将会洪水泛滥，生物全亡，只有诺亚方舟保留了人类的生命，以后罪恶又返回人世，直到上帝之子基督出世、受刑、复活，作为人类的赎罪者而升天。

亚当、夏娃平静下来，他们看到未来虽充满罪恶和流血，但人类终得解救。他们回顾已失去的乐园，擦干眼泪，携手走向那贫瘠的平原。

17 世纪英国的资产阶级与封建势力进行了长达半个世纪的权力争夺，而弥尔顿就生活在这个时代。弥尔顿是个坚定的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共和派，并参加了克伦威尔的政府，担任秘书。1660 年，共和国政府陷于瘫痪，国王复辟成功，就是在这个艰难

黑暗的岁月中，弥尔顿写成《失乐园》。

整个诗篇规模宏伟，气势雄大，环境气氛广阔无垠，描绘了地狱、混沌、人间等壮阔的背景，大量引用典故，想象极为丰富；在结构上有意模仿古希腊罗马史诗，再加上铿锵的语音语调，使人眼花缭乱的比喻手法，充满了革命的激情。尤其是上帝与撒旦交战的描绘，再现了 17 世纪英国内战的情景，写得气势磅礴。

《失乐园》凝结了诗人饱满的革命激情和独特的艺术才华，无愧于世界文学中的不朽名著。它不仅为英国诗坛争得了极高的声誉，而且在整个欧洲产生过深远的影响，既是当年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回声，又是百年之后法国大革命惊雷的前奏，被认为是世界文学史上“文人史诗的典范”。雪莱把他与荷马和但丁同称为伟大的史诗诗人。

让·拉封丹

让·拉封丹（1621～1695年），法国寓言诗人，古典主义的代表作家之一，1621年9月7日或8日生于夏托蒂埃利，1695年4月13日死于巴黎。他生于香正涅一个小官吏的家庭，在农村长大，熟悉大自然和农村的生活。19岁到巴黎学神学，一年半后又改学法律，毕业后获得巴黎最高法院律师头衔。他耳闻目睹法院黑暗腐败的内幕，不久便回乡去过安闲的乡绅生活。但他不能胜任父亲遗留给他的水泽森林管理的职务，也不善于管理家业，被迫于1653年和1656年出卖土地，最后到巴黎投靠当时的财政总监富凯。富凯给他年金，让他写诗剧。1661年富凯被捕，他写诗向国王请愿，得罪了朝廷，不得不出奔里摩日，自此对封建朝廷甚为不满。1663年末返回巴黎，常出入沙龙，对上流社会和权贵有了更多的接触和观察的机会。60年代初他结识了莫里哀、拉辛和波瓦洛，促进了他的艺术观的形成。1664年，他开始发表《故事诗》。1688年发表了《寓言诗》第一集，引起很大反响，建立了他的文学声誉。第二集于1678年至1679年间发表，《寓言诗》最后的第12卷直到1694年才问世。拉封丹还写过一部韵文小说《普西赫和丘比德的爱情》和一些科学诗，如《金鸡纳霜》等。但晚年他向朝廷靠拢了，同贵族社会来往密切。在“古今之争”中，他写诗攻击贝洛的进步观点，同保守派一起维护崇古守旧的文艺思想。

《寓言诗》是拉封丹的代表作，共收入239首寓言诗，彼此独立成篇。拉封丹从伊索寓言、希腊罗马和印度寓言家的作品以及民间故事中汲取题材，进行加工创造，诗集反映了7世纪上半叶的法国社会，作品表面上描写了自然界各类动物。但实际上写的却是人间社会。诗集中出现了国王、领主、廷臣、市民、教

士、法官、学者、农民、手工工人等形形色色人物；涉及当时发生的国内外重大事件，还涉及哲学、宗教等经济问题，描绘的社会生活画面相当广阔。《寓言诗》首先对封建王朝和它的统治机构的黑暗腐败作了有力的揭露和抨击。在《患瘟疫的野兽》中，出现的是一幅朝廷的写实画，狮王的虚伪、大臣们的蛮横霸道、阴险毒辣，小民的无辜和受宰割，都跃然纸上。诗歌一头写群兽中流行瘟疫，引起它们极大的恐慌，于是狮王开会征询意见。它说这是老天爷“因为我们的罪恶，才降下这灾难”的，只有“我们之中罪恶最大的祭献给愤怒的老天爷，才能使大家得到痊愈”。狐狸马上谄媚狮子说：“国王审慎深虑，无微不至……”这番话博得满堂喝彩。对于大野兽的滔天罪恶，其它野兽“一点不敢冒犯”。而驴子自己承认啃了舌头那么一大块青草，便被说成“罪大恶极，死有余辜！”结果伏了法。《死狮的葬礼》则把廷臣描绘成“一群变色的蜥蜴”。《大黄蜂和蜜蜂》等篇犀利地指责法院鱼肉人民，法官有如凶恶的猫王。在《寓言诗》描绘的这幅现实图景中，还有对这个制度的支柱一封建权贵和僧侣的抨击。《狼和羔羊》通过狼和羔羊之间生动的、戏剧性的对话，揭露了“强权即公理”的豺狼逻辑，恶狼吞噬羔羊是现实生活中贵族阶级对人民敲骨吸髓的形象写照。《小母牛、山羊和绵羊跟狮子合伙》描写狮子依仗武力霸占了全部猎获物，写出封建权贵对人民的蛮横掠夺。诗歌写到狮子和它的合伙者一道分配猎获物时说：“第一份应该是我的，理由是我叫作狮子，这是不容有异议的。第二份，根据权利，也应该归我；这个权利，你们知道，就是强权。我最勇敢，因此我要第三份。如果你们之中有谁敢去动第四份，我就立即把他扼死。”诗集还暴露了贵族的寄生性和腐朽性，把他们比作“很美的人头，可是没有脑子”的半身像（《狐狸和半身像》）；“只有衣服是他们的一切才华”（《猴子和豹》）；谴责贵族常在农田打猎娱乐，“使小民遭殃”（《园丁和贵族》）。《小公鸡、猫和小鼠》则揭露了披着宗教外衣无恶不作的伪善僧侣。在《寓言诗》中，反映劳动人民悲惨生活的内容占有重要地位。《死神的樵夫》描写农民在捐税债务、战事徭役、家庭重压的负担

下，终年不得温饱，“精疲力尽，痛苦不堪”，“何曾享过欢乐”？《补鞋匠和银行家》从另一个角度指出，穷人并不希罕“人们自认为之辛劳的那样东西”——金钱，《樵夫和默居尔》也赞扬了樵夫不贪财的可贵品质。正是在这些生活于社会底层的劳动者身上，作者看到了他们诚实勤劳的美德。《寓言诗》中收集了不少从人民的生活和斗争中得来的格言或教训。拉封丹很重视这些格言和教训，认为寓言诗的灵魂就寓于其中。例如：“慈善本来是好的；但是对谁讲慈善？问题就在这里（《乡下人和蛇》）”。“对于人必须继续战斗下去。和平本身是极好的，这点我同意；但是遇到不守信用的敌人，和平又有什么用处呢？”（《狼和绵羊》）“要工作，要勤劳；劳动是最可靠的财富。”拉封丹站在破了产的中小资产阶级的立场上抨击封建社会的黑暗，反映了17世纪封建社会趋向没落的历史现实，从而使《寓言诗》在古典主义文学中占有独特的地位。

《寓言诗》在艺术上造诣相当高。拉封丹十分重视《寓言诗》的结构，把诗集看作“一部巨型喜剧，幕数上百”，他将每一篇短短的诗歌都写成一部小小的剧本，有开场、发展和结局，既简练集中，又富于戏剧性，正是由于采取了戏剧形式，对话便必不可少，他善于在诗中穿插性格化、拟人化的动物对话，跌宕起伏，显得别致有趣。拉封丹的语言既流畅自然，又精巧细腻，具有法兰西民族所特有的轻松、优雅和幽默感，加之他善于收集民间语言，贴切地应用到诗歌中，因此他的诗篇语汇丰富、且接近口语，其中包含着健康的人民的智慧，富有人民性，这样，他的对话如日常生活那样活泼自然，又鲜明而生动地揭示出动植物千姿百态的心理状况，起到一针见血鞭挞现实的效果。《寓言诗》中，狮王惺惺作态：“至于我，为了满足贪婪的胃口，我吞噬过许多绵羊……但我想，人人都像我这样认罪才好；因为根据公正的立场，应该罪最大的作牺牲。”狐狸极尽谄媚之能事，说狮王吃羊是“吃这类贱民，这批坏蛋，算是罪恶吗？不，不。您把羊拿来大嚼一番，正是给了羊很大的面子……”这些富有个性的语言简短精练，深入浅出，是拉封丹留给后世的宝贵遗产。拉封丹

还是法国自由诗体的开创者。他喜用自由诗体，也采用亚历山大诗体，除了 12 音节、10 音节、8 音节诗句，还有 7 音节、6 单节甚至两三个单节的诗句，韵律千变万化、朗朗上口。拉封丹开创了自由诗，并以其流畅自如、富有抒情色彩的优美语言使这种诗体一下子达到成熟阶段。《寓言诗》的写作波及全欧，使得这种体裁广泛流行开来。拉封丹的出色的幽默和他的寓言故事的语气本身，都带有浓厚的民族特点。普希金曾经指出，“天真朴实是法国人民与生俱来的天性”，拉封丹在自己的寓言中特别清楚地表现了这一点。寓言家拉封丹是典型的古典主义艺术家，其寓言的鲜明、准确和清晰的形式首先使他和古典主义拉近了距离。拉封丹的诗文和谐自然，机智灵活，常常成为非常完美的谚语和格言，能够准确地表达出敏锐的思想和对人们的生活、习俗、性格行为的精辟见解，拉封丹的遗产之所以能广泛地深入人民生活，他的作品的情节、形象、语汇在法国人的口头和书面语言中能够广为应用，其原因正在于此。

蒲松龄

《聊斋志异》的作者蒲松龄（1640年～1715年），字留仙，又字剑臣，号柳泉居士，世称聊斋先生，山东省淄川县（今山东淄博）人，清代杰出小说家，在中国乃至世界文学史上有极高的声誉。蒲松龄自幼聪慧好学，十九岁参加科举考试，县、府、道三考皆第一，名闻乡里，他热衷功名，但后来却科场不利，直到七十一岁时才成岁贡生。为生活所迫，他曾给宝应县知县孙蕙做了数年幕宾，一生大部分时间在官宦人家做塾师，前后将近四十年。他将自己的怀才不遇、穷困潦倒，反对当时社会现实的思考，倾注于笔端，集成《聊斋》一书。除《聊斋志异》外，蒲松龄还有大量诗文、戏剧、俚曲以及有关农业、医药方面的著述存世。计有文集十三卷，四百余篇；诗集六卷，一千余首；词一卷，一百余阙；戏本三出（《考词九转货郎儿》、《钟妹庆寿》、《闹馆》）、俚曲十四种（《墙头记》、《姑娘曲》、《慈悲曲》、《寒森曲》、《翻魔殃》、《琴瑟乐》、《蓬莱宴》、《俊夜叉》、《穷汉词》、《丑俊巴》、《快曲》、《禳妒咒》、《富贵神仙复变磨难曲》、《增补幸云曲》）；以及《农桑经》、《日用俗字》、《省身语录》、《药崇书》、《伤寒药性赋》、《草木传》等多种杂著，总计近二百万言。

《聊斋志异》取材广泛，想像丰富，虽然情节曲折多变，但它叙次周密、构思奇妙，且意境瑰丽，“用传奇法，而以志怪”，艺术风格独特。

《聊斋志异》中作者对人物的刻画十分成功。它谈鬼说狐，写仙描神，百幻并作，无奇不有，展示出一个个神奇莫测的迷人境界。这些想象，大大增强了故事情节的感染力。

《聊斋志异》的语言很有特色。作者创造性地运用了古代的

文学语言，同时又大量提炼和融会进了当时的方言俗语，从而形成了一种既典雅俏丽又生动活泼的语言风格。无论是抒情写景，还是叙事状物，都绘声绘色，多彩多姿。显出深厚的文化功底。人物语言雅中有俗，俗中见雅，雅俗结合，更生动活脱，谐谑有趣。只是古语过多，增加了读者的困难。至于书中短篇，文字虽不似长篇出色，然叙事简洁明快、下笔文雅、清新，使读者百看不厌。

《聊斋志异》约包括 500 篇小说。它的故事来源也非常广泛，或出自作者的亲身见闻和离奇的想象，或借鉴于过去的题材，或采自民间传说，或为作者自己的虚构。有些故事，虽有模拟的痕迹，但作者以丰富的想象和生活经验，推陈出新，使这些故事的内容更加丰满。

《聊斋志异》一书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作品。政治腐败、官贪吏虐、豪强横行、生灵涂炭，都在《聊斋志异》中有所反映，揭示了人民痛苦生活的原因主要来自贪官污吏。

《聊斋志异》在暴露统治阶级贪暴不仁的同时，还写出了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对他们表示深切的同情。其中有“大冤未伸，寸心不死”的席方平（《席方平》）；有最终变成猛虎，咬死仇人的向杲（《向杲》）；有直入阴间、杀死两吏卒的王鼎（《伍秋月》）这些具有反抗精神的人物形象在激发被压迫者的斗争意识方面，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聊斋志异》的另一重要内容是揭露了科举考试的种种弊端。蒲松龄才华过人却名落孙山，他对科场的黑暗、试官的昏聩、士子的心理等都非常熟悉，所以写起来能切中要害，力透纸背。通过一些梦幻的境界，作者嘲笑了那些醉心功名利禄的士子。与这些醉心于科举的士子相对照，书中还写了一些不肯“易面目图荣显”的人物。如《贾奉雉》中“才名冠一时”的贾奉雉，屡试不中，终于“遁迹山丘”，弃家出走。还有《三生》中的兴于唐、《素秋》中的俞慎和俞士忱等，他们都有真才实学，却“困于名场”，“怀才不遇”。作者给予他们极大的同情。

描写爱情婚姻的故事，在《聊斋志异》中数量最多。有的是

人和人的恋爱，有的是人和狐鬼精灵的恋爱。一些叙述青年男女真诚相爱、自由结合的故事，写得十分动人。如《青凤》写耿去病与狐女青凤相爱，对青凤感情恳挚；青凤也不畏礼教闺训，爱慕耿生，终于获得幸福结局。在封建礼教盛行的年代里，作者借此表达了广大青年男女对真正爱情的向往和憧憬。

在爱情主题作品中，作者塑造了许多“情痴”、“情种”的形象，刻画了他们对爱情的坚贞专一，描写了他们以“知己之爱”为基础的爱情生活。《连城》写乔生与连城相爱，遭到连父的阻挠，连城含恨而死，乔生也一痛而绝，二人在阴间相会。还魂前，他们惟恐再发生变故，便先结为夫妻。

《聊斋志异》中还有一部分作品抨击了浅薄的社会风气，歌颂了高尚的道德情操。如《镜听》写“贫穷则父母不子”的人情世态，《罗刹海市》写“颠倒妍媸，变乱黑白”的社会恶习。《聊斋志异》中还有其他一些含义深刻的篇章，有的故事颂扬女子超人的才智，如《颜氏》、《狐谐》和《仙人岛》等；有的故事描写儿童的胆量和智谋，如《贾儿》等；有的写了民间艺人高超的技艺，如《偷桃》、《口技》等；有的则富有寓言意味，能够启发读者领悟某些生活道理，如《画皮》、《黑兽》、《禽侠》、《狼三则》、《大鼠》、《螳螂捕蛇》等。

以下介绍其中著名的篇章：《贾奉雉》：贾奉雉才华横溢，写一手好文章，考试却屡屡落榜。后来，郎秀才指点他写了一些狗屁不通的文章交给考官，却考中举人。贾奉雉以为耻，决心随郎秀才赴深山修行。只住一夜，就因情欲未绝被师父赶出来。哪知仙境一天，世上已百年。贾奉雉回到家，儿子都老死了。家里穷困，二孙子又不孝，贾奉雉无奈，只好再去应试考取功名，中进士，做了侍御史，却因性格耿直被奸臣陷害，革职充军。贾奉雉此时才知荣华的场所原来都是地狱的境界。充军途中，贾奉雉被仙人接走。

《促织》：皇帝有一个奇怪的嗜好——斗蟋蟀，每年都要从民间征集蟋蟀。老实人成名，在女巫的指点下，才捉到一只蟋蟀，但却被爱子弄死。儿子害怕被责骂，投井自尽。成名对儿子弄死

蟋蟀悲痛万分，得知儿子死去，又悲恸欲绝。后来儿子复活，魂魄化为一只善斗的蟋蟀，才免去一家濒于毁灭的厄运。皇帝得了蟋蟀，龙心大悦，成名的一家也因此过上了好日子。

《青凤》：荒芜的耿家大院庭里常出怪事，不信鬼神的书生耿去病决意去探个究竟。不料与异类的青凤同坠爱河，却被青凤的叔父——黑狐活活拆散。一日去病在上坟的路上救起一只被狗追逐的小狐，原来这小狐就是自己朝思暮想的青凤，自此二人恩爱相处。一日，青凤的叔父遇难，其子向耿去病求助。青凤的叔父得救后，感谢去病的搭救之恩，并为自己以前的行为感到后悔。

《阿宝》：六指的孙子楚看中了美丽的员外之女阿宝，阿宝开玩笑说，如果孙子楚截去手指，那么就嫁给他。孙子楚信以为真，用斧头砍断了自己的手指。后来在见到阿宝时，魂魄竟随阿宝而去，又化作鹦鹉依偎在她身边。阿宝虽生于富贵之家，贵家子弟争相结婚，却深深爱上了这个出身贫贱却感情笃诚的“孙痴”。从此两人甜蜜地生活在一起。

《翩翩》：罗子浮生性风流，眠花宿柳。他偷了叔父的钱，跟了娼妓到南京。钱花光了，又生了一身脓疮，被娼妓赶走。罗子浮一路乞讨，回到家乡附近，但无颜回家。夜晚遇到翩翩，随翩翩到了深山的洞穴。翩翩治好了他的脓疮，并用芭蕉叶做成锦蜜衣服，用云做棉花，用树叶剪的鸡和鱼，与罗子浮做了夫妻。罗子浮只要一恋其女色，动了邪念，身上的衣服就会变成棉花和枯叶。飞到天上。从此，罗子浮不敢再生妄想。后来翩翩为其生一男孩，就从此消失了。孩子聪慧过人，后来做了大官。

丹尼尔·笛福

丹尼尔·笛福（约 1660 ~ 1731 年），英国著名作家。尽管没有受过大学古典文学的熏陶，却靠自学成为英国小说之父。他的作品，除《鲁滨孙漂流记》外，还有《辛格顿船长》、《摩尔·弗兰德斯》、《杰克上校》和《罗克萨娜》。以一个名叫塞尔柯克的水手的海上经历为原型而写成的《鲁滨孙漂流记》，因为表现了大无畏的进取精神和挑战大自然的信心和勇气，而广为流传，并奠定了他“英国小说之父”的地位。

《鲁滨孙漂流记》讲的是贫民出生的鲁滨孙，发现与非洲进行贸易获利颇丰，于是想去非洲淘金。不料最后一次却碰上海盗，被抓住做了奴隶。趁机逃跑后，鲁滨孙在巴西过了一段舒服的生活。冒险的天性使鲁滨孙再次前往非洲，不幸航船触礁，他侥幸保住性命，在一个小孤岛上生活了 28 年。

在岛上，孤身一人的鲁滨孙开始自己新的生活。他在孤岛上造了一个“家”，在果林里建起一间“别墅”——茅草屋。

解决了温饱问题后，鲁滨孙开始种植农作物，养殖“家禽”。第二年，鲁滨孙开始制作面包，开始养育野羊，使自己有了羊肉吃、有了羊奶喝和羊皮作的衣服。到了第六年，他做了一只小船，挖了条通往外面的小河。

日子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一群野人的到来，打乱了他平静的“生活”。载歌载舞的野人吃的原来是人肉！鲁滨孙惊呆了，再次为自己的“家”增设机关。但是 23 年过去了，日子平安无事。后来他救起了一个野人的俘虏，为他起名“星期五”。从此，星期五和他相依为命，学会了说话，成了他忠实的朋友和仆人。他们还一起，救起了流落到岛上的白人和星期五的父亲。

家庭人员增多了，他们开垦出了更多的田地种植农作物。同

时，鲁滨孙派星期五的父亲和那个得救的白人去救助岛上的白人。他们则在岛上开始造船。

不久，他们又帮助一艘英国商船的船长和大副夺回被暴徒抢去的船。鲁滨孙把岛上的一切机关都告诉了他们，组织他们把小岛打理好。他们没等星期五的父亲回来，就回国了。

回到阔别 35 年的故乡，鲁滨孙发现一切已经物是人非。父母已经辞别人世，留下两个妹妹和两个侄子。同时，鲁滨孙在巴西的种植园给他带来了大笔财富。他娶妻生子，过着平静的生活。妻子去世后，鲁滨孙再次出海，回到小岛，发现小岛上已经居住了许多的欧洲人，人丁兴旺了。

回巴西的途中，他们的船遭到野人的袭击，星期五死去了。鲁滨孙脱险后，经巴西、好望角来到中国，处理掉叛徒，回到英国。没过多久，他再次开始自己新的探险征程。

《鲁滨孙漂流记》最鲜明的特色是以第一人称的笔法来行文，似乎是故事的主人公在给我们讲他的实际经历。记者出身的笛福很善于用简洁明了、生动形象的笔触来刻画人物、描述故事。

但是，最吸引我们的是鲁滨孙神奇、惊险、新奇却真实的航海经历。这种敢于冒险、勇于探索的精神，正是那个时代的人所缺乏的。

所以，小说刚出版就引起很大的反响。这种探险的精神正是自由竞争时期的资本主义社会中那些新兴资本家形象的象征。所以，战胜孤独、战胜大自然、征服大自然的大无畏精神很容易在当时的人们心里引起共鸣。

小说的反响很大。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曾经多次用鲁滨孙的故事来剖析资产阶级的本质。而卢梭在《爱弥儿》中，将《鲁滨孙漂流记》作为爱弥儿 15 岁时的必读书。

历代对向福及《鲁滨孙漂流记》有很高的评价，如杰克逊：如果人们要重新抓住资产阶级在它年轻的、革命的、上升时期的旺盛而自信的精神，那么最好的导引莫过于笛福的《鲁滨孙漂流记》了。

伍尔芙：笛福是抓住事实的天才，这使他的作品产生了伟大

散文作品的叙事效果。

德拉·梅尔：他的杰作的魅力不仅仅是传奇的故事，而是这传奇故事被披上了纪实的外衣，使故事看起来真实可信。

詹姆士·萨瑟兰是笛福最优秀的传记作家。在众多的笛福传记中，萨瑟兰的《笛福传》不仅为我们提供了比较翔实的资料；而且在理解笛福作品和体会其思想性方面给我们提供了很大的帮助。

乔纳森·斯威夫特

乔纳森·斯威夫特（1667～1754年），英国杰出的讽刺作家。早期启蒙时期的活动家。出身于爱尔兰都柏林一个贫苦家庭。靠伯父的帮助，于1686年在都柏林三一学院取得学士学位，1692年获牛津大学硕士学位，1701年获三一学院神学博士学位。回英国后任过私人秘书、教士、牧师。他以讽刺作家名世。写过《一只澡盆的故事》（1704年）等讽刺名篇。其后经过多年的酝酿，用五年时间完成了最著名的讽刺作品《格列佛游记》。

《格列佛游记》总共有四卷，以外科医生格列佛四次出海冒险的经历为主线。描述了各国的风土人情。

第一卷叙述了格列佛遇海难后在小人国的奇遇。外科医生格列佛，从小就相信航海冒险会交好运。1699年他受聘于“羚羊号”，远航南太平洋。途中遇风暴，船触礁沉没，他只身脱险，上岸便沉睡在草地上。醒来发现自己被紧缚在地上。这里是小人国利力普特，这里的人只有六英寸长。他想挣扎，小人们使用箭猛射，他只好做了俘虏，被马拉到京城献给国王。该国挑选官员是以在悬空的绳子上跳舞的技术好坏而定，很多人不惜摔断脖颈，拼死一搏。该国两党之争，是由于鞋跟的高低不同而引起的。该国与邻国不来夫斯古的战争，是因吃鸡蛋应该先打破大头还是小头而引起的。利力普特国王一心想灭掉不来夫斯古，便派格列佛去把敌国舰队全掠过来。但格列佛不愿意，便泅水逃到不来夫斯古，修好小船后航回家。

第二卷描述了格列佛又遭遇海难后，在巨人国的经历。在家过了一些日子，格列佛又乘“冒险号”再次出海。船遇风暴，漂到巨人国，他被一农民当作玩物送给小女儿玩。为了赚钱，这个农民把他带到镇上去表演把戏，累得他奄奄一息，眼看无利可图

便把他卖给皇后。面对国王，格列佛沾沾自喜地介绍了英国的议会、军队、法庭、财政和近百年历史。但在国王的诘问下，反而显得英国的制度并不很高明。格列佛思乡心切，托故来到海边，睡在小箱子里。箱子被鹰错当成乌龟叼了起来，掉进大海。他被一艘船救起，几经周折与艰辛回到英国。

第三卷描述了格列佛在航海途中遇到海盗袭击后，在小岛的经历。回家后不久，格列佛又随“好望号”出海，在海上遭贼船劫持，他被单独放在小帆船上，漂流到小岛上。一天，他发现空中有一个飞岛。飞岛上的勒皮他人把他吊了上去。勒皮他人相貌古怪，衣饰奇异，整天沉思默想，担心天体突变地球爆炸。全国缺吃少穿，土地荒芜。离开飞岛，格列佛来到巫人岛。岛上总督能召唤鬼魂，格列佛因而见到了亚历山大、恺撒等古代帝王将相。在与古人交谈中，格列佛发现史书上的许多记载不符史实，甚至颠倒是非。而后，他又游了拉格耐格古国，再经日本回国。

第四卷描述了格列佛在智马国的经历。四个月 after，格列佛受聘为“冒险号”船长，再次出海。途中水手叛变，把他放逐到智马国。在这里他遭到形状像人，名叫“耶胡”的动物的攻击，幸亏一匹智马救了他。“智马”是一种有理性的马，是该国的主人。“耶胡”则无理性，淫荡贪婪好斗。受到“智马”各种美德的感化，格列佛决心定居智马国。无奈主人决定消灭“耶胡”，格列佛由于是一只具有理性的“耶胡”而幸免，但须立即离境。他回到英国，看破红尘，终生以马为友。

《格列佛游记》是斯威夫特最著名的作品，也是世界文学中最出色的讽刺作品之一。鲜明的虚构与逼真结合在一起，使本书读起来既引人入胜，又十分令人信服。属于寓言小说，以里梅尔·格列佛船长的口气叙述各国的风景人情。这本书反映了18世纪前半期英国的社会矛盾，对宫廷、议会、司法、军警及殖民政策的黑暗，都给予了深刻的揭露与讽刺，同时也表达了作家的社会理想。

小说共分四卷，前两卷情节生动，结构完整，后两卷比较凌乱松散。就写作艺术而言，《格列佛游记》想象丰富，情节离奇，

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作者善于把幻想的情节和具体逼真的细节描写结合起来揭露事实，既能收到强烈的讽刺效果，又使人感到亲切可信。

舒尔茨：作品具有穿透性的力量。他对人类充满了绝望吗？表面看是这样的，但我们认真探究，却会得出不同的结论。

曼德姆：斯威夫特曾一度控制了英国的政治舆论……（他）智慧和真理的结合，具有权利无法抵抗的力量。

曹雪芹

“红学”是一专门学问，五四运动以后，“红学”更成了显学，而且形成了不同的学说和学派。“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红楼梦》，赚取了多少人的眼泪，引发了多少人的情思是根本无法统计的。

曹雪芹是我国清代伟大的文学家，世界文学之林中的第一流小说家，他的代表作《红楼梦》自问世以来所引起的广泛深远影响，在中国文学史上是前所未有的。人们对它进行评论、研究所达广泛深入的程度，更是文学史上的突出现象。

目前对“红学”的研究更是出现了新的高潮，专著、专刊、专论纷纷行世，而且方兴未艾，日趋发展。《红楼梦》的影响也远及国外，在1942年就被译成英文。此后，英文、俄文、德文、法文、意文、日文、越文、荷兰文等外文译本陆续出现，不下一二十种。除翻译原著外，国外又出现了很多关于“红学”的研究论著。《红楼梦》享有世界名著的崇高声誉。

然而《红楼梦》的作者却不像他的作品那样举世皆知。他生前没能享有应得的声誉和荣誉，死后他的事迹也不见经传。以至今天，连他的生卒年月，父母是谁，一生主要有什么活动还是争论的问题或仍在探索阶段。

人们一般认为曹雪芹一生经历了康熙、雍正、乾隆三个朝代。他的祖先自高祖曹玺起经祖父曹寅，到他的父亲，相继做了六七十年江宁织造，是当时财势熏天的“百年望族”。

康熙年间是曹家鼎盛时期，祖父曹寅当过康熙的“侍读”。康熙的“南巡”，其中就有4次是以曹寅在任的江宁织造署为行宫。但好景不长，到了曹雪芹的父辈，由于雍正上台后排除异己，以亏空款项等罪被革职、抄家，曹家因此急剧走向衰落。到

了乾隆时期，又因事遭到一次打击，从此一蹶不振，彻底衰败。

这种特殊生活经历对曹雪芹的一生产生了深远影响。一方面，家庭由极盛到极衰的变化，使他清醒认识到封建社会的炎凉世态，以及政治的黑暗，社会的腐朽，从而更深刻地认识到了封建阶级的本质。另一面，他的家庭又是一个同皇室有直接勾结的、典型的贵族官僚家庭，集中体现了封建统治阶级的腐朽、黑暗，也集中反映了复杂的阶级矛盾和封建伦理道德。这些都为曹雪芹的日后创作提供了生活基础和题材源泉。

在被抄家以后，曹雪芹随家一起迁居北京，在北京城内度过了他的青壮年时期。

关于这一阶段的生活情况，史书上未见记载，只是后人在他的朋友敦敏、敦诚兄弟所作的诗句中了解到，他大约是做一些文墨抄录之类的杂事。《红楼梦》的创作，大约就开始在北京城内生活的后期。

曹雪芹逝世前十几年的晚年生活，是在北京西郊度过的。他晚年生活贫苦困顿，极其艰难，过着“满径蓬蒿花不华，举家食粥酒为赊”的生活，靠卖画和亲友的接济过日子。

在这种状况下，曹雪芹仍以顽强的毅力继续写作《红楼梦》。有人说他“作书时，家徒四壁，一几一机一秃笔外无它物”。曾有一个传说提到，曹雪芹写书时，没有钱买纸，就把旧年的皇历拆开，字写在皇历的背面。就是在他身处危险的情形下，也没有停止过写作。“字字看来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寻常！”没有一定的胆量、信心、毅力，在如此艰难的环境里要写出这部“怨世骂时之书”是不可能的。

正当曹雪芹奋笔疾书，《红楼梦》快要完成的时候，意想不到的灾难降临了，他唯一的爱子染上痘疹，不幸夭折。

意外的打击，使曹雪芹痛苦万状，以至感伤成疾，年未五十，竟一病不起，终于在一个晚上“泪尽而逝”。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曹雪芹在世时，就在少数亲友中披阅评论。曹雪芹逝世后，这部作品盛行于世。最初传抄的都是80回本，到了1791年，程伟元和高鹗对在社会上流行20年，但

“无定本”的《红楼梦》，进行了一番整理，并且增补了后 40 回，使之成为一部故事完整的作品。

《红楼梦》这部作品描写了广阔的生活和复杂的矛盾冲突，内容非常丰富。人物的众多，事件的纷繁，超过了以往的任何一部长篇小说。它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线，描写了贾、史、王、薛四大封建家族的兴亡过程，深刻和生动地反映了封建大地主阶级的残酷的阶级压迫和激烈的阶级斗争，揭露了封建统治的腐败和黑暗。它反映社会生活的广度和深度也是空前的。从历史发展的大形势到日常生活的细支末节无不包罗殆尽。

《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像一位杰出的统帅登坛布阵那样，调遣得宜，安排有节，把几百个人物和纷繁的事件组织成了一个完美的艺术整体，把小说艺术推向了新的阶段，是高度艺术性和深刻思想性的完美结合，达到了我国古典小说历史上的最高峰。

《红楼梦》自问世至今 200 余年，一直广为流传，显示了它巨大的艺术生命力。谈“红”说“红”蔚然成风。曹雪芹的名字伴随着贾宝玉、林黛玉的爱情故事，在我国早已是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曹雪芹又是一名世界文学大师，在文坛上享有着崇高的国际声誉。在世界大文学家的排名表上，他与莎士比亚、巴尔扎克、狄更斯、托尔斯泰齐名并排，万古流芳。

约翰·席勒

约翰·席勒是德国著名的剧作家、诗人，1759年出生于一个医生家庭。他年轻时学过法律，后从事文学创作，成为与歌德齐名的德国启蒙文学家，同时也是德国古典文学的创始人。

席勒出生的年代，正是欧洲社会急剧变革的时代，新与旧进行着激烈的交锋。封建制度的墓门已经打开，因此，这也是它挣扎最激烈的时候，各种丑恶和腐朽的东西纷纷从潘多拉的盒子里跳出来，跑到德国这个大舞台上进行它们歇斯底里的表演。整个德国都被那暗淡的愁云所笼罩。但德国的青年们没有消沉，没有退缩。他们如草原上驰骋的野马，如搏击长空的苍鹰，在这大动荡、大变革的时代里狂飙突进。他们力图唤醒醉眼朦胧、在无聊的昏暗中半死不活、心里不乏激情却没有骨气、没有累到需要休息、却又懒到无所事事、在桃金娘和月桂树丛里打着呵欠、东游西荡、虚度光阴的德国的先生们，他们以诗歌、小说、戏剧作为标枪，投向腐朽的德国黑暗势力，力图挽救危机四伏的德国大厦。席勒与歌德就是他们最杰出的代表。

席勒在青年时期，在狂飙突进精神的影响下写出了他的成名作《强盗》（1780年），确立了他的反对封建制度、争取自由和唤起民族觉醒的创作道路。在《强盗》第二版的扉页上，席勒写了“打倒暴虐者”的口号，并且引用古希腊名医希波克拉特的话：“药不能医者，以铁治之；铁不能治者，以火治之。”战斗热情极为强烈。恩格斯说这部剧作是“歌颂一个向全社会公开宣战的豪侠的青年”。

1783年，席勒写出了他的代表作《阴谋与爱情》。这个作品反映的是德国市民阶级和封建统治阶级间的激烈矛盾。剧中女主人公露易丝的性格体现了当时德国进步青年反对封建制度，要求

自由、平等的思想。席勒借她的口喊出了“等级的限制都要倒塌，阶级可恨的皮壳都要破裂！人都是人！”这样振聋发聩的声音，可以说是整个时代的心声。恩格斯称“这部作品是德国第一部有政治倾向的戏剧”。

自此以后差不多有将近 10 年，席勒没有进行创作，他转向历史和哲学的研究。在研究中，他着眼于历史发展中的民族运动，把历史和德国当前社会问题联系起来进行考察。

正是基于这样的研究，席勒后来的几部历史剧都是借古喻今，对德国社会进行批判和控诉。但是，这些作品总是要力图传达席勒对某一社会问题的独特思考，这样作品就成为某种思想的传声筒。因而，就不可避免地使作品的文学性受到伤害。恩格斯敏锐地认识到了这一点，对他提出了善意的批评。

在他的后期作品中，当以《华伦斯坦》（1799 年）、《奥里昂的姑娘》（1801 年）和《威廉·退尔》（1804 年）最为著名。

《奥里昂的姑娘》取材于英法百年战争中的女英雄贞德的斗争事迹。她使法国转败为胜，免于亡国之辱。

《威廉·退尔》取材于 14 世纪瑞士的英雄传说，表现了反对暴君、争取自由的要求。

席勒不仅是剧作家、诗人，在美学理论上，他也有自己杰出的著作，对美学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在哲学上，他是康德的信徒。他的美学理论是唯心主义的。

1795 年，他完成了自己的美学著作《美育通信》，这是席勒写给丹麦王子奥格斯堡公爵的 27 封信。这部著作晦涩难读，但并不脱离现实。可以说，它是对法国大革命进行哲学沉思的产物。歌德说过：“贯穿席勒全部作品的是自由这个理想。”这对《美育书信》是完全适用的。席勒认为，法国大革命没能解决政治自由问题，通向自由之路不应当是政治经济的革命，而应当是审美教育。应当把美的问题放在自由的问题之前，正是通过审美，人们才可达到自由。

为什么席勒把美的问题放在自由的问题之前呢？

因为席勒认为，美学理论的出发点是人。要实现政治自由，

先决条件是要有具备完整性格的人，而这种人又只能通过审美教育才能培养出来。因此，他首先从历史的高度对人性及其演变作了分析，进而把美育同人类的崇高理想和历史的发展前景紧密联系起来。

但是，席勒从抽象的“人性”出发，不了解“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他把历史的发展看作是人性分裂和人性复归的过程，把历史发展的动力归结为文化、教育，这完全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一种典型的历史唯心论。

席勒的美学思想在他于 1795 年写的《论素朴诗和感伤诗》中得到进一步发展，它最早区别了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两种文化创作方式的特征和理想，并且指出了二者统一的可能性。他的出发点依然是以人性为基础的唯心史观。任何诗人都企图表现人性，都是从自然取得灵感，只是由于时代不同、人性发展的程度不同，对自然的感受方式不同，因而具有不同的创作方式。他所讲的自然，既包括自然界和现实社会，也包括人的自然本性。

他正是要在人性或人道主义的基础上追求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统一，这无论是在当时还是在现在，都具有进步的意义。

席勒在美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他所提出的许多美学问题都是十分重要和深刻的。批判地继承席勒的美学遗产是美学史研究的重要任务之一。

1805 年，这位敢于向任何黑暗、丑恶势力宣战的豪侠，终于走到了他人生的尽头，但他留下的却是熠熠生辉的不朽著作和凛然的一身正气。

乔治·拜伦

1788年1月22日，乔治·拜伦出生在苏格兰。

4岁时，拜伦被送进了小学。1801年，读完小学的拜伦进入了伦敦市郊久负盛名的哈罗中学。

哈罗中学时期的拜伦已经开始显示出了诗人的气质和才华。他并不拘泥于自己的课本，相反却博览群书，表现出了很高的才智。他能迅速写出三四十句出色的拉丁文六韵诗行，他在同学们中间赢得了“博学而懒散的拜伦”的称号。

1805年夏天，拜伦从哈罗中学毕业。10月，他进入了剑桥大学三一学院。

当时为法国启蒙主义思想激发出追求自由、真理热望的拜伦，抑制不住自己心头的激情，他开始尝试把复杂而彷徨的思想感情写成诗句。当他把最初的几则诗篇读给女友伊丽莎白听时，这位少女简直被大学生的诗句给迷住了。伊丽莎白的赞美无疑使拜伦受到了鼓舞，他干脆远离人群，埋头写作，从此踏上了文学创作之路。

1807年6月，还是大学生的拜伦的第一部诗集《闲散的时光》终于问世了。这部诗集集中了拜伦从1806年到1807年间创作的一些作品。这部作品轰动一时。

1809年出版的《英格兰诗人和苏格兰评论家》诗集又获得很大成功。1812年，他的《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正式出版。

《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是一部浪漫主义的叙事诗，内容丰富而深刻。诗人在诗中描绘了主人公哈罗尔德的形象，他身处上流社会，却厌倦了狂热的享乐；他忧郁彷徨，终于离开祖国漂泊异域。他对现实失望不满但又不积极追求未来，成为对生活消极绝望的旁观者。哈罗尔德的形象正是英国人当时精神忧郁的真

实写照，因而引起了全社会的强烈共鸣。

1915年，拜伦结婚，在令人烦恼的家庭纠纷和经受爱情破裂打击的两年里，拜伦先后创作了《柯林斯的围攻》和《巴西里纳》两部诗集。这两部诗集连同诗人1813年和1814年创作的《海盗》等四部作品，后来被人们统称为“东方叙事诗”。在这些作品中，诗人创造了许多不同性格的“拜伦式的英雄”，1916年5月25日，拜伦抵达日内瓦。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写出了不朽的诗剧《曼芙雷德》。1918年，长篇讽刺诗《唐璜》问世。到1920年，先后写了历史剧《马里诺·法利哀洛》、历史剧《萨达纳巴勒斯》、《福斯卡利父子》和诗剧《该隐》等一系列杰出的文艺作品。

1821年10月，诗人来到比萨，在这里他创作了长诗《审判的幻景》和《青铜世纪》。

拜伦是文学天空中一颗灿烂夺目的金星。他给后世带来了巨大的影响，不仅成为欧美文学家的典范，而且他也成为当时在欧洲燃烧着的自由民主之火的当之无愧的号手。

《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共四章，描绘了西班牙、希腊、比利时各国人民争取自由的斗争，表达了一个民主革命战士积极斗争的精神。第一章是关于葡萄牙、西班牙等国的旅途见闻。青年贵族哈罗尔德（也译哈洛尔德·哈罗德）苦闷地离开英国，到欧洲去旅行。他首先到葡萄牙。看到的是美丽的自然风光和受奴役的人民的苦难处境。哈罗尔德流浪到西班牙。看到人民遭受外来侵略。激情号召人民起来争取自己的解放。第二章是关于希腊等地的旅途见闻。这一章愤怒地批判了封建暴君的野蛮掠夺行为。诗人对被异族统治的希腊人民寄予无限的同情，他劝告人民放弃外国援助的幻想，自己挣脱束缚。第三章是关于比利时和瑞士的旅途见闻。诗中赞颂启蒙思想家卢梭、伏尔泰和狄德罗的思想鼓舞了人民的反专制热情。哈罗尔德来到拿破仑战败的滑铁卢战场，回顾这重大历史事件。拿破仑失败，“神圣同盟”得胜，对人民来说都是受苦。诗人严厉批判了“神圣同盟”的倒行逆施，明确地反对在它的保护下复活反动专制。要人们用利剑刺杀

所有的暴君。第四章是关于意大利的见闻。诗人用很多篇幅歌颂意大利过去的强盛和光荣，后迪和激发意大利人民为独立而战，摆脱奥地利统治，解放自己的国土。

1809年，拜伦出国旅行，先后经过葡萄牙、西班牙、阿尔巴尼亚、希腊、土耳其等地，看到了西班牙人民抗击拿破仑侵略军的壮烈景象以及希腊人民在土耳其奴役下的痛苦生活。他在旅途中就写了这首长诗。

强烈、浓郁地抒发诗人的情感和对大自然的深情描绘，是长诗的浪漫主义特色。《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是长篇叙事诗，但诗人的主观抒情却浓郁地笼罩着全诗，经常打断情节的进展。诗人直接评论历史事件，说古论今、感情奔放，自由联想、毫无拘束地表明自己的态度。长诗的感情强度产生巨大的感染力，使读者和诗人一起喜怒哀乐。诗人对西班牙女郎激情的赞颂，使人肃然起敬；诗人对英国侵略者的掠夺行为的强烈抗议，使人无比愤怒。

《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作为具有浪漫主义特色的杰作，在欧洲文学史上有着重要的意义。长诗是十九世纪浪漫主义文学最杰出的成就，在当时产生了全欧性的影响。长诗在英国曾风靡一时，成为当时的畅销书。原来擅长写这类叙事诗的司各特自叹不如，改写历史小说。在意大利、西班牙、德国、法国、俄国。许多人都受到长诗的巨大影响。长诗对后世欧洲文学的创作。也发生了深远的影响。

华盛顿·欧文

华盛顿·欧文（1783～1859年），美国作家，有“美国文学之父”之称。生于纽约。父亲是富商。幼年体弱多病，16岁辍学，喜爱文学。1807年开始文学创作活动。1809年化名发表第一部重要的滑稽诙谐作品《纽约外史》，讽刺荷兰殖民者在纽约的统治。受到欧美广大读者欢迎。1819年陆续发表许多散文、随笔和故事，次年结集为《见闻札记》出版，引起欧洲和美国文学界的重视。之后的作品包括与《见闻札记》相似的《布雷斯布里奇田庄》（1822年），故事集《旅客谈》（1824年），《哥伦布的生平和航行》（1828年），游记、随笔和故事集《阿尔罕伯拉》（1832年）。《草原游记》（1832年）。晚年他在曾经描写过的睡谷度过。这一时期主要作品是三部传记：《哥尔德斯密斯传》（1840年）、《穆罕默德及其继承者》（1849～1850年）和五本卷《华盛顿传》（1855～1859年）。

《见闻札记》共收录了欧文欧洲旅行途中创作的32篇散文。主要可以分为以下三方面的内容：作者首先描绘了欧洲的壮丽风光，介绍了欧洲的典章制度和文物古迹。其中《莎士比亚故乡行》是这一方面的代表作。

作者描写了莎士比亚故乡绮丽的景色，“它坐落在埃文河绿树成荫的堤岸上，附近的花园把它和城郊分隔开来，环境静寂而幽隐。河水从教堂坟地下方潺潺流过。榆树长在堤岸上，树枝却伸进清澈的河水里”，充满着诗意的抒情，诗人还把景物描写与莎士比亚的诗句、剧情交织在一起，给读者展示了一幅斑斓多姿的画面。

在该书中，欧文还嘲弄了现实社会中的一些丑恶现象。比如在《著书之秘》中，他就讽刺了那些剽窃古书的书贼；在《教堂

余感》中，主要通过叙述农村事务，讽刺了那些为所欲为的暴发户；在《一个印第安英雄》中，欧文依据历史事实赞美了一位失败的英雄。并揭露了那些凶残狡诈的殖民主义者。

另外，欧文还用人量的笔墨介绍了他所经历的各地节目礼仪和人们欢度节日的不同方式。《圣道节》中描述了一个纪念和平与爱的宗教节日。亲人们在这个节日里团聚；《圣诞日》则描述了自己圣诞日里迎接与拜访客人的情况；《圣诞晚宴》则记叙了他与弗兰克·布里斯布里奇一家人举行圣诞宴会的情形。《乡葬巡礼》则描写了英格兰某个乡村举行葬礼的仪式：他们“在葬礼之前撒下花朵，然后栽种上几株花草在故去友人的墓地上”，以这种方式表达对逝去亲人的思念。

1814年，欧文在英国从商的兄弟生了一场大病，欧文不得不去英国帮助兄弟料理生意。在这次商务旅行中，欧文挤出时间搜集材料，将他的所见所闻撰写成了《见闻札记》。

欧文在这部书里展示了他雅洁流畅、简练缜密的语言风格。无论是写景，还是写人，他都能用最少的语言描绘一幅细致的图景，比如在《驿车》中，他写一个饮食过量的人时说“他有一张常见的大圆脸，满脸的红斑引人注目”，把一个经常喝酒的胖得可爱人刻画得入木三分。在《莎士比亚故乡行》中则引用了一些莎士比亚的诗句，让读者联想到这些诗句背后的故事，既简练，又表达了丰富的内容。

欧文锋利、幽默的语言风格，被人称为“欧文式的散文”，极大地影响了同时代和后世的英语作家，他们竞相学习欧文的文风和语言。美国演说家爱维利特曾说过，要学习艾狄生的独特文风，那就要不分昼夜地学习欧文的著作。

弗雷德里克·司汤达

斯汤达，原名亨利·贝尔，是法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之一。高尔基把他与巴尔扎克相提并论，称他为真正的天才艺术家，他曾这样评述：“斯汤达是在资产阶级胜利之后，立即就开始敏锐而明确地表现它的特征的第一个文学家，他揭示出资产阶级社会内部腐化的不可避免和它的愚蠢的短见”。但是，斯汤达一生却默默无闻，他的价值与才学并没有被他那个时代的人们所认可。巴尔扎克对于斯汤达平淡的一生也不可理解，他曾写道：“贝尔先生是当代高人之一，这位第一流的观察家，这位卓越的外交家，无论是文字，无论是谈话，曾经多方证明他的见解高超，他的学识广博，结局只是奇微塔味歧阿的领事，的确令人难以解释”。其实，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他的作品不是为他的时代所写的，而是超前的。他曾说过：“我一定要为二十世纪而写作”，“到 1880 年的时候，将会有人了解我”。斯汤达的预见是正确的，随着社会的发展，斯汤达的作品愈来愈被人们重视，他的名字在沉寂的历史中，愈来愈发出耀眼的金色光芒，斯汤达是个超越时代的文学巨匠。

斯汤达于 1784 年生于法国一个小城格朗诺布市，他父亲是一个思想保守的律师。在斯汤达 7 岁的时候，母亲因病去世，此后，斯汤达便由外祖父与姨祖照看。外祖父思想开明，从小就介绍一些启蒙作家的作品与优秀的古典文学作品给斯汤达。姨祖性格正直刚强。这两个长辈的优秀品质从小就给斯汤达很大的影响。1799 年，斯汤达在中学毕业后到巴黎谋职。

1800 年，斯汤达在拿破仑的军队中任职，后来随军到意大利，在军队中当龙骑兵中尉。到了 1802 年，斯汤达辞去军职，闲居巴黎。在这段时间中，他研究了许多思想家的论著，阅读了

大量古代著名文学家的作品。1806年，斯汤达重回军队，这时他的眼界开阔了许多，更加崇拜拿破仑。1812年，他随军远征俄罗斯，目睹了莫斯科在大火中化为灰烬，但法军却遭到惨败。战争结束后，斯汤达也结束了自己的军旅生涯。

波旁王朝复辟后，斯汤达侨居米兰。从1814年开始，他学习写作，用各种笔名发表了一系列作品。主要有《海顿、莫扎特和梅达斯泰斯的生平》、《意大利绘画史》等。1817年，斯汤达发表了《罗马、那不勒斯和佛罗伦萨》，正式开始使用“斯汤达”这一笔名。他态度激进，经常谈论一些关于政治、社会的问题。他批判复辟的波旁王朝，并且与意大利烧炭党人有来往。他被奥地利当局视作“危险分子”，被驱逐出境。

1821年，斯汤达回到巴黎。他依然激烈反对波旁王朝。在英国的报刊上常发表一些巴黎时评，后来结集为《英国通讯集》出版。他还发表了《论爱情》、《罗西尼的生平》、《罗马漫步》等，而最为重要的是他的美学论著《拉辛与莎士比亚》。在书中，他明确地反对为封建王权服务的古典主义文学，指出它已过时了，新时代需要的是浪漫主义的狂风。

1827年，斯汤达发表了第一部小说《阿尔芒斯》，又被称为《爱的悲剧》。小说以一对贵族青年的爱情悲剧故事为线索，嘲笑了复辟贵族的苍白与绝望的嘴脸。1829年，斯汤达又发表了短篇小说《法尼娜·法尼尼》，主要是揭露贵族阶层的自私自利的本性。

1830年，斯汤达的《红与黑》发表。这部伟大的作品奠定了斯汤达在文坛上的地位。

《红与黑》，原名《于连》，直到在印排时，才被作家改为具象征意义的《红与黑》，小说的情节取材于一桩真实的刑事案件。1827年，斯汤达在格勒诺布勒《法院公报》上看到一桩杀人案的报道：一个名叫贝尔特的青年家庭教师，与主妇私通，后来事情败露，贝尔特在绝望之际枪杀了这个主妇，被交付民事法庭审判。斯汤达以此为线索，进行了大量改造，终于使其成为广阔深入地展示历史的巨著。小说副题为《一八三〇年纪事》，其用意

在于描绘出 19 世纪 30 年代法国的真实本质。

主人公于连生活在复辟王朝时期。他是外省小城维立叶尔市一个小锯木厂主的儿子，由于小于连生来体弱，不能从事体力劳动，被父亲所嫌弃。但于连才智超群，喜欢读书，一心想出人头地。有一位拿破仑的军医非常喜爱他，教他学习了拉丁文与拿破仑的辉煌历史。于连对于拿破仑非常崇拜，但是拿破仑的伟大时代已经过去了，为了寻求出路，于连到了德·瑞纳市长家里当家庭教师。市长是个粗鲁鄙俗、麻木不仁的贵族官僚，因为反革命有功，复辟后出任市长，他对下属与仆人蛮横粗暴，他看不起于连这样的下等平民，他明白地告诉妻子，“要保持我们的地位与权威，所有在你家生活的人，只要他不是贵族，他接受了工钱的，都是你的奴仆”。于连出于对市长的报复心理，与市长夫人发生了暧昧关系。后来，他们在相互了解、相互同情的基础上，产生了真正的爱情。但是好事不常在，他们的关系败露，于连被迫离开了市长家。一直想出人头地的于连在两条路都已堵死之后，不得不进入阴森可怖的贝尚松神学院学习，想通过这条路，求得以后有个好结果。但是学院内竟然特务多如牛毛，教派斗争也非常激烈。虽然于连事事小心，依然被卷入教派的斗争。他无法再在神学院立足，于是随着被迫离职的彼拉院长去了巴黎。经人推荐当了德·拉·木尔侯爵的私人秘书。由于他才干出众，聪明机灵，很受侯爵赏识。同时，侯爵的女儿也被于连独特的气质所吸引，两人产生了爱情。但是，木尔侯爵对女儿要嫁给一个没有身份的穷小子大为光火，但禁不住女儿的逼迫，而且女儿已经怀孕，侯爵被迫答应于连的婚事，替他弄了一个德·拉·伟业骑士的称号，法兰西陆军中尉的军衔以及一个年收入 20600 法郎收入的庄园。正在于连踌躇满志时，贵族阶级与教会勾结，设下圈套，逼迫市长夫人写了揭发信，侯爵因此取消了他与自己女儿的婚约。于连一怒之下赶到维立叶尔市，将正在教堂祈祷的市长夫人用枪打伤，于连因此被处以死刑。市长夫人始终真爱着于连，最后公开到监狱探望于连，但已挽救不了于连。于连死后，她也悲伤而死，而侯爵女儿则亲手持着情人的头颅，亲吻他，并

亲自把他埋葬。小说通过于连个人奋斗而失败的故事，控诉了社会阶层的不公。统治阶级不允许那些高傲的平民敢于反抗权贵，敢于在上流社会中如贵族般生活。斯汤达以象征性的笔法揭露了法国社会的本质，富含哲理性。《红与黑》是斯汤达最优秀的作品，也是同时代法国文学中屈指可数的佳作。

1830 年七月革命之后，斯汤达被任命为意大利一海滨小城奇微塔味歧阿的领事，一直到他逝世。这段时间，是斯汤达的收获季节。他创作了大量出色的作品，如《回忆拿破仑》、《一个旅游者的见闻录》、《意大利遗事》以及与《红与黑》一样杰出的作品《巴马修道院》，还有一部未完成的长篇《吕西安·娄凡》，也被称为《红与白》。

1842 年，斯汤达因病回到巴黎，3 月 23 日因中风不治而逝，一生寂寞的斯汤达死时仅有妹妹、堂兄与作家梅里美三人送殡，遗体葬在蒙马特尔公墓。墓碑上用拉丁文刻着作家生前自己拟定的碑文：“亨利·贝尔，米兰人，写作过，恋爱过，生活过”。

约翰·济慈

约翰·济慈（1795～1821年），19世纪英国杰出的浪漫主义诗人。出身于伦敦一个贫寒家庭，很早便喜好文学，但是没有机会求学深造。曾当过外科医生的学徒，后来又在伦敦医院当过实习生和医生助手。创作生涯始于1816年，第二年出版第一本诗集，带有模仿痕迹，其中也有像《蟋蟀和蚱蜢》、《睡眠与诗》等佳作。1818～1819年是诗人最痛苦、创作也最旺盛的时期，先后完成了长诗《安狄米恩》、《秋颂》、《希腊古瓮颂》和民歌诗体《无情的英人》，十四行诗《灿烂的星，愿我能似你永在》等。除此之外，他还写了戏剧《奥托大地》，长诗《伊莎贝尔》、《圣亚尼节的前夕》、《拉米亚》和未完成的《海披里安》。

《夜莺颂》是济慈诗歌最著名的代表作。

《夜莺颂》共有八节，每节是十行，因此总共有80行。诗人通过对夜莺歌声的描写，表达了诗人对理想的追求，他坚信美的事物是永恒的，什么也毁灭不了它。

一开始，诗人写道：“我的心儿在痛，昏沉沉的麻木，把我的感官折磨，仿佛饮过迷药，又似刚把鸦片吞服。”他用匠心独运的比喻，衬托出自己在倾听夜莺歌声时候那恍如睡梦、如痴如醉的情景。济慈利用感觉和心情来表现出夜莺歌声的美丽和动人，因此。尽管诗人的“心儿在痛”，但是，歌声的迷醉让诗人把忧郁和痛苦一起忘掉，愿意沉入无边的“忘川河”之中。

接着是美酒。诗人在歌声的引导下，驰骋在美酒鲜花的想象中，游荡在醉酒赋诗的意境中。他说：“哦，但愿尝一口葡萄酒”，美酒是醉人的，醉人的美酒带给诗人的是无尽的才思，泉涌的灵感。所以，诗人赞美美酒，“一尝酒想起那绿色的大地，想起舞蹈、恋歌和阳光下的欢乐！但愿有一杯洋溢着南国的温

暖，满满的鲜红的灵感之泉。”醉酒后的感觉是无忧无虑的，所以，诗人“但愿我一饮而尽，悄离人世，和你一起隐没在幽暗的林间。”

可是，为什么要用美酒来忘却呢？为什么诗人要用沉醉不愿醒来“隐没在幽暗的林间”呢？诗人在第三节中描述了原因。这一节概括了人间的悲剧。诗中说“远远地，远远地隐没，忘却那你在林中从不知道的一切，忘却那疲倦、不安和烦恼，忘却那人们悲叹的世道：瘫痪的老人颤抖着悲哀的残发，年轻人变得惨白，憔悴，夭亡”，所以，诗人认为，人世间是一个充满烦恼和哀愁的地方，人世间是“满眼绝望”的地方，所以，诗人要选择逃避，迈向那理想中的美丽之地，无忧之地。

所以，在诗的第四节，诗人就说，“飞去吧！飞去吧！我要飞向你处”。他就是要借助自己的想象，飞向一种超凡脱俗的境界。但是，诗人也认识到，美酒让人迷醉，但无法让人企及高远，因此诗人想借助诗来达到理想的境界，他说，“不坐豹拉的酒神的车子，而乘诗神无形的翅膀”。

在第五节中，诗人继续发挥自己的想象。把自己诗意的幻想全部表现在动人的诗句中。他说，“这白色的山楂，牧野的蔷薇，绿叶丛中易凋的紫罗兰；还有五月中早开的鲜花，这挂满露珠、含苞待放的麝香玫瑰；和飞虫嗡嗡的夏夜”。这些大自然的美丽，让诗人痛楚的心灵受到抚慰。

接着是死亡。诗人在优美的自然景色中，在宁静祥和的气氛中，想到了死。诗人认为，在宁静中归于自然，该是何等的人生快事，他说“我在黑暗中谛听，曾多次爱上了寂静的死神”。“现在的死亡变得多么的壮丽，愿我在午夜毫无痛苦地逝去。”因此，到了这里，诗人的心境已经发生变化，在前面的诗句中难于忍受的死亡已经变成令人愉悦的事情。

但是，在第七节的诗句中，诗人又转变了看法，他想，如果诗人死去，那么如醉的夜莺之歌还有什么意义呢？所以，他笔锋一转，把诗的锋芒指向了人类的不朽。他从死亡，从夜莺千古的传唱声中，描述了人类在岁月流逝中的沧海桑田、悲欢离合，把

一种意境拉到了宏大的时间中，让人体会到一种庄严。

因此，在第八节中，诗人把一种美是永恒的思想传递了给我们，因此，人们将不再斤斤计较于易逝的生命和愉悦，超脱于幻觉之中，他说“呵，再见！幻觉，迷人的小妖，不能再耍弄你闻名的绝技”，“声音消失了——我睡着，还是醒着”。

《夜莺颂》写于1819年。当时，济慈正住在好朋友希朗的家中，他家中有一只夜莺正在屋中筑巢。夜莺那悦耳的歌声给诗人以灵感，于是他写下了如歌的诗句，即《夜莺颂》。

《夜莺颂》文笔优美，反映了诗人在文字运用上的杰出才能，例如，“惟有一丝天光，随着微风，掠过幽暗的树荫，苔藓的曲径”，这样充满宁静、祥和而美丽的句于在诗中随处可见。在济慈的诗中，美丽如同屋外静静开放的小花一样，触手可及。

但是，《夜莺颂》之所以著名，不在于诗人的妙笔生花，而在于诗的意境和境界，《夜莺颂》是诗人饱满感情的体现，正如王国维所说，有情则有境界。所以，《夜莺颂》有意境有境界。诗的境界就在于借用夜莺的歌声探讨的是人生的悲喜、死亡和不朽，因此是“所记者小，而所述者大”，时间的流逝，美的永恒都体现在动人的歌声中，而且是一只小小的夜莺中，这真是一场美丽的景致。

德·巴尔扎克

巴尔扎克（1799～1850年），是法国、也是西欧前期批判现实主义的代表作家，在世界文学中具有崇高的地位。1799年5月20日生于图尔，父亲本是农民，因善于钻营，终于跻身资产阶级，母亲出身于织造商家庭，信奉“财产便是一切”。巴尔扎克的童年郁郁寡欢，1807～1813年在旺多姆教会中学寄宿。1814年全家迁至巴黎，巴尔扎克又在保王党人开办的学校读书。1816～1819年，根据家庭的安排攻读法律，并先后在诉讼代理人和公证人事务所当见习生。但他无意从事法律，设法参加了巴黎大学的文学讲座，获得文学士学位。1819年经过激烈争执与家人达成协议，得以进行文学创作的尝试。他写过一部诗体悲剧《克伦威尔》，接连化名与人合作出版了几十部半幻想式的惊险作品，都无法摆脱经济的拮据。1825～1827年，他转向商业，出版古典作品，开办印刷厂、铸造厂，最终负债累累，拖累一生。在他深刻了解了资本主义自由竞争的残酷现实之后，又重新回到文学上来。1829年他第一次用真名发表了《舒昂党人》，标志着他在艺术上渐趋成熟。1830年创办《政治报副刊》，出版了以《私人生活场景》（1830）和《哲理研究》（1831）为题的短篇小说集，文学声誉鹊起。他开始涉足贵族上流社会。1831年加入保王党，次年参加议员选举，同时期发表了《哲理小说故事》和《私人生活场景》。1834～1835年在《19世纪风俗研究》的总题目下出版了《私人生活场景》、《外省生活场景》、《巴黎生活场景》。正是这个时候，他决定把他的作品纳入一个总的系统，按照法国革命的本来面目，通过一系列的社会长篇小说，实现他记录一部完整的法国历史的久远梦想。1835～1840年，出版了多卷小说集《哲理研究》，1836年创办《巴黎新闻》，1840年创办《巴黎评论》。

1842年巴尔扎克将他描绘19世纪法国上半期社会历史的全部作品最后定名为《人间喜剧》，并为这部卷帙浩繁的作品集写了前言，重新进行了分类编目，将作品分为三部分：《风俗研究》、《哲理研究》和《分析研究》，《风俗研究》又分为私人生活、外省生活、巴黎生活、政治生活、军事生活、乡村生活六个场景，从不同角度全面地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社会生活，是《人间喜剧》的主干。经过19年的辛勤写作，《人间喜剧》约完成了原计划的五分之三，共有篇幅不等的小说及随笔集90余部。此外，巴尔扎克还写过《伏脱冷》（1840）、《后娘》（1848）等几个剧本。1850年，积劳成疾的巴尔扎克从俄国归来后便一病不起，于当年8月18日与世长辞。

系列小说集《人间喜剧》以90余部小说、2400多个人物的宏大规模，再现了19世纪上半期法国的社会生活面貌，被称为“社会百科全书”。全部作品分为汇集社会生活事实的《风俗研究》、对社会生活作出哲理概括的《哲学研究》、阐明人类生活基本原则的《分析研究》等三大部分。三者之间以《风俗研究》为主干；其中，又根据小说的不同侧重点，分为6个生活场景：1.《私人生活场景》，着重表现人们在青少年时期因生活经验不足或感情冲动酿成的种种错误与不幸，含小说32部，主要有《苏镇舞会》（1830年）、《猫滚球布店》（1830年）、《夏倍上校》（1832年）、《高老头》（1834~1835年）、《入世之初》（1842）等。2.《外省生活场景》，描写人们走向成年时，因野心、欲望、自私自利的盘算引起的冲突，含小说17部，已发表《欧也妮·葛朗台》（1833年）、《古物陈列室》（1836~1839年）、《比哀兰德》（1840年）、《搅水女人》（1841~1842年）、《幻灭》（1837~1843年）等。3.《巴黎生活场景》，着重描写人心的衰老、腐化、恶的欲念代替了一切真诚朴素的感情，含小说20部，已发表《费拉居斯》（1833年）、《赛查·皮罗多盛衰记》（1837年）、《纽沁根银行》（1838年）、《娼妓盛衰记》（1839~1847年）、《贝姨》（1846年）、《邦斯舅舅》（1847年）等。4.《军旅生活场景》，含小说32部，发表了《舒昂党人》、《沙漠里的爱情》

等。5. 《政治生活场景》，含小说8部，已发表《一桩无头公案》（1841年）、《阿尔西的议员》（1847年，未完）等。6. 《乡村生活场景》，含小说5部，已发表《乡村医生》（1833年）、《乡村本堂神甫》（1838~1839年）、《农民》（1844年）。《哲理研究》包括27部小说，探讨产生这些社会现象的“原因”，企图寻出“隐藏在广大的人物、热情和事故里面的意义”，其中较重要的作品是，《驴皮记》（1831年）、《红色旅馆》（1831年）、《改邪归正的梅莫特》（1835）等。《分析研究》包括5部小说，只发表了《婚姻生理学》（1829）和《夫妇纠纷》，意在从人类的自然法则出发，来分析社会的不合理状态，但社会意义及艺术价值都不如前两类作品。《人间喜剧》以生动而细臻的笔法，描绘了“在金融资本日益得势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封建贵族怎样被满身铜臭的资产阶级暴发户一步一步地逼出历史舞台，以及金钱对人的腐蚀。”巴尔扎克通过描写在资产阶级金钱的进攻下老一代贵族的被击败、贵族子弟被腐化、贵族小姐婚姻的不幸等题材，反映贵族阶级必然没落的命运，《苏城舞会》、《古物陈列室》、《农民》等就是反映贵族阶级颓势的作品。在《人间喜剧》中，巴尔扎克揭露了金融资产阶级的肮脏的发家史，表现了“金钱主宰一切”的时代特征和金钱的罪恶。作家塑造了各种类型具有时代特征的资产阶级典型，通过他们的活动再现了资本主义剥削方式的发展史，表现了他们对贵族和贵族上流社会的冲击。《高利贷者》中的高市赛克，《欧也妮·葛朗台》中的老葛朗台，《纽沁根银行》中的纽沁根等人都是本质一致但各有鲜明时代特征的资产阶级的典型。巴尔扎克在揭露资产阶级罪恶发家史的同时，深刻揭示了19世纪上半期法国“金钱主宰一切”的时代特征。《高老头》、《夏倍上校》和《贝姨》等作品都通过婚姻、家庭等问题，描写争夺金钱的幕幕惨剧和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金钱关系，以及金钱对人的异化。巴尔扎克在《人间喜剧》中还表现了他对共和党人的赞赏和对理想的探索。

亚历山大·普希金

亚历山大·普希金，19 世纪俄国伟大的诗人，俄国浪漫主义文学的主要代表和俄国批判现实主义的奠基人。

普希金出生于莫斯科一个贵族世家，他的父亲热衷于文学，对法国的戏剧很有研究。普希金从小由农奴出生的奶妈抚养，从奶妈那里，他学到了丰富的俄罗斯人民语言，受到民间口头文学的熏陶。普希金从小就很喜爱读书，父亲丰富的藏书给他提供了一片获取知识的天地。他的伯父瓦西里·普希金还是一位著名诗人，他给了普希金最早的关于诗歌的教育。在这样一种环境下长大，普希金受到了很好的熏陶。

1811 年，普希金进入彼得堡的一所贵族学校学习。在这里，他受到法国启蒙主义思想的影响，结识了一批志趣相投的朋友。1812 年的反拿破仑战争，激发了普希金的爱国热情和民族意识，他开始探索作为一个自由诗人的道路。从学校毕业后，普希金热心于政治，创作了不少充满革命激情的政治抒情诗。他在学校的那批朋友已纷纷走上革命道路，称为“十二月党人”，他们给普希金很多影响。

普希金的革命诗篇终于触怒了沙皇当局。1820 年，沙皇将普希金流放到了南俄。在那里，他与十二月党人更加频繁地来往，创作激情更加高涨，同时创作范围也进一步扩大，这造就了他浪漫主义诗歌创作的全盛时期。这时期的作品有《高加索的俘虏》、《强盗兄弟》、《茨冈》、《太阳沉没了》等等。这些诗歌对沙皇专制统治进行了猛烈的抨击，表达了诗人向往自由的政治思想。到了后期，普希金开始向现实主义过渡。

1824 年，普希金被押送回原籍即他父母的领地，受警察和教会的监视。父亲因为怕受牵连，携全家离乡。普希金过了两年孤

独、寂寞的幽禁生活。这种境遇使他和农民接触更多，促进了他的现实主义创作的形成。此间他创作了悲剧《鲍利斯·戈都诺夫》，揭示了“人民意志不可辱”的深刻主题。

1826年，沙皇为收买人心，宣布结束对普希金的流放，将他召回莫斯科。此时的普希金已是举世闻名的大诗人了。他在莫斯科受到群众热烈的欢迎。普希金并没有被沙皇的小恩小惠所蒙蔽，他接连创作出《阿里昂》和《致西伯利亚的囚徒》，对被沙皇镇压的十二月党人表示崇高敬意，在流放的十二月党人中广泛传诵。沙皇的御用文人因此对普希金进行无耻的诽谤和攻击，在困境下他奋起反击，通过《无知之徒》、《诗人》等战斗的诗歌斥责了对方。

1830年，普希金在父亲的领地波尔金诺村因瘟疫流行羁留三个月。在这期间，他创作出了大量杰出的作品，文学史上称为“波尔金诺”的金秋。他创作了长篇诗体小说《叶甫盖尼·奥涅金》、叙事诗《科洛姆纳的小屋》以及《别尔金小说集》等等许多作品。其中《叶甫盖尼·奥涅金》是他的代表作，也是俄罗斯19世纪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作。

1831年，普希金同娜·尼·冈察罗娃结婚。婚后进入他创作的旺盛时期。这期间到他去世时的作品有《杜布洛夫斯基》、《青铜骑士》、《渔夫和金鱼的故事》、《黑桃皇后》、《普加乔夫史》、《上尉的女儿》等。

普希金对青年作家给予无私的援助。果戈理的《钦差大臣》和《死魂灵》就是在普希金的启发下创作出的。

1837年，普希金和侮辱、攻击他的丹徒士举行决斗，不料丹徒士提前开枪，击中普希金腹部。2月10日普希金逝世，终年38岁。数万人来到他的家中吊唁、哀叹“俄罗斯诗歌的太阳陨落了”。

普希金的艺术成就对俄罗斯文学和语言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被誉为“俄罗斯近代文学的奠基者和俄罗斯文学语言的创建者”。他的名字在俄罗斯文化史上、在俄罗斯解放运动史上永垂不朽。

梅里美

梅里美（1803 ~ 1870 年）生于巴黎一个资产阶级分子家庭，祖父是律师，父亲是颇有才能的画家，后从事教学工作，在美术学校担任常任秘书达数十年之久，并写有论油画的专著。梅里美的母亲是 18 世纪童话作家波蒙夫人的孙女，也擅长绘画。在这种家庭条件下梅里美从小就培养了美术才能、对艺术的热爱和精微的鉴赏能力。但梅里美的父母是典型的自由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一直与政治保持着某种距离，从不卷入激烈的斗争，而是以冷静的旁观者的态度观看着 19 世纪最初几十年间多变的历史进程和政权的更迭。这种若即若离的处世态度也使梅里美深深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从他以后的生活和创作中可以隐约看出这一点。

梅里美从小生活在优裕的环境中，作为独子深得父母的宠爱。纤细、敏感成为他性格的主要特点。

1812 年，他进入父亲任教的拿破仑中学，他在学校里是一个颇有才能、学习努力但相当任性的少年，长于绘画，对外国语言有浓厚的兴趣。在中学期间，他经历了第一帝国的崩溃和波旁王朝的复辟，眼见他所在的拿破仑中学改名为亨利四世中学。

1819 年，他中学毕业，按照父亲的安排进入巴黎大学学法律，但他真正的兴趣并不在于此。大学期间，他热烈从事语言学的研究，学习并掌握了西班牙语、意大利语、英语以及古希腊语和拉丁语，打下了他作为一个优秀的语言学者的深厚基础。他还广泛钻研各国的古典文学、哲学以及巫术，积累丰富的知识，这使他在成为一个作家之前成了一个学识渊博的学者。大学毕业后不久，梅里美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他出入巴黎那些文化名流聚集的沙龙，结识了各方面的代表人物，特别是斯丹达。比梅里

美年长 20 岁斯丹达这时已是一个思想成熟的反复辟王朝的积极斗士，并具有了完整的现实主义文艺思想，梅里美接受了他的影响，与他结成了深挚的忘年之交。当时正是新一代作家在浪漫主义文学口号下向伪古典主义文学展开斗争的阶段，梅里美从其出身与教育来说，都属于从后蒙思潮到自由主义思潮这一传统，这说明他在刚走上文坛道路的时候，就接受了方兴未艾的浪漫主义运动的熏陶。

1829 年，梅里美在文学创作上找到了更适合他的道路，在一年多的时间里，他连续写出了一批成功的中篇小说，其中最著名有《马铁奥·法尔哥尼》、《塔芒戈》等。

1830 年七月革命前夕，梅里美到西班牙旅行，结识了日后对他的生活道路很有影响的蒙蒂霍伯爵夫人一家，而且，西班牙之行还扩大了他创作的视野，带给他的小说以新西班牙题材和对西班牙性格的描写。

1930 年以后，梅里美在行政机关中得到了晋升，他被任命为一个杰出的考古学者、历史学家，在发掘、整理和保存法国古代文物方面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于 1835、1836、1838、1840 年，整理出 4 册《旅行报告》，同一时期还协作和发表了历史学和考古学的著作和论文多种，如《论罗马历史》、《论社会战争》等等，在学术上提出了不少有价值的创见。相形之下，1830 年以后梅里美在文学创作方面远不如在学术方面活跃，每隔好几年才发表一篇小说，不过，最能体现他的思想特点和艺术风格的两篇著名小说《科隆巴》（1840）年与《卡门》（1845）却是发表在这个时期。

1834 年梅里美被任命为历史文物总督察官，他漫游了西班牙、英国、意大利、希腊及土耳其等国。在对当地文物进行考察之余，他广泛接触各阶层民众，了解轶闻趣事，民间风俗，写了大量的游记，同时积累了小说创作的素材。

1852 年，路易·波拿巴建立法兰西第二帝国后，梅里美进入参议院，成了皇后的密友。从此，他再也难以创作出具有资产阶级强烈个性和进取精神的人物，他的后期小说充满了神秘主义色

彩。以后，梅里美转向学术研究和翻译俄国文学的工作。

1853 年，拿破仑三世任命梅里美为上议院议员，并使他实际上成为宫廷的卿客，从此，他在喜庆游乐、仪典宴会中浪费了不少可贵的年华，他作为文学家和学者的生命实际上已经终结，在文学创作上他已是“江郎才尽”，只写出两篇不足道的小说《罗基斯》与《蓝色的房间》。在学术研究上，他也只能偶尔写出一点随笔和论文，另外，他切适应拿破仑专制独裁的需要，编撰了一部《恺撒传》。晚年，他经常到外国旅游，过着悠闲的日子。1870 年普法战争中，他一直忠于拿破仑三世的宫廷，坚持呆在巴黎，后来，才出走到南方的小城戛纳，很快就在那里去世，他的生命几乎可以说是随着第二帝国的崩溃而终结的，对梅里美来说，这是最为可悲的结局。

1870 年，梅里美逝世，享年 67 岁。

梅里美初期创作有《克拉拉·加齐尔戏剧集》和《居·士拉》诗歌集等。1829 年，他发表了历史小说《查理九世时代遗事》，这部小说标志着他的创作达到了成熟阶段。从 1829 年开始到 1847 年，他创作了许多中短篇小说。《塔曼果》与《马特奥·法尔哥内》是这些短篇中的精品。《高龙巴》和《嘉尔曼》，这两个脍炙人口的中篇是梅里美的代表作。《高龙巴》（1840 年）描述法国复辟王朝时期科西嘉岛上一个复仇的故事。高龙巴的形象反映了资产阶级个性解放的强烈愿望，她的反抗和叛逆的性格具有反封建意义。《嘉尔曼》，也是体现了资产阶级个性解放要求的女性形象，堪称《高龙巴》的姊妹篇。法国作曲家比才后来把《嘉尔曼》改编成歌剧，流行甚广。梅里美的作品形象生动，文字清丽、明快，情节曲折、紧凑，富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

其他作品还有：《卡门》、《科隆巴》、《马铁奥·法尔哥尼》、《塔芒戈》、《炼狱里的灵魂》、《费德里哥》、《错中错》等等。

梅里美终身衣食无忧，学识渊博，是法国现实主义文学中鲜有的学者型作家。他文字底蕴深厚，虽然不具备司汤达、巴尔扎克等人的锐利批判锋芒，但他在小说中将瑰丽的异域风光，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和性格不循常规的人物结合起来，形成鲜明的画

面，是法国现实主义文学中难得一见的手笔，所以仅以十几个短篇就奠定了在法国文学史上颇高的地位。他的代表作《卡门》经法国音乐家比才改编成同名歌剧而取得世界性声誉，“卡门”这一形象亦成为西方文学史上的一个典型。

维克多·雨果

维克多·雨果，19 世纪法国著名的诗人、小说家、文艺评论家、政论家。他是法国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领袖和旗帜。

雨果出生在法国东部城市贝桑松的一个平民家庭。父亲在法国大革命时投身革命，屡立战功，后成为拿破仑手下的一位将军；母亲是天主教忠实的信徒，是拥护波旁王朝的保皇党人。父母迥然对立的性格在雨果身上都有或多或少的体现，可以说，雨果是具有双重性格的人，这种天性伴随了他一生，雨果从小喜爱读书，尤其是酷爱文学。雨果进入中学后，勤奋学习之余就开始尝试着写作诗歌和戏剧，被同学称为“小诗迷”。

受母亲思想的影响，早年的雨果是个保皇派。1820 年他的《哀悼贝利公爵之死》的诗歌受到路易十八的称赞。1822 年，他以处女诗集《短歌集》向文坛进军，引起法国文坛的注意，得到当时红极一时的诗人夏多布里昂的赏识。随后他写作了剧本《阿密·罗布萨夫》、小说《冰岛魔王》、《布格·雅尔加》等作品。这些作品表现了他保皇主义的信仰倾向，在思想艺术上都有欠缺。

受到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思潮的影响，雨果的政治态度开始出现了转变。1827 年，雨果发表了诗剧《克伦威尔》，在序言中从正面提出了发展浪漫主义文学的主张，公开反对保守的古典主义艺术。这篇序言标志着雨果从保皇主义转变到资产阶级自由主义、从古典主义转变到浪漫主义，是雨果思想发展的里程碑。由此，雨果也就成为法国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领袖。

在新的文学主张的指导下，雨果创作出了具有鲜明浪漫主义艺术风格的作品，如戏剧《玛里·德·洛尔美》、诗集《东方集》、小说《死囚末日》等。

1830 年，戏剧《爱尔那尼》问世。这是雨果浪漫主义戏剧的代表作，雨果也成为浪漫派名副其实的领导人。这段时期是雨果创作上的旺盛时期，他先后完成了一系列具有强烈反封建、反教会思想的作品，以 1831 年的历史小说《巴黎圣母院》为最著名，被誉为 19 世纪欧洲浪漫主义文学里程碑式的作品。

19 世纪 30 ~ 40 年代，雨果的政治立场一度发生动摇，这一时期他的文学创作也进入了低谷。1851 年路易·波拿巴宣布恢复君主制，雨果对此坚决反对，为此遭到迫害，流亡海外达 19 年之久。

在海外流亡期间，雨果继续用文学为武器和拿破仑三世作斗争。1853 年，雨果创作了充满革命气势的政治讽刺诗集《惩罚集》，怀着满腔怒火揭露拿破仑三世的专横独裁、滥杀无辜。

1859 年，拿破仑三世宣布赦免雨果，允许他回国，却被诗人坚决拒绝了。雨果这段时期仍然笔耕不辍，其中有讴歌人道主义的长篇巨作《悲惨世界》、被誉为法国最伟大的叙事诗的《诸世纪的传说》等。在这一系列作品中，雨果始终站在同情人民的立场上，坚持人道主义思想，描写穷苦人民的悲惨处境，把矛头指向拿破仑三世的独裁统治。雨果的作品情节引人入胜，在艺术上具有巨大的感染力。

1870 年，法王举起白旗，第三共和国正式成立。雨果结束了长期的流亡生活，返回祖国，受到法国人民的热烈欢迎。他回国后不顾年事已高，以高昂的爱国主义热情，投入到反对普鲁士入侵的战斗。

1873 年，年逾古稀的雨果完成长篇小说《九三年》，这是他一生中的最后一部巨著。写作这部作品历时 11 年，在这期间雨果连遭不幸，连续经历了丧女、丧子、丧妻之痛。即使是受到这样沉重的打击，雨果也没有放下手中的笔，直到晚年仍埋头创作。

1885 年，一代文豪雨果在巴黎逝世，噩耗一传出，法兰西共和国举国哀悼。法国人民为自己的作家举行了国葬，这是法国惟一次将这个殊荣给予一位文学家，这也是对雨果最好的评价。

汉斯·安徒生

汉斯·安徒生，19 世纪丹麦著名作家，也是世界文学史上举世无双的童话大师，被誉为“童话大王”。

安徒生出生在丹麦菲英岛的一个叫欧登塞的城市。他的父亲是个穷鞋匠，母亲比父亲大好多岁，曾经做过洗衣妇。

由于家境贫困，安徒生从小没受过什么正规教育，但他的家人很疼爱他。祖母给他讲故事；父亲讲《天方夜谭》这样的神话给他听，还给他做玩具。物质生活上虽然匮乏，但安徒生的童年却是自由的。

安徒生的父亲曾投身军旅，但不幸身染重病，回到家中。安徒生 11 岁时父亲病故。他只好独自去谋生。他做过裁缝店的学徒，受尽了侮辱和虐待，小小年纪尝到了人世间的艰辛。后来他进入学校学过短暂的一段时间，因受同学歧视，没有多久就回家了。

1819 年，刚刚成年的安徒生独自一人跑到首都哥本哈根，梦想成为皇家剧院的一名演员。

安徒生遭遇了很多人的白眼和冷遇，但他也遇上了好心的意大利歌唱家西博尼教授。西博尼收留他在自己创办的音乐学校学习。安徒生抓住这样一个难得的机会，勤奋学习，后来因为身体原因离开了学校。

安徒生努力地进行文学创作，他创作出的剧本受人赏识，被推荐获得奖学金，他得以进入斯拉格尔塞的拉丁语学校学习。

在拉丁语学校，安徒生一学就是五年，他十分用功，功课也很好。就在毕业之前，由于不堪忍受校长的苛刻要求，他中途退学，重又回到哥本哈根。

在哥本哈根，安徒生租了一个小阁楼潜心学习，同时也继续

文学创作。在拉丁语学校的学习生活为他的文学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这期间他写了不少诗歌，得到了人们的赞赏。

1828年，安徒生考上哥本哈根大学。在大学里，他的文学才华得到了发挥。他连续写出《阿马格岛漫游记》和喜剧《尼古拉塔上之恋》，获得文坛好评，安徒生终于成为公认的名作家了。

因为恋爱失败，安徒生出国旅行了一段时间，回国后完成了长篇小说《即兴诗人》，被译成好几国文字，安徒生获得了巨大的声誉。

安徒生在创作了《即兴诗人》之后，开始转向了童话创作。起先有人责难说：“写得出《即兴诗人》这样杰出作品的人，为什么要写哄骗小孩的童话呢？”其实创作童话完全出于安徒生的爱好和责任心。

安徒生常常想起自己不幸的童年，决心为孩子们、特别是为穷苦的孩子们写些童话，以此来教育、培养他们，使他们具有崇高的理想和美好的情操。

安徒生为孩子们创作近40年，直到去世之前，共发表了168篇童话和故事。他的作品被译成80多种语言，为世界儿童提供了丰富的精神食粮。安徒生比较著名的作品有《海的女儿》、《卖火柴的小女孩》、《美人鱼》、《皇帝的新装》等。这些作品为他赢得了世界性声誉，使他成为世界文学史上无与伦比的童话大师。

安徒生终生未婚，他平日的生活非常孤独，他的后半生大部分时间都是在旅行中度过的。他在旅行中结识了许多著名作家，如大仲马、巴尔扎克、雨果、狄更斯等。

安徒生晚年身患肝癌。1875年，他以70岁高龄逝世。当时，上至丹麦国王、各国大使、公使和公主，下至乞丐，举国上下都深表哀悼，为他举行了国葬。

安徒生的童话有着巨大的艺术魅力，传遍五洲四海。丹麦人民为了表彰他在文学史上的杰出贡献，在首都哥本哈根他的出生地欧登塞建立了安徒生童话公园。

安徒生童话写作的灵感来自于幼年时代的回忆、从长辈处听

来的民间故事与传说以及旅游世界各地的见闻。因此，他经常以祖国丹麦的城镇为背景，或以遥远的东方如中国或圣经中的伊甸园为背景发挥故事。读者走进安徒生世界，不仅可以一览 19 世纪丰饶的人文景观，还可见识到百年前纯朴旖旎的欧陆风光及世界各地的民俗风情。同时，安徒生童话也有令人心动的幽默和鲜明的讽刺。他的童话揭示了贫富悬殊的社会现实，广泛描写了灾难深重的劳动人民，对上层统治阶级进行了无情的鞭挞。篇篇故事，都是藏诸本族他乡的人间缩影，不到终篇，无法预知剧情与人事的发展，因此，它可以跨越文化藩篱、超越年龄限制，堪称一部老少皆宜的“不朽传家经典”，值得每一个人细细品味。

《豌豆上的公主》：从前有一位王子，想找一位真正的公主结婚。但他走遍全世界都没有找到，只好沮丧地回到家里。一个雷电交加的暴风雨之夜，有人敲打城门，老国王打开城门一看，是一个被淋得像落汤鸡似的女子，她自称是真正的公主。

老皇后走进卧室给这位公主铺床，暗中在床榻上放了 1 粒豌豆，然后铺了 20 床垫子和 20 床鸭绒被，让公主睡在上面。第二天早晨，大家来问公主睡得怎样，她说她几乎整夜没有合眼，感到自己睡在一块很硬的东西上面把全身弄得发青发紫。

大家认为，除了真正的公主外，任何人不会有这么娇嫩的肌肤。于是，王子选她做了妻子。而那粒豌豆，则被送进了博物馆让人参观。

《皇帝的新装》：很久以前有一位酷爱漂亮衣服的皇帝。一天，两个骗子来到了皇宫，他们声称自己可以织成世界上最美的衣服，而且这种衣服的特点是那些不称职或是愚蠢的人都看不见。皇帝很高兴，给他们最好的金丝，并且让朝中的大臣参与监工。虽然这些大臣们个个看不见衣服，但是为了掩饰自己的愚蠢，他们便假装看得见，于是最后竟然连皇帝也假装看见了。皇帝穿着这件莫须有的“衣服”参加游行大典，真相让一个孩子揭穿，受到了全国的嘲笑。

《丑小鸭》：夏天，鸭妈妈在她的巢里孵蛋，最后孵出来的那只竟然是最丑的小鸭，因为他长得太丑了，所以无论在鸭群里还

是在鸡群里都受到排斥，最后连鸭妈妈也开始讨厌他了，于是他只好到处流浪：在流浪途中，丑小鸭见过野鸭和大雁，也遇到过很多危险，甚至在冬天还被冻得和冰块结在一起。但是到了春天，这只丑小鸭终于变成了一只美丽的天鹅，原来他本身就是一只天鹅。

《海的女儿》：美人鱼是海王的公主，她的皮肤又光又嫩，像玫瑰的花瓣，眼睛像海水般蔚蓝。从深深的海底宫殿升到水面上来，欣赏外界广阔的天地。她渴望获得纯真的爱情和人类才有的灵魂，因为美人鱼这些海里的生物原是没有灵魂的，他们寿命终结，便将化为波涛的泡沫，消失在海面上。于是，她不惜一切，以自己的金嗓子为代价向女巫求助，换取了“人”的形体，来到她所爱的王子身边，可是，她不能发声，没法向王子示爱，互相不能沟通，美人鱼终于没有得到王子的心，也无法得到“人”的灵魂。最后，王子结婚了，美人鱼走向死亡，化为波涛的泡沫，飘浮着，飘浮着。

尼古拉·果戈理

尼古拉·瓦西里耶维奇·果戈理，俄罗斯著名的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大师，被誉为俄罗斯散文之父。

果戈理于 1809 年 3 月 20 日出生在乌克兰波尔塔瓦省密尔格拉得县索罗钦采镇。果戈理的父亲是个不太富裕的地主，他热爱文学和戏剧，写过一些诗和剧本。受父亲的影响，果戈理自幼爱好戏剧、诗歌和传说，在学校里他是文艺方面的活跃分子。他是学生自办小图书馆的管理员、手抄杂志《文学慧星》的编辑、业余剧团的骨干。

1825 年，父亲去世了。这是果戈理命运的一个转折点。失去父亲的痛苦使他一下子成熟起来。他已不是一个孩子，而是一个在探索自己未来的青年，是一个已经准备去挑选前程的人。他开始思考自己的未来，是取得成功名垂青史？还是泯灭于尘土之中？

1828 年，果戈理来到彼得堡。他一面渴望见到自己所崇拜的普希金，一面开始尝试着文学创作。1831 年是果戈理一生中很有意义的一年。这一年他认识了普希金，同时他的第一部小说集《狄康卡近乡夜话》出版了。这部书描绘出一幅幅乌克兰劳动人民欢乐的生活画面，得到了普希金的高度评价，年轻的果戈理从此一举成名，跻身于俄罗斯著名作家的行列。

1935 年，果戈理先后出版了《密尔格拉得》和《小品集》，内容或歌颂民族解放斗争，或鞭挞封建农奴制度，或刻画农村地主的庸俗，或描写“小人物”的悲剧，标志着果戈理向批判现实主义方向的转变。果戈理并不满足于此，第二年写出喜剧《钦差大臣》，以惊人的现实主义手法，刻画了外省官吏集团的丑恶面目，深刻揭露了 19 世纪 30 ~ 40 年代俄国政治的腐败，是整个俄

国社会生活的缩影。

《钦差大臣》获得了人民的热烈欢迎和民主进步力量的极高评价，但也引起了统治阶级的强烈不满，果戈理被迫离开俄罗斯避居国外。

1836年6月，果戈理开始了异国的漂泊生涯。他漫游欧洲，从一个国家到另一个国家。1937年，他在巴黎得到普希金逝世的消息，悲痛万分，同时也深刻感到应当沿着诗人没有走完的道路走下去。于是，他克制哀伤，重新拿起笔来继续写作《死魂灵》。

果戈理身在异国漂泊，但心系俄罗斯，他不顾《钦差大臣》的教训，仍然在写俄罗斯，并为俄罗斯而写。在罗马，他完成了那部震撼整个俄罗斯的《死魂灵》。这部小说用辛辣的讽刺笔调无情地揭露和抨击腐朽的农奴制度，是果戈理批判现实主义的最高峰，是俄罗斯文学史上第一部具有高度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现实主义长篇小说。

与《钦差大臣》一样，《死魂灵》受到反动势力的围攻，同时，别林斯基等进步人士挺身而出捍卫这部伟大的作品，称它是“文坛上划时代的巨著”。

《死魂灵》出版后，果戈理再次出国。乡愁和疾病陪伴着他在异国的生活，他思想抑郁。由于长期地脱离俄国社会，又受到宗教主义的影响，原本就不主张推翻社会制度的果戈理思想上来了一个大倒退。果戈理的意识进入了与信仰和上帝发生积极联系的地带。1847年，他发表了《与友人书信节选》，俨然以专制制度和农奴制度的辩护人身份，完全否定了自己那些揭露社会矛盾的作品，宣扬从道德、宗教入手来改善社会。

《与友人书信节选》遭到俄国进步人士的强烈批评。为此，别林斯基和果戈理展开了一场激辩。果戈理深受震动，决定返回祖国，重新接触社会。

1852年2月11日，果戈理将《死魂灵》第二部手稿投入炉中，看着它们直到全部变为灰烬。十天后，果戈理在极端痛苦中离开了人世。

《死魂灵》讲的是并非贵族出身的乞乞科夫，牢记没有给他

留下任何遗产的亡父韵“谆谆教导”，想方设法去捞得更多的金钱。他来到一个偏远的省城，先以优雅的姿态和频频的拜访，获得权贵和社交界的普遍赞扬。在旁人尊敬的目光里，他开始寻觅自己的猎物——本地地主家里农奴的死亡人数。接着，他先后结识了五个农奴主，开始自己的交易。先是乡绅玛尼洛夫，他一口答应送给他死去的农奴的户口——死魂灵。

乞乞科夫高兴地 从玛尼洛夫家出来却迷了路。雨夜里撞入女地主柯罗博奇卡家，连骗带哄加威吓，以 15 个卢布买到了 18 个死魂灵。

在拜访地主梭巴凯维奇的途中，乞乞科夫碰到另一个地主诺兹德廖夫——一个貌似豪爽，实则无赖的家伙。他答应赠送给乞乞科夫死魂灵，但要乞乞科夫必须买下他那些价格很高的马和狗。两个家伙纠缠不清，最后乞乞科夫仓皇逃走。

乞乞科夫来到梭巴凯维奇的庄园，梭巴凯维奇知道乞乞科夫想购买死奴后，精明地开出 100 个卢布一个死魂灵的价格。最后，乞乞科夫使尽浑身解数，以两个半卢布一个的价格成交。

随后，乞乞科夫慕名来到拥有上千农奴的地主普柳什金家。极度吝啬的老地主得知死人也能卖钱后，喜出望外！生意做成后，居然破天荒般拿出发霉的饼子招待客人。

购得大批死魂灵的乞乞科夫返回省城，一想到马上可以赚到 20 万卢布，得意之极。更高兴的是，因为他购买死魂灵的事越传越玄，那些权贵们还尊他为百万富翁，为他举行庆功宴。

但是，就在省长家的舞会上，醉酒的诺兹德廖夫揭露了他的阴谋。于是，真相大白在一片逐客声中，他赶紧坐车溜之大吉。

俄国小说《死魂灵》，是一切文学作品中最好的长篇小说之一。它以喜剧现实主义和讽刺开始，通过荒诞进入预言。像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白痴》一样，其用意在于拯救俄国社会。一个畸形运转的俄国立刻呈现在我们的面前。在其中最彻底死灭的魂灵是诸如诺兹德廖夫、乞乞科夫等那些极端贪婪自私的人，在他们中间，乞乞科夫是首要人物。他是最典型、最难以归类的一个普通的俄国人。小说第一部详细描述了乞乞科夫之流各种各样卑鄙

的欺诈行为，其叙述语气具有奇妙的喜剧和荒诞色彩。

当已经盘算好欺骗康士坦夏格罗的乞乞科夫最后说到，许多人还是比他更不诚实时，他表达了果戈理对俄国社会的控诉。《死魂灵》最好的部分还是和果戈理的道德说教无关，讽刺和荒诞的部分是这部长篇小说的主要价值所在。

作品通过投机钻营分子乞乞科夫的经历，不仅是对沙俄社会黑暗的封建农奴制的强烈批判，更主要的是对“人性稀薄”的庸俗人际关系的揭露和嘲讽。果戈理的幽默被美国著名作家纳博科夫膜拜，后者在他的影响下，写就了名著《普宁》。

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

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伟大的印度诗人，著名的哲学家，教育家和社会活动家，1913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泰戈尔出生在印度加尔各答的一个富有的地主家庭。祖父德瓦尔卡纳特·泰戈尔是印度启蒙运动思想家罗·莫汗·罗易的密友，父亲戴本德拉纳特·泰戈尔是一位著名的哲学家和宗教改革的倡导者。泰戈尔家是当时加尔各答知识界的中心。文化界名流来攘往，使泰戈尔从小就感受到文学、音乐和艺术的气氛。

父亲为泰戈尔专门请了各科的著名教师到家里来教课。在这种全面和严格的教育下，泰戈尔广泛接触了各种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知识，为他日后的创作打下坚实基础。

二哥乔提对泰戈尔有很大的影响。乔提是一个有事业心的爱国者，他为了发展民族航运业，曾用本国船只与英国轮船公司竞争，结果失败破产。这件事给了泰戈尔很大的刺激。乔提要求泰戈尔先学好祖国的语言，再去学英语，这使泰戈尔一生可以用优美的孟加拉文创作。

按照父亲的意愿，1878 年，泰戈尔进入伦敦大学学习法律。但是泰戈尔早已醉心于文学，对法律不感兴趣。他在大学只念了三个月，便转行学习英国文学和西方音乐。他还特别注重了解英国的社会生活。他对莎士比亚的戏剧、雪莱的诗歌、司各特的小说都十分倾慕。他从欧洲的进步文艺中，汲取了民主主义和人道主义思想，向西方批判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大师们学习了许多宝贵的艺术创作经验。泰戈尔把这些所学融入到自己所接受的印度传统文化中，形成了他一生创作的基石。

回国后，泰戈尔陆续创作了诗剧《大自然的报复》，抒情诗《暮歌》、《晨歌》，诗集《婴儿音乐》、《刚与柔》、《心灵》等。

这些作品为泰戈尔带来了声誉，被誉为“孟加拉的雪莱”。

从 1890 年到 1901 年，泰戈尔奉父亲之命到乡间去管理田产。走出加尔各答狭小的生活圈子，他来到了孟加拉农村的广阔天地，有机会接触到广大下层群众，并熟悉他们的生活。孟加拉农村的贫困状况，使泰戈尔触目惊心；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剥削，和英国殖民统治者的专横暴虐，使泰戈尔无法遏制心中的怒火。泰戈尔对那些苦苦挣扎的农民怀有深切的同情，并对农村的社会问题进行了探讨，企图寻求解决的方法。

严峻的现实和人民的遭遇，激发了他的创作欲望，他的多部诗集《黄金船》、《缤纷集》、《碎玉集》、《梦幻集》、《刹那集》、《故事诗集》等就是在这个时期诞生的。著名的短篇叙事诗《两亩地》就是揭露封建剥削制度罪恶的杰出代表作。此外，他还写了《喀布尔人》、《素芭》、《摩诃摩耶》等 60 篇脍炙人口的短篇小说。泰戈尔已由表现内心世界转而反映外部现实生活，在思想和艺术上获得了质的飞跃。

20 世纪初到 20 年代，是泰戈尔一生中创作的辉煌时期。这一时期也是印度民族解放运动的爆发时期。泰戈尔毅然投身到民族解放运动的洪流中去，他亲自组织群众集会，领导反英游行，发表爱国演说。

在参加政治活动的同时，泰戈尔仍在孜孜不倦地进行创作。这一时期他的主要精力放在中长篇小说的撰写上，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小沙子》、《沉船》、《戈拉》和中篇小说《四个人》，这些作品较多地表现出资产阶级的人道主义思想，广泛反映了印度现实中最迫切的社会问题。这一时期的著名诗篇，以他 1913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诗集《吉檀迦利》为代表，泰戈尔由此成为蜚声世界文坛的大文豪。

泰戈尔生命中的最后 20 年，为印度独立和世界和平奔走呼号，竭尽全力。他晚年曾先后七次出国访问，足迹遍及欧、美、非、亚四大洲 30 余个国家。他与罗曼·罗兰、托马斯·曼、巴比塞、法郎士等著名作家共同发起组织“光明团”，反对战争，倡导和平。

泰戈尔晚年的思想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他在许多方面突破了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藩篱，创作出了大量的政治抒情诗。这些诗歌记录了他思想转变的历程，充满了对帝国主义的切齿痛恨，摒弃了“非暴力”的局限，转而号召人民同帝国主义、法西斯强盗斗争。泰戈尔晚年诗歌所表现出的进步思想性和战斗性，为印度进步文学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1941 年，泰戈尔在加尔各答逝世，终年 80 岁。他为印度人民留下一份异常丰富和宝贵的财富：50 多部诗集、20 多个剧本、近百篇短篇小说、12 部中篇小说、200 多首歌、2500 多幅画等。

罗曼·罗兰

精通欧洲古典音乐的罗曼·罗兰，以他天才的灵感与手笔创作出一部描写音乐家的长篇小说——《约翰·克里斯朵夫》。这部作品的各个方面几乎都渗透了音乐性，仿佛一部气势雄壮的交响乐。

作者始终以音乐家的精神状态来揭示主人公的情感领域和内心世界，人物的性格中渗透着音乐的节奏。小说的主人公约翰·克里斯朵夫从小就对音乐特别敏感，他是一个极有天赋的孩子，自然界的万事万物只要与他一接触，就会“全部化为音乐”。这种无所不在的音乐，在克里斯朵夫的心中都有回响。对他而言，家乡奔流的莱茵河化为一支悦耳动听的音乐：“波涛汹涌，急促的节奏又轻快又热烈地向前冲刺，而多少音乐又跟着那些节奏冒上来，像葡萄藤绕着树干扶摇直上：其中有钢琴清脆的琴音，有凄凉哀怨的提琴，也有缠绵婉转的长笛……”这是一段典型的描写，除此之外，小说中渗透的音乐感俯拾皆是，就连自然景物的描绘都带有“音乐性”。

更令人赞叹不已的是在作品中，罗曼·罗兰凭借自己对欧洲音乐的深厚素养，插入了许多对音乐作品和音乐家的富于真知灼见的评点文字。通过他的评点，人们可以领略到博大精深的欧洲古典音乐真正魅力之所在，从而开启人们心中那扇走向音乐殿堂的高雅之门。

因此，罗曼·罗兰的《约翰·克里斯朵夫》是一部富于独创性的作品。它被许多评论家称为“音乐小说”。

罗曼·罗兰这种别具一格的创造，把音乐与小说这两种不同形式的文艺结合在一起，产生无穷的魅力，因为他本人就是一位优秀的钢琴家，一位有名的音乐艺术史家、音乐评论家和音乐传

记作家。这位世界闻名的反战主义者和进步作家 1866 年生于法国克拉美西城一个中产者的家庭。罗兰五六岁时，就从爱好音乐的母亲那里得到对贝多芬的认识，接受了音乐的启蒙教育。在大学里，他主要攻读的是文学和历史。由于对社会前途的怀疑，青年时代的罗曼·罗兰是彷徨和痛苦的。22 岁时，他写信给早已蜚声世界的文坛泰斗托尔斯泰，诉说自己内心的痛苦，他开始根本没有期望托尔斯泰会给他这个初出茅庐的无名小辈以任何回音。但出乎意料的是，他不久后竟收到了长达几十页的托尔斯泰的亲笔回信。他鼓励罗曼·罗兰为人类崇高的理想而奋斗，他说：“一切使人们团结的，是善与美；一切使人们分裂的，是恶与丑。”大师的精神令年轻的罗兰深受鼓舞，在人品上、学识上，罗兰都看到了人类的典范。

出于对社会的责任感，罗兰从戏剧入手踏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1894 年，一名叫做德雷福斯的犹太籍大尉被诬叛国，判处终身监禁，这引起法国社会的轩然大波。1898 年，罗兰以“圣正义”的笔名发表了第一部剧本《群狼》，旨在为德雷福斯辩护。因为他认识到了戏剧是直接影响群众的最好手段，既可以针砭时弊，又可以鼓励行动。于是他写出了一组以法国大革命为题材的戏剧，合称为“信仰悲剧”和“革命戏剧”。

20 世纪初，罗兰写了一组名人传记，如：《贝多芬传》、《米开朗基罗传》、《托尔斯泰传》、《甘地传》，这是他有感于世风日趋颓靡，把变革现实的希望寄托在英雄伟人身上的表现，暴露了罗兰思想的局限性。

与此同时，罗兰投入了长篇小说《约翰·克里斯朵夫》的创作。这部十卷本的现实主义著作，花费了他 20 多年的时间，是 20 世纪文学创作中最伟大的收获之一。也因为这部小说，罗曼·罗兰获得了 1913 年度法兰西学士院文学奖金和 1915 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从此跻身于世界级文学大师的行列。

《约翰·克里斯朵夫》写的是一个个人主义反抗者的悲剧。出身低微但富于音乐天才的克里斯朵夫在童年时代，就显示出刚正的品质。他敢于反抗故意侮辱他的贵族少爷小姐，不向统治势

力低头。成为宫廷里的少年琴师之后，崛起的人格精神使他越来越难以被驾驭，他鄙视豪门，反抗贵族，毫不示弱地顶撞向他耍威风、摆架子的公爵。他秉着正直无畏的品德行走江湖，终于在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中惹下命案，开始亡命天涯。在巴黎，文化界的庸俗、腐化和堕落又和真正的艺术家克里斯朵夫尖锐地对立起来，使他的反叛性格进一步发展。他不顾一切、横冲直撞，勇敢地揭露法国上流社会的丑恶，但他却落得四处碰壁，备受打击的结局。可这一切丝毫不能消灭他的斗志，他在斗争中变得更加坚强，精神也更加充沛。然而，尽管他的反抗是坚强而勇敢的，却并没有动摇资产阶级的社会，更为可悲的是也没有得到人民大众的支持，只是引起少数同他一样的知识分子的共鸣。孤独与沮丧伴随而来，好友奥里维的死又给他以沉重的精神打击。最终，万念俱灰的克里斯朵夫沉醉于自己创作的清明恬静的音乐之中，他同现实妥协之后，也成名成家了。他的晚景是在恬淡的心怀中度过的。

前面已经谈到了这部小说的音乐性，有趣的是，从整体上来看，这部小说有着交响乐般宏伟的结构。主人公一生的悲欢离合、是非曲直、成败得失，犹如交响乐中高低轻重的各种音调，错综交织，形成一股旋律的洪流。整部作品的四部分相当于“交响乐的四个乐章”，分序曲、发展、高潮、结尾，气势雄浑，浑然一体，堪称音乐史诗。